绵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标准材料采购招标文件
（2026 年修订版）

使用说明

一、《绵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标准材料采购招标文件》适用于绵阳市行政区域内依法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材料采购电子招标。

二、《绵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标准材料采购招标文件》用相同序号标示的章、节、条、款、项、目，供招标人选择使用；以空格标示的由招标人填写内容，招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具体细化，确实没有需要填写的，在空格中用“/”标示。

三、招标人按照《绵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标准材料采购招标文件》第一章的格式发布招标公告或发出投标邀请书后，将实际发布的招标公告或实际发出的投标邀请书编入发出的招标文件中。其中，招标公告应同时注明发布所在的所有媒介名称。

四、《绵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标准材料采购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各评审因素的分值由招标人在规定区间内自主确定。

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应列明全部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并在本章前附表标明投标人不满足要求即否决其投标的全部条款。

五、《绵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标准材料采购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并与“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相衔接。

六、《绵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标准材料采购招标文件》中，“□”表示可选择项，除注明为多项选择外，其余均为单项选择。多项选择招标人可以选，也可以都不选。勾选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如：☑），未勾选的内容不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如：□）。

涪城智能制造产业园 3#厂房及配套设施改建项目（项目名称）材料采购涪城智能制造产业园 3#厂房及配套设施改建项目材料暂估价采购标段

（招标编码：MYGC(2026)　　）

招标文件

招标人：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___/____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省致远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朱万超

招标文件编制人员：刘延翔、吴然

附件:

日期：2026-11-18

注：实行委托招标组织形式的，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和招标文件编制人员应是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双方签订的委托招标代理合同载明的项目负责人和主要专职技术人员。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适用于邀请招标）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供货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定标方案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涪城智能制造产业园 3#厂房及配套设施改建项目 (项目名称)材料采购涪城智能制造产业园 3#厂房及配套设施改建项目材料暂估价采购标段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涪城智能制造产业园 3#厂房及配套设施改建项目(项目名称)已由 绵阳市涪城区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川投资备【2511-510703-04-01-285730】FGQB-0571 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四川园创创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材料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1.2 本招标项目由 绵阳市涪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核准机关名称）核准（招标事项核准文号为 川投资备【2511-510703-04-01-285730】FGQB-0571 号 ）的招标组织形式为 委托招标（□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招标人选择的招标代理机构是 四川省致远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 涪城区新皂镇。

2.2 建设规模： 本项目中涉及的配电箱、控制柜等材料。

2.3 施工工期: 180 日历天。

2.4 标段划分：1 个标段。

2.5 交货地点：涪城区新皂镇。

2.6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45 日内完成交货(具体进场时间以招标人项目部通知为准)。

2.7 招标范围：详见本项目采购清单所示全部内容，数量、参数等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具体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

（说明工程建设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建设工期、标段划分和本次招标采购材料的名称、数量、技术规格、交货地点、交货期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3.1.1 资质要求：**本次招标投标人须为注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企业**（对制造商资质有要求的，应分别列出并注明），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1.2 投标人业绩要求：

□近年（___年___月___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少于 3 年）（□已完成 □已完成或新承接或正在供货）不少于____（1 至 3 个）个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是指:_____。

☑无投标人业绩要求。

3.1.3 投标材料业绩要求：

□近年（___年___月___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少于 3 年）（□已完成 □已完成或新承接或正在供货）不少于____（1 至 3 个）个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是指:_____。

☑无投标材料业绩要求。

3.2 本次招标□接受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3 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材料，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多种材料打包采购的，招标人应选择其中主要材料要求投标人提供授权，主要材料包括：/。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11 月___日开始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绵阳市）（网址：http://ggzy.my.gov.cn）-“用户注册登录”，通过数字证书免费下载招标资料（招标文件、技术资料等）。

4.2 招标人不提供招标文件获取的其他方式。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2 月 日 09 时 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递交经投标人数字证书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绵阳市）》、 /（公告发布的其它媒介名称）上发布。

7.行政监督部门

单位名称：绵阳市涪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0816-2227793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83 号九洲又一城三期 21 栋 16 层 1 号

邮　　编： 621000

联 系 人： 李女士

电　　话： 0816-6920887

传　　真： /

电子邮件： /

网　　址：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 招标代理机构： /

☑ 招标代理机构： 四川省致远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仁德西路 222 号

邮　　编： 641300

联 系 人： 刘先生

电　　话： 028-26757510

传　　真： /

电子邮件： /

网　　址： /

开户银行： /

账　　号：____/_____

2026 年 11 月 18 日

注：

（1）若划分标段，则填写标段序号；若划分为两个及以上标段，应分别明确各标段的具体内容、划分情况。

（2）招标人对投标人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范围的要求，应是国家对投标人生产、制造等方面的规定。

（3）招标人对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要求，设置的合同额等量化指标不得高于本次采购相应指标，类似项目业绩的定义应明确，用语准确无歧义。

（4）《招标投标法》第二十四条规定，“招标人应当确定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所需要的合理时间；但是，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最短不得少于二十日。”期间 20 日的计算方法为：从招标公告发布的次日起算并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审核发布的时间为准（发布招标公告当日不算在期间内）。如某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为 2008 年 12 月 1 日，期间届满的日期是 2008 年 12 月 21 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应该为 2008 年 12 月 22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　称：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83 号九洲又一城三期 21 栋 16 层 1 号； 联系人：李女士； 电　话：0816-692088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_____/_____。 ☑名　称：四川省致远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仁德西路 222 号； 联系人：刘先生； 电　话：028-26757510。
1.1.4	招标项目名称	涪城智能制造产业园 3＃厂房及配套设施改建项目(项目名称)材料采购涪城智能制造产业园 3＃厂房及配套设施改建项目材料暂估价采购标段
1.1.5	工程项目名称	涪城智能制造产业园 3＃厂房及配套设施改建项目。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同招标公告。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同招标公告。
1.3.2	交货期	同招标公告。
1.3.3	交货地点	同招标公告。
1.3.4	质量标准	合格。
1.4.1	投标人资质条	（1）资质要求：同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件、能力和信誉	（2）财务要求： □近/年（限定在 3 年以内）无亏损； ☑无财务要求； （3）业绩要求：同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4）信誉要求：不存在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限制投标情形； （5）其他要求：/。 注：（1）招标人在“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要求中，除 1.4.1 已列入的外，招标人不得脱离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随意和盲目地设定投标人要求，不得设定与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不得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不得设定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不得设定与招标项目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的资质、人员资格等，不得设定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不得设定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等，不得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或者供应商，不得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不得设定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非国家法定的资格，不得设定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不得设定国家职业资格目录中准入类职业资格以外的人员资格，否则属于以不合理条件

		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 （2）对于可以现货供应的标准材料（非定制材料），投标人的财务状况一般不宜作为审查投标人履约能力的因素。 （3）不具备相应资质或超越资质等级取得的业绩，不作为有效业绩认定。 （4）重组、分立后的企业，其重组、分立前承接的工程项目不作为有效业绩认定；合并后的新企业，原企业在合并前承接的工程项目，提供了企业合并相关证明材料的，作为有效业绩认定。
1.4.2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 （1）联合体资质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并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职责分工予以认定。 （2）联合体投标，应由联合体牵头人获取招标文件和提交投标保证金，在制作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时，投标人名称应填写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如未按要求进行投标，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读取，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除投标人不得存在的 18 种情形之一外，投标人也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19）根据国家或四川省有关部门制定的其他联合惩戒措施规范性文件（联合惩戒措施包括限制参与工程招投标或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被列为联合惩戒对象的； 注：除此之外招标人不得另行增加其他限制投标情形。本条（14）规定的事项，应以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已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为依据，“近三年”应以

		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出具时间起算。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是指： 投标人存在被行政主管部门依据法律、法规、规章作出暂停或取消一定时期投标资格的已生效行政处罚，其限制投标范围与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适用范围相同，与行政处罚规定的限制投标行政区域无关。
1.9.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1	分包	☑不允许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 注：不得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拟分包人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分包协议等证明文件。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满足招标文件评审要求的其他资料
1.11.4	偏差	☑不允许 ☐允许,偏差范围：/ 最高项数：/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补遗、澄清、答疑文件（如有时），技术要求等相关配套文件（如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形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 绵阳市）》向招标人提出。如有疑问，应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 绵阳市）》向招标人提出需澄清的问题，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发布，**涉及到评标办法修改的，应将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作为附件上传，对招标文件的所有修改内容应在澄清文件正文中全部列出，新上传的招标文件中修改内容与澄清文件正文不一致的，以澄清文件正文为准**。若澄清文件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则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情形除外）。投标人应实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 绵阳市）》上查询澄清文件，投标人未下载澄清文件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自行查询，无需确认。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修改应于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发布，**涉及到评标办法修改的，应将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作为附件上传，对招标文件的所有修改内容应在修改文件正文中全部列出，新上传的招标文件中修改内容与修改文件正文不一致的，以修改文件正文为准**。若修改文件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则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情形除外）。投标人应实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 绵阳市）》上查询修改文件，投标人未下载修改文件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3.2	投标人确定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自行查询，无需确认。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一般计税法
3.2.4	最高投标限价	11758905.37 元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报价唯一，且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否决其投标且不进入下一步评审。2.最高限价为总价形式，投标人结合企业自身情况及管理经验进行投标报价。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 注:在投标有效期内未完成评标和定标的,招标人应当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没有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自动延长其投标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因延长投标有效期造成投标人损失的,招标人应当给予补偿,但因不可抗力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除外。
3.4.1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0 万元。 2.投标人可以选择下列两种形式之一提交： （1）现金转账：投标人应根据报名回执上载明的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名、账号、开户银行、应交金额等要求交纳保证金，应从其基本账户将投标保证金一次性转至报名回执上的收款账号，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到账时间为准）。 （2）以银行电子保函或专业担保公司电子保函或电子保险合同形式提交。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绵阳市）》电子交易系统申办电子保函或电子保险合同。 电子保函或电子保险合同的生效时间最迟不晚于投标

		截止时间，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3.4.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不适用（不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在线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招标人最迟应当在书面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向中标人和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到投标人的基本账户，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通过系统原路径退还。 超过投标有效期的项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仍不向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提交保证金退还确认书的，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有权将投标保证金原路退还到投标人的基本账户，由此产生的纠纷，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自行承担。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在投标活动中，投标人串通投标、弄虚作假、隐瞒限制投标情形，确定中标人前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的，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的，投标保证金也不予退还。 其他情形：在投标活动中，投标人串通投标、弄虚作假，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的，投标保证金也不予退还。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有，具体要求：/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无 □有，具体要求：近/年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无 □有，具体要求：至投标截止时间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本次投标不提供 □具体要求：至投标截止时间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允许
3.7.1	投标文件格式	（1）不得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的内容进行改变原意或影响投标实质性的删减或修改。 （2）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格式内容之外另行说明和增加相关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另行说明或自行增加的内容、以及按投标文件格式在空格（下划线）由投标人填写的内容，不得与招标文件的强制性审查标准和禁止性规定相抵触。 （3）按投标文件格式在空格（下划线）由投标人填写的内容，不需要填写的，可以在空格中用“/”标示，也可以不填（空白）。 （4）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且实质性响应的内容不得互相矛盾。 （5）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 （6）投标文件应为使用符合系统要求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 MYTF 格式文件。
3.7.3（B）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及盖章均清晰可辨并且真实有效。
3.7.3（B）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的地方应使用电子签章。过渡期内（指未全面实行电子签章期间），可以使用直接录入内容并上传用不褪色的墨水（签字笔）由本人亲笔手写签字 (包括姓和名)的扫描件，不得用盖章（如签名章、签字章等）代替，也不得由他人代签。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

		式”的规定。 （2）投标文件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均应 使用单位法定名称印章,不得使用专用印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直属(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3）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除联合体协议书外,均应加盖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为联合体牵头人)电子印章,联合体协议书上传签字、盖章的扫描件。
4.1.1（B）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在线递交的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须经投标人数字证书签名加密。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6-
4.2.2（B）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递交经投标人数字证书加密制作的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不接受现场递交。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4.2.4（B）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绵阳市）》电子招投标系统不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解密授权时间为准。
4.2.5（B）	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绵阳市）》电子招投标系统逾期提交投标文件的，予以拒收。
4.3.2（B）	修改或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或撤回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绵阳市）》电子招投标系统不发出回执通知。
5.1（B）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时间截止后，招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在开标系统中进入线上开标环节。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 绵阳市）》电子交易系统，

		参与在线开标。
5.2	开标程序	（1）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 绵阳市）》电子交易系统。 （2）投标截止时间后，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系统中组织线上开标，系统将自动展示所有参与项目的投标人名单、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等相关信息。在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曝光台”查询公告信息，对处于被禁止参与投标期限内企业的投标文件，予以拒绝接收。 （3）投标文件解密。 （4）系统展示各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内容。 （5）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 （6）提出异议，处理异议。 （7）生成开标记录表，开标结束。 投标人最迟应在完成上述第（5）项程序后 10 分钟内在线提出异议，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在线即时答复处理。如投标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其认可开标过程、开标内容和开标结果。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 已导入电子开标系统但无法导入电子评标系统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其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处理。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共计 9 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 3 人，评标专家 6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专家的确定方式按川办发（〔2021〕54 号）、川办规（〔2022〕

		8 号）等文件规定执行。 注：评标委员会组建时，可增加评标委员会人数，但招标人代表人数不能增加。
6.3.1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本项目采用中标候选人评定分离机制，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为 3 人。当有效投标为 2 人时，可推荐 2 人，不足 2 人时，评标委员会不推荐中标候选人，本次招标失败。 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时，按照经评审的投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经评审的投标价相等时，投标报价低的优先。处于同一优先推荐顺序的投标人全部纳入中标候选人。 例：经评审的投标价最低的为 3 人及以上，则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不再推荐经评审的投标价次低的投标人。 经评审的投标价最低的投标人为 2 人，经评审的投标价次低的投标人为 2 人及以上，则以上投标人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其他情形以此类推。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定标结果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限：不少于 3 日，公示期最后一日应为工作日。 定标结果公示期限：定标结束后，招标人应在 3 日内将定标结果通过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等指定媒介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7.6.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要求，履约保证金的金额：10% 投标人可以选用下列形式之一提交履约保证金： （1）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全额提交。采用该形式的履约担保必须通过中标人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提交。 （2）以银行保函或专业担保公司保函或保险合同形式全额提交。采用该形式的履约担保必须提供银行出具的保函或保险公司出具的保险合同或专业担保公司出具的保函原件。 （3）以现金或者支票、银行保函或专业担保公司保函或保险合同形式组合提交。采用现金或者支票形式的履约担保必须通过中标人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提交；采用银行保函或专业担保公司保函或保险合同形式的履约担保必须提供银行出具的保函或专业担保公司出具的保函或保险公司出具的保险合同原件。 注：《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关于深入推进建设工程保证保险工作的通知》（川建行规〔2019〕8号）规定：“严格落实国务院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工作要求，积极推行工程担保制度，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专业担保公司、保险机构作为工程担保保证人开展工程担保业务。建筑企业可以银行保函、专业担保公司担保函、保证保险等方式替代现金缴纳各类保证金，任何单位不得无故拒绝。”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编页码	不需要。
10.2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不适合(自行招标)。 ☐招标人支付。 ☑中标的投标人支付，支付标准： 按中标价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计委计价[2002]1980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 20%计取，由中标人支付。（按照招标代理合同约定填写）。
10.3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和保留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0.4	低于成本报价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评标委员会应从投标人的生产成本、运输成本、管理成本、交货期的要求等方面综合考虑对投标人是否低于其个别成本进行认定，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其不低于成本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投标人不能说明或者评标委员会认为说明不合理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否决处理。 启动低于成本评审的具体标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85%。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半数以上认为该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否决处理。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拒绝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10.5	中标价	以中标的投标人在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为准。按第三章“评标办法”3.1.3 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的，以投标人接受的修正价格为中标价。

		无论是采用综合评估法还是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都不保证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中标，也不解释原因。
10.6	确定中标人	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扩面推广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中标候选人评定分离机制的通知》，我省依法必须招标的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原则上应当使用中标候选人评定分离机制确定中标人。招标人按照定标方案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范围内确定中标人。中标人有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可在其余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所有中标人都被取消资格的，重新招标。
10.7	投标文件的真实性要求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应不存在弄虚作假或隐瞒。 投标人声明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但被发现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属于隐瞒情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在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已填报上述信息的，不属于隐瞒情形）。 如投标文件存在弄虚作假或隐瞒，在评标阶段发现的，评标委员会应将该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中标候选人确定后发现的，招标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的规定处理。
10.8	招标文件内容冲突的解决及优先适用次序	招标文件中招标人编制的内容前后有矛盾或不一致，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时间在后的修改、澄清或补正文件为准；没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公平的原则进行处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招标文件中“注”的内容

		与正文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招标文件中“注”的内容为准。 对招标文件的内容理解有争议的，由招标人按照招标文件所使用的词句、招标文件的有关条款、招标的目的、习惯以及诚实信用原则，确定该条款的真实意思，有两种以上解释的，作出不利于招标人一方的解释。
10.09	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以下情形视为第三章“评标办法”第 3.1.2（2）项的“串通投标”情形，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注（7）”的规定进行认定处理，可以视情况要求投标人予以澄清、说明：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a.同一标段的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时的机器码(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编号和硬盘信息)均相同的；b.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价格清单的计价软件编号、机器码任一条相同的〕。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a.不同投标人从同一投标单位或同一自然人的互联网协议（IP）地址上传投标文件；b.购买电子保函或参加投标活动的人员为同一标段其他投标人的在职人员〕。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通过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购买电子保函）。

		评标委员会发现的以上情形，招标人应在评标结束后及时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报告。
10.10	异议和投诉方式	行政监督部门：绵阳市涪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方式：0816-2227793 注：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第六十五条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本法有关规定的，有权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或者依法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第二十二条　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2 日前提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第四十四条　招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第五十四条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日。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第六十一条　投诉人就同一事项向两个以上有权受理的行政监督部门投诉的，由最先收到投诉的行政监

		督部门负责处理。 行政监督部门应当自收到投诉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受理投诉，并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处理决定；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内。 投诉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行政监督部门应当予以驳回。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增加条款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11	其他内容	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招标文件中其他内容不一致的，一律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2、投标人应自行充分考虑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项目调整取消部分建设内容产生的风险，不得因此向发包人主张预期利益。 3、如没有偏离，商务和技术偏离表可以不填写，提供承诺函即可（格式自拟）。 4、投标人须提供满足本次招标材料参数要求的承诺（格式自拟）。5、第五章供货要求中设备需求一览表规格要求、参数等技术要求在分项报价表里没有体现的，可以写在八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里。 6、本项目的最高投标限价为不含税价格，投标人的报价也为不含税价格，税金后期按实结算。
/	/	/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材料采购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工程项目名称：即招标项目所属的工程建设项目，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包含对制造商的资质要求，对投标人的业绩要求包含对投标材料的业绩要求。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

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与本招标项目其他投标人代理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材料投标；

（5）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6）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7）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8）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9）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10）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1）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2）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4）在近三年内由于货物供应单位违反工程质量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使工程产生结构安全、重要使用功能等方面的质量缺陷，造成重大或者特别重大工程质量事故的；

（15）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6）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 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7）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18）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材料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材料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相关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

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供货要求；

（6）投标文件格式；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

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联合体协议书；

（4）投标保证金；

（5）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6）分项报价表；

（7）资格审查资料；

（8）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9）技术支持资料；

（10）相关服务计划；

（1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

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影响招标公正性。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及其制造商（适用于代理经销商投标的情形）资格或者资质证书副本和投标材料检验或认证等材料的复印件以及：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 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

3.5.2“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材料进场验收

证书等的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材料买卖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3（A）（1）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签字和（或）盖章，其中投标函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

（2）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3）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7.3（B）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A）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1.1（B）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A）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B）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A）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4（B）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A）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5（B）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A）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A）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2（B）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B）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A）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B）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A）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

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4）（B）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A）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5）（B）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使用本人的电子印章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6）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日。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中标

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6.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_____标段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保证金	投标报价小写（元）	交货期	备注	投标人代表签名
最高投标限价（元）							

招标人代表：_____记录人：_____监标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_____标段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_____

_____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接到通知____分钟内通过在线形式递交至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如要求投标人澄清或说明的，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在线澄清或说明的时间距投标人收到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不得少于 60 分钟。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澄清或说明不够明确，应再次要求投标人对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再次在线澄清或说明的时间距投标人收到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不得少于 30 分钟。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澄清或说明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该投标人的两次澄清或说明都不符合评标委员会要求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_____

（投标人可另行附页）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分

评标委员会意见：_____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_____标段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

交货期：_____日历天。

质量标准：_____。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采购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6.1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 项目名称）材料采购_____标段的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招标项目的参与！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办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综合评分相等时，依次按下列因素排序：（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3）商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4）其他评分因素得分由高到低；上述因素仍不能排定顺序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7.3 (B) 项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和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1 项和第 5.2 项要求
		联合体投标人	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如有）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报价，即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0.3 项要求
		备选投标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如有）

		投标要求	不存在本章第 3.1.2 项任何一种情形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款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1 项规定和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投标材料及相关服务	符合第五章“供货人要求”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技术支持资料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3 项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0 分）	商务部分：0.0 分 技术部分：40.0 分 投标报价：60.0 分（不低于 60 分） 其他评分因素：0.0 分
3.2.4		低于成本评审	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0.4 项规定进行评审。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采用下列方式： ☑A 方式：采用有效投标报价（经初步评审合格且不低于成本的投标报价；报价有修正的，以修正后的价格为准）中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为： S（评标基准价）=amin，amin 为有效的最低投标报价。 ☐B 方式：采用有效投标报价（经初步评审合格且不低于成本的投标报价；报价有修正的，以修正后的价格为准）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为： S（评标基准价）=（a1 +……+an）/n，a 为有效的投标报价。

		注：评标基准价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投标人报价 -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注：偏差率百分数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2.2.4 （2）	技术评分 标准	实施方案	16.0	（1）供货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能力说明、供货计划安排、供货实施阶段、包装及运输、供货保证及应急措施等内容），一般得 1-2 分，较好得 2-3 分，好得 3-4 分，没有不得分； （2）质量控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管理的方针、质量保障方案及控制措施、验收方案等），一般得 1-2 分，较好得 2-3 分，好得 3-4 分，没有不得分； （3）应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故障响应时间、特殊情况下紧急供货措施、处理突发事件及保障措施等），一般得 1-2 分，较好得 2-3 分，好得 3-4 分，没有不得分； （4）安全管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管理制度、材料供应实施过程中的风险分析及有效控制措施、材料供应安全保证措施及安全应急预案等），一般得 1-2 分，较好得 2-3 分，好得 3-4 分，没有不得分。
		技术指标	8.0	投标文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没有偏离的得 8 分； 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本项目不允许负偏离，如有负偏离按无效标处理。
		售后服务方案	16.0	（1）质保期内售后维保服务方案，一般得 1-2 分，较好得 2-3 分，好得 3-4 分，没有不得分； （2）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及服务的质量保障措施，一般得 1-2 分，较好得 2-3 分，好得 3-4 分，没有不得分；

				（3）对可能出现的问题进行处理及应对方案，一般得 1-2 分，较好得 2-3 分，好得 3-4 分，没有不得分； （4）保期后的相关服务方案及承诺，一般得 1-2 分，较好得 2-3 分，好得 3-4 分，没有不得分；
注：技术评分因素可综合考虑生产、包装、物流、销售、服务、回收和再利用等环节，从对投标材料整体评价、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响应程度、对投标人相关服务能力的评价等方面设置。				
2.2.4 （3）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偏差率	有效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其他有效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为准相比，每高 1%扣 0.5 （不少于 0.5）分。 注：中间值采用插入法计算，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每低 1%所扣分值不得高于每高 1%所扣分值。 ____/_____ 。（招标人可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改革创新促进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的意见》（川办规〔2025〕8 号）第（二十）条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 号） 第九条规定，增加相应评分奖励内容。）	

注：

（1）招标人应科学合理地设定评标办法，以保证足够的竞争性。

（2）不得设定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奖项作为加分条件，不得设定与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不相适应的奖项作为加分条件，不得设定全国评比达标表彰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按照《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管理办法》公布的目录以外的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达到相应奖项申报条件的，方可设置相应奖项作为加分条件；设定奖项年限为近 3 年（或 4 年，或 5 年）的，个数不得超过 1 个，设定奖项年限为近 6 年及以上的，个数不得超过 2 个；评标办法中各类奖项加分总分值不得超过 3 分。

（3）不得设定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作为加分条件；不得设定与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不相适应的业绩作为加分条件；设定的业绩每类别个数不得超过 3 个（含资格条件个数）。

（4）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35 号）精神，不得设定不属于国家有关部门或其授权的行业协会商会开展的信用评价作为加分条件。

（5）不得将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等现场管理人员岗位证书设定为加分条件，也不得将其他未列入国家职业资格目录的人员资格设定为加分条件。

（6）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如要求投标人澄清或说明的，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在线澄清或说明的时间距投标人收到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不得少于 60 分钟。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澄清或说明不够明确，应再次要求投标人对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再次在线澄清或说明的时间距投标人收到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不得少于 30 分钟。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澄清或说明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该投标人的两次澄清或说明都不符合评标委员会要求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7）投标人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证据确凿的，经评标委员会成员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证据不够确凿的，其投标不能作否决投标处理，但评标委员会在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时，应予说明。

在评标结束后发现投标人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查证属实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个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当有效投标为 2 人时，可推荐 2 人，不足 2 人时，评标委员会不推荐中标候选人，本次招标失败。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不排序。评标委员会须对中标候选人逐一出具评审意见，相关评审意见应针对性阐述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的优点、不足、可能存在的风险等，不得泛泛而谈。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第 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 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4）按本章第 2.2.4（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D。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个中标候选人，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不排序。当有效投标为 2 人时，可推荐 2 人，不足 2 人时，评标委员会不推荐中标候选人，本次招标失败。评标委员会须对中标候选人逐一出具评审意见，相关评审意见应针对性阐述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的优点、不足、可能存在的风险等，不得泛泛而谈。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附表 1：评标委员会签到表

评标委员会名单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_____标段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1		
2		
3		
4		
5		
……	……	……

附表 2：形式评审记录表

形式评审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_____标段

序号	评审因素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意见								
1	投标人名称									
2	签字、盖章									
3	投标文件格式									
4	联合体投标人									
5	报价唯一									
6	备选投标方案									
7	……									
评审结论：符合/不符合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附表 3：资格评审记录表

资格评审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_____标段

序号	评审因素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意见								
1	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2	资质要求									
3	财务要求									
4	业绩要求									
5	信誉要求									
6	其他要求									
7	联合体投标人									
8	投标要求									
9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10	……									
评审结论：符合/不符合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附表 4：响应性评审记录表

响应性评审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_____标段

序号	评审因素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意见								
1	投标报价									
2	投标内容									
3	交货期									
4	交货地点									
5	质量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7	投标保证金									
8	权利义务									
9	投标材料及相关服务									
10	技术支持资料									
11	……									
评审结论：符合/不符合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附表 5：低于成本评审记录表

低于成本评审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_____标段

评审因素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意见								
低于成本									
评审结论：符合/不符合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附表 6：商务评审记录表

商务评审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_____标段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意见							
1	……	……								
2	……	……								
3	……	……								
……	……	……								
资信业绩得分合计 A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附表 7：技术评审记录表

技术评审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_____标段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意见							
1	……	……								
2	……	……								
3	……	……								
……	……	……								
技术评审得分合计 B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附表 8：投标报价评审记录表

投标报价评审记录表

工程名称：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_____标段

评分项目	分值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意见						
投标人投标报价								
评标基准价								
偏差率								
投标报价得分 C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9：其他因素评审记录表

其他因素评审记录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_____标段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意见						
1	……	……							
2	……	……							
3	……	……							
……	……	……							
其他因素得分合计 D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附表 10：详细评审评分汇总表

详细评审评分汇总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_____标段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代码	投标人名称及其得分						
1	商务部分	A							
2	技术部分	B							
3	投标报价	C							
4	其他因素	D							
详细评审得分合计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附表 11：评标结果汇总表

评标结果汇总表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_____标段

评标委员会成员姓名	投标人名称及其得分						
……							
得分合计							
得分平均值							
投标人排序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_

项目

材料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示范文本 2026 年版）

工程承包单位：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供应单位：_____

项目地址：_____

材料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需方）：__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91510724MA6219EE3K__

联系地址：__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83号九洲又一城三期21栋16层1号__

乙方（供方）：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联系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人名称：_____

账　　号：_____

接收电子票据的开户银行：_____

接收电子票据的开户人名称：_____

接收电子票据的账号：_____

接收电子票据的银行行号：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的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产品名称、规格型号、供货数量及价格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暂定数量	单位	固定不含税单价（元）	暂定不含税金额小计（元）	备注
1							
2							
3							
4							

5							
暂定不含税金额合计（元）							
税额（税率____%）							
暂定含税金额合计（元）							
暂定含税金额合计（大写）							

备注：

1、固定不含税单价含材料费、运输费、装卸费、人工费及管理费等一切费用，合同履约期间市场价格波动风险自行考虑，固定不含税单价不作任何调整，结算时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结算单价=固定不含税单价*（1+税率））。由供方提供____%增值税____发票（本合同约定总价为不含税价格+增值税，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国家税率调整，则增值税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不再另行对新税率签订补充协议。）

2、清单数量为暂定数量，最终结算数量按甲方实际签收到的数量为准。

3、该供应商纳税人资格为：**（小规模纳税人/一般纳税人）。**

4、付款前乙方需先提供由国家税务机关认可的真实、有效、等值、合法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款项支付且不因此而承担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不利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消极或停止履行合同义务，否则将视为乙方违约。

5、供货时间：自_____年____月起至工程完工。

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税号：91510724MA6219EE3K；电话：0816-6969777；

地址：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83 号九洲又一城三期 21 栋 16 层 1 号；

开户行：交通银行绵阳高新支行；

账号：515515511013000026155；

甲方同时丢失已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发票联和抵扣联，或增值税普通发票的发票联，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加盖乙方发票专用章的相应发票记账联复印件。若乙方提供的发票为全电发票，需同时提供税控系统下载的PDF格式和XML格式电子版本。

乙方负有就已开票据完整缴纳税金的义务。在甲方向乙方支付结算尾款前，乙方应向承包人提交税务机关出具的末次开票次月所属期《完税证明》和末次开票日后《无欠税证明》。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结算尾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由此造成的不利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消极或停止履行合同义务，否则将视为乙方违约。

二、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及技术标准

1、甲方有提前送材料样品要求的，乙方应该按照甲方要求送审材料样品，样品送审内容包括材料样品本身、还包括提供样品的材料品牌、商标、规格、型号、技术质量验收报告、生产许可证等相关的技术质量资料。一旦甲、乙双方签约后且材料的样品得到甲方认可并且封存样品后，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做任何变更。

2、乙方应该严格按照双方约定的质量和技术标准要求供应材料。

3、甲、乙双方约定材料验收遵循的质量和技术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质量验收标准、产品型号、规格、技术参数、性能指标及相关的规范验收标准和行业标准等规范要求。

4、乙方应按现行的国家标准或甲乙双方约定的标准规定，随每批产品提供《产品合格证明》《质量验收报告》和其他相关技术质量资料。

5、乙方在运输、装卸中必须满足甲方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

6、对于超长超高材料在运输安全中，应悬挂安全警示标志。

7、货物使用期间或使用后，经检测发现项目现场使用的货物质量不合格，在无法确认具体供货单位时，乙方同意就项目现场使用了同类货物存

在的质量问题承担更换、修复、赔偿责任，乙方因此而产生的费用已经包含在本合同固定不含税价中。

三、材料验收标准

1、乙方所提供的材料损耗应在1%以内，超出部分由乙方承担损失，损耗以甲、乙双方签字确认为准。

2、材料数量以甲方指定收货人书面签收的小票或送货单为准。甲方收货时仅对材料数量进行核对验收，交货验收与否不免除乙方质量责任。甲方在收货后发现质量问题应及时以书面发函或电话、短信等方式通知乙方，乙方收到甲方通知后须2日内赶赴材料堆放现场与甲方进行核对，并签订《产品质量确认书》，确认质量问题及原因和造成的影响及损失,并由乙方按本合同第七条第一款质量违约的约定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如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赴材料堆放现场与甲方进行核对，则视为甲方的质量问题主张成立，乙方应按本合同第七条第一款质量违约的约定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3、验收标准：按现场实际验收入库，经核查该批产品确实不符合规定要求的，乙方按本合同第七条第一款质量违约的约定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在材料运抵交货前 2 天通知甲方，甲方应提供堆放场地或堆放仓库。为了保证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乙方须按甲方要求准时、保质、保量的到货，如到达货物质量达不到要求和在乙方通知供货24小时未进场的，乙方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5、乙方须负责材料正式交货前的安全、保卫、防火、防盗工作，包括运输途中、卸货中的人身和材料的安全，在正式交货前，包括运输途中、卸货中如有人身伤害或材料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6、乙方在材料运抵甲方现场后，凡进入施工现场的车辆和人员必须遵守甲方所有的相关安全规定和相关规章制度。否则，发生的一切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且还应赔偿为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

7、包装物的供应和回收：乙方负责按照国家规定及同行业相关标准对材料进行包装，防止材料受潮、雨淋、生锈、受压变形，保证材料安全、完整的到达目的地；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包装不回收。

8、提出异议的期限及处理异议的方式：货到指定地点一日内，甲方组织并完成验收，若有异议当即书面通知乙方，异议成立的，乙方 24 小时内将标的物全部退场，并承担因此而造成的违约责任以及工期延误的损失（含经济损失）。

四、交货时间、地点及方式：

1、交货时间（包括每批材料交货时间和数量的约定）：甲方提前__天通知乙方，乙方按照甲方通知按时、按量交货。

2、交货地点：甲方工地场内指定地点 。

3、交货方式：由乙方负责。

4、乙方在产品运抵交货地点后，甲乙双方应及时做好验收工作，和书面交验签字记录。

5、甲方指定联系人：_____，（电话_____）为签收人。乙方指定送货人 _____ （电话：_____ ）。

五、运输方式及费用：

1、运输方式：由乙方负责。

2、运输费用：由乙方负责。

3、卸货方式及费用：由乙方负责。

六、结算与付款

1、本条所称结算指乙方所供材料量的结算：经甲、乙双方核实签字盖章确认的结算书。

结算流程：①材料员___签字的结算清单或验收单→②成本员__复核签字→③项目负责人___审核签字→④工程技术部___审核签字→⑤成本管理部____审核签字并通知项目部→⑥项目部对审核结果存档，同时通知合同执行方按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成本管理部审核签字确认的金额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待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足额的增值税发票后乙方可提请进入支付程序。

甲、乙双方办理本合同最终结算的前提条件：甲方与建设单位完成项目的整体竣工结算工作。乙方对此予以认可。

本合同价款已包含到期应付未付款项在诉讼、仲裁时效期限内的资金利息，乙方对此予以认可且承诺不向法院/仲裁委申请调整该部分利益。

本合同结算(含图纸范围内、外的变更部分)，甲方有权自行审计或委托第三方机构审计。若甲方选择委托第三方机构审计，审计费用由乙方承担，以甲方与第三方审计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过程中乙方须予以配合。无论甲方自行审计或是委托第三方机构审计，审减率超过 3%以上部分按审减额的 3%向乙方收取审核费用。甲方有权在向乙方支付的任何款项中扣除支付上述审计费用和审核费用，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2、乙方授权 ____ （电话：_____ ）办理供货、结算、催款、争议处理等全部合同相关事宜。

3、结算方式及时间：__（与付款时间对应）__。

4、付款条件：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先向甲方开具真实、有效、等值、合法的增值税发票、乙方与甲方办理过程结算或最终结算、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三者缺一不可。过程结算仅作为过程付款依据，不作为最终结

算付款依据。甲方收到相应票据、资料且付款期限届满后，甲方予以支付款项，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或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5、付款时间：（1）本合同无预付款，乙方同意甲方在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前按月结向乙方支付至不超过累计已结算金额的【80】%，在本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后6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不超过累计已结算金额的【90】%，项目经建设单位审计且甲乙双方完成最终结算后6个月内支付至最终结算金额的【97】%，剩余款项待 2 年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无息付清。甲方付款以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足额增值税发票为前提。如质保期届满，建设单位未与甲方办理竣工结算审计的，则退还期限相应顺延。

（2）甲乙双方同意在本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前，甲方可视情况根据其收到建设单位拨付的工程进度款金额以及甲方公司内部资金安排向乙方拨付合同款项。本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前，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承担任何支付责任。

（3）合同期间内，本合同因非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的，乙方应在合同终止后 60 日内向甲方提出结算请求，并在双方结算完成后，甲方 60 日内向乙方付清结算款项的 90%，在本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双方办理最终结算后，甲方向乙方付清本合同结算价款的【97】%，剩余款项待【2】年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4）乙方应按时提交与结算金额一致的增值税发票及完善的付款资料，甲方只有当月的 20 日之前收到完整的资料后，次月才向乙方支付相应的款项。因乙方提交资料不及时导致的付款延期，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因业主迟延支付工程款项，则货款同步延迟支付，甲方不对此承担违约责任。

6、付款方式：必须为对公账户（在签字页注明对公账户的户名、账号、开户行），甲方有权选择全部货款以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供应链票据等其中任何一种或几种方式进行支付，乙

方均同意接受并无异议，银行承兑汇票甲方不贴息。票据支付应以票据交付之日为已付款之日，承兑之日不视为付款之日。

注：乙方要为甲方提供最优惠的价格，不得对甲方有关人员给予回扣或变相回扣，如违背本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支付材料余款。

七、违约责任：

1、发生以下情形，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相应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损失（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租赁费等工期延误损失以及甲方为维护自身权利支出的合理费用）。

（1）若乙方未能按供货计划时间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除不可抗力外），按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2%乘以延误天数，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若送达的货物存在质量问题或达不到合同要求（包括质量证明文件不齐全等），甲方有权无条件退货，乙方应当立即向甲方提供足量的质量合格的货物，并按合同价款总额的10%支付违约金。如缺陷货物经乙方进行免费更换后仍无法达到质量标准和合同要求时，甲方也有权终止合同。终止合同后，乙方需向甲方赔偿由于乙方问题造成的一切损失（直接损失及间接损失）。不论任何原因，乙方借故推脱或拒绝甲方提出的维修、更换等服务请求，甲方有权自行解决，实际发生的维修或更换等费用，从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中扣除，并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维修或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相应延长6个月。

（3）若乙方以市场价格波动等其他任何理由而未经甲方同意自行停止供应本合同约定的货物，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作为违约金。

2、乙方发生下列任一情形，均视为严重违约：

（1）因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违反本合同约定、未适当履行合同义务、其行为存在权利瑕疵或与第三方发生争议等），导致甲方被牵连至任何诉讼、仲裁或其他法律程序，成为被告、被申请人、第三人或任何形式的当事人。乙方按甲方因其牵连案件的涉诉、涉仲金额的 1.5 倍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2）因乙方原因（如所供材料存在重大缺陷、发生安全事故、其人员不当行为等）导致发生投诉、聚集、上访、媒体曝光或其他可能严重影响甲方及项目正常工作秩序与声誉的事件。乙方按 20 万/次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发生上述违约情形，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同时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向任何第三方支付的赔偿款、补偿款；甲方遭受的工期延误损失（如人工费、机械租赁费、管理费等）；以及甲方为维护自身权利而支出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公告费、公证费、鉴定费等全部合理费用。

3、乙方应按照投标时的承诺提供满足甲方要求的增值税（普通/专用）发票。如果发现乙方存在提供“虚假发票”、乙方不及时足额开具合法有效的票据或乙方提供发票后未经甲方同意恶意作废或向我方开具红冲发票等发票违法违规行为的，甲方不需征得乙方同意，有权直接从全部货款中扣减 20%作为违约金。除支付违约金、赔偿金外，其余的货款乙方必须继续提供足额的有效税票，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后续款项，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乙方承担。且甲方保留通过税务部门后期追究的权利。

4、因乙方未能履行完税义务，出现欠税异常情况导致甲方(受票方)被牵连的（发票异常、进项转出等），乙方应立即补充履行完税义务，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乙方提供的发票导致甲方被税务机关调查，乙方有协助配合甲方做好调查、解释、说明工作的义务。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一并承担，并负有民事赔偿责任。

5、上述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合同规定应扣款项，兼具惩罚性、补偿性，双方签约时已综合考虑并测算一致，甲方无需再举证证明实际损失。乙方完全知悉并认可本合同项下约定的违约金、赔偿金等的计算方式，且不在诉讼/仲裁过程中申请法院/仲裁委予以调减。甲方有权在当期付款金额或质保金中直接扣除，不足扣的可向乙方索赔。甲方未扣除该等款项的，不视为甲方放弃其应享有的权利，而作为乙方欠甲方的到期债务，甲方保留随时要求乙方清还该债务的权利。

6、乙方不得拒绝甲方签发的往来函件，否则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次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损失（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租赁费等工期延误损失以及甲方为维护自身权利支出的合理费用）。

7、合同产品使用时，因产品质量问题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的施工质量问题、延误工期、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全部承担。

8、甲方有权从应付款项中直接抵扣乙方应当支付或承担的费用、罚款、赔偿或补偿、违约金等应扣除款项，如有剩余，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部分。甲方只需向乙方提供扣除项的依据和明细，无需征得乙方的同意或认可。

乙方违约时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甲方付款时间，因乙方违约而应当承担的违约金、罚款和给甲方造成的其他一切损失等款项，乙方应当按甲方通知期限支付，乙方未支付的，该款项按年利率12%计算资金利息，甲方有权在结算付款时直接扣除相关款项及其资金利息，且甲方无需特别通知乙方，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甲方未扣除相关款项的，不视为甲方放弃其应享有的权利，而作为乙方欠甲方的到期债务，甲方保留随时要求乙方清还该债务的权利。

9、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全套有效的货物资料，并经甲方项目负责人签收确认，以便甲方办理竣工备案手续。如若乙方逾期提交完整的货物资料，甲方有权立即暂停支付当期及后续所有应付款项，且此暂停付款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无需承担任何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同时，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承担5000元/天的违约金，直至提交完整资料之日止。若因乙方逾期提交资料导致甲方向业主承担的违约金、罚款等额外损失，乙方须另行全额赔偿。

10、除本合同已约定的乙方违约情形外，如乙方货物发生未获得准用许可、不符合法律规范标准以及本合同要求的情形，甲方有权选择单方解除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合同后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10%作为违约金，甲方可直接从货款中抵扣。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将货物运出工地，因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含因此造成甲方与工程业主合同违约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未在甲方要求时间内运出工地的，甲方有权自行处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11、乙方完全认可甲方履行实力，即便采取诉讼仲裁等手段解决争议，也避免申请财产保全措施，乙方同意在采取保全措施情况下，以诉请是否

被生效裁判文书驳回为判定标准，按被驳回标的额以年利率 4 倍的 LPR 为标准向甲方支付资金占用损失，此时甲方无需就过错等相关因素再举证。

12、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渠道解决欠款事宜，通过外部渠道反映、举报、投诉欠款或直接上访维权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在甲方两年内的投标资格。

13、甲方无理由未在约定期限内付款，经乙方书面催告三次以上（不含本数）后无理由仍未在 90 日内支付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自乙方最后一次书面催告函送达甲方后第 91 日起，以应付未付货款总额为基数，按照中国工商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一种方式解决：

第一种方式：向绵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种方式：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甲方因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保全担保函费、交通费、调查取证费、鉴定费、律师费、代理费、差旅费、公证费、公告费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如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甲方违约时，在仲裁裁决前，乙方不得终止本合同中乙方应履行的义务和应承担的责任。

九、解除、终止合同的条件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3、若乙方不能按照甲方要求的质量标准和期限供货，甲方有权以发出解除通知书或终止合同通知书的形式，甲方单方解除该合同，乙方除按本合同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配合甲方在质检站进行变更备案。

4、若由于甲方或其他非乙方原因需终止合同，乙方无条件接受。但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终止合同后对乙方已供至甲方货物的货款结算，依据本合同约定单价和实际供应数量以及结算流程按实结算。

5、双方合同解除后，甲方有权选择向乙方支付全部结算款或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比例、节点付款并预留质保金，乙方均同意接受且无异议。

6、乙方分批交付标的物的，乙方对其中一批标的物不交付或者交付不符合约定，致使该批标的物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可以就该批标的物解除。乙方不交付其中一批标的物或者交付不符合约定，致使之后其他各批标的物的交付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可以就该批以及之后其他各批标的物解除。甲方如果就其中一批标的物解除，该批标的物与其他各批标的物相互依存的，可以就已经交付和未交付的各批标的物解除。

十、不可抗力

1、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甲乙双方责任或原因造成的爆炸、火灾等，以下自然灾害属于不可抗力：

⑴ 六级以上（含六级）的大风；

⑵ 在连续 24 小时内所降雨量达 200 毫米（含 200 毫米）以上；

⑶ 在任何 6 小时内降雪量达到 300 毫米（含 300 毫米）以上；

⑷ 地震（震级≥5 级）；

所有上述天气都以工程所在地官方公布的数据为准。

2、若因不可抗力造成停水、停电或交通堵塞造成乙方不能正常供货，甲方不能正常收货，不视为双方违约，但应及时通知对方，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如因乙方迟延履行后遭遇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违约责任。为了确保工期，甲方可向第三方购买。

十一、乙方确认以下地址为有效联系地址，甲方的任何文件寄至该地址即视为送达：

联系人：【　　】

电话：【　　】

邮箱：【　　】

地址：【　　】

因乙方所提供的联系人及地址不准确，导致函件未能实际接收的或被拒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乙方上述信息发生变更后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甲方，如因未及时告知甲方而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同意本合同中载明的地址作为诉讼、仲裁送达地址。

十二、其他

1、合同变更及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解决，补充协议必须加盖双方公司公章后方能生效。补充约定与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各方明确本合同及其附件、附表均为打印文本，除签署页处外无手写内容，其他任何手写内容均不能成为合同的一部分，对各方不具有任何约束力。

2、甲方的签约代理人只具有签订本合同的权限，其余权限以授权书为准。

3、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在履行完本合同义务时终止，防腐保廉协议效力不因本合同终止而失效。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 肆 份，乙方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 /

5、附件：防腐保廉协议书

（以下无正文）

（以下为《 合同》（合同编号： ）的合同签署页）

签署页

甲方（章）：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章）：**
住所地：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83 号九洲又一城三期 21 栋 16 层 1 号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0816-6969777	**电话：**
开户行：交通银行绵阳高新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515515511013000026155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防腐保廉协议书

为加强工程项目建设期间的廉洁合作，确保项目高效优质按期竣工，甲乙双方经协商签订本协议并作为双方共同遵守的廉洁合作行为准则。

一、双方的责任

1.1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勘察设计和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 严格执行《　　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的规章制度。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 不得以任何理由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 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不得以任何理由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3.5 除双方另有书面约定外，乙方应付给甲方的款项均须转入甲方的公司账户或以现金方式交给甲方财务部门指定的收银员。乙方向甲方其他工作人员付款的，按乙方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处理。

四、违约责任

4.1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一经查实，除追回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乙方承诺在总价的基础上再让利 10%，并对本方知情不报人员进行相应处罚。

4.3 如因乙方单位及人员在工程项目建设期间贿赂甲方人员，被检察机关（含纪委监委等）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取消或终止工程合同的履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五、协议书有效期

5.1 本协议书作为《　　合同》的附件，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2 本协议书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且不因本工程竣工验收或主合同履行完毕而失效。

六、监督渠道

监督电话：18608153353 监督邮箱:zhoujinhui@jezetek.cc 收件地址:绵阳市涪城区绵兴东路 83 号汇巨大厦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卷

第五章 供货要求

第五章 供货要求

供货要求

招标人应尽可能清晰准确地提出对材料的需求，并对所要求提供的材料名称、规格、数量及单位、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标准、验收标准、相关服务要求等作出说明。鉴于供货要求是合同文件的组成文件之一，指代主体名称宜采用买方和卖方分别表示招标人和投标人或中标人。

一、项目概况及总体要求：满足国家现行质量验收标准。

二、材料需求一览表

序号	分项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位
1	配电箱 2ALz1（元器件改造）	详见施工图	1	台
2	配电箱 ALXYF	详见施工图	1	台
3	配电箱 AL-CF	详见施工图	1	台
4	配电箱 AP1	详见施工图	1	台
5	配电箱 2AL2	详见施工图	1	台
6	配电箱 A2	详见施工图	1	台
7	配电箱 2APEpy	详见施工图	1	台
8	容器式水加热器	额定热负荷 99KW，额定容积 320L，搪瓷内胆	5	台

9	四人双吹风淋室	201#不锈钢,板厚 1.0mm;风速 30m/s 具备顶吹功能,风淋过滤效果满足动态十万级,防静电离子风,具有互锁功能,延时开门功能,带清洗鞋底(具备自动换水功能)及鞋底吸干功能;隔离间:W1290*D4000*H2230,隔离间人员出口(单向),带互锁功能	4	台
10	双人双吹风淋室	201#不锈钢,板厚 1.0mm;风速 30m/s 具备顶吹功能,风淋过滤效果满足动态十万级,防静电离子风,具有互锁功能,延时开门功能,带清洗鞋底(具备自动换水功能)及鞋底吸干功能;隔离间:W1290*D2000*H2230,隔离间人员出口(单向),带互锁功能	1	台
11	刷卡装置	电机、控制箱、导轨、配件等除门扇以外全部配件	8	套
12	离心排风机	型号:BCF-710　　风量:22884m3/H 全压:2036Pa 380V-3N-15kW　　1540rpm	4	台
13	活性炭吸附箱	风量：22000m3/h,压损≤800Pa，前置板式过滤 16 个抽屉（含 1.4 方典值 800 活性炭）风速：＜1.2m/s，箱体折弯法兰连接，配三个门，进风口/出风口：D700mm，外形尺寸：3500x1500x1500mmm，材质：sus304 不锈钢材质，板材厚度 1.45mm。	2	台
14	侧出风室外机 H250WL	制冷量: 25.0kw　制热量: 26.0kw 功率: 8.3kW　噪音: 56dB(A)	1	台
15	侧出风室外机 H200WL	制冷量: 20.0kw　制热量: 22.4kw 功率: 6.4kW　噪音: 56dB(A)	1	台
16	侧出风室外机 H180WL	制冷量: 18.0kw　制热量: 20.0kw 功率: 5.3kW　噪音: 56dB(A)	1	台
17	干冷却盘管 DCC-1	风量：20000m3/h,外框名义尺寸：1800*1600mm，面风速 2.5m/s，　入口空气温度/湿度：23℃/50% ，出口空气温度/湿度：19℃/64%，进出口水温：14℃/19℃，冷量 28.3KW，最大空气侧阻力 30Pa，最大水侧阻力 40Kpa。	10	台

18	干冷却盘管 DCC-2	风量：15000m3/h,外框名义尺寸：1500*1400mm，面风速 2.5m/s， 入口空气温度/湿度：23℃/50% ，出口空气温度/湿度：19℃/64%，进出口水温：14℃/19℃，冷量 20.2KW，最大空气侧阻力 30Pa，最大水侧阻力 40Kpa。	46	台
19	干冷却盘管 DCC-3	风量：7500m3/h,外框名义尺寸：800*1000mm，面风速 2.5m/s， 入口空气温度/湿度：23℃/50% ，出口空气温度/湿度：19℃/64%，进出口水温：14℃/19℃，冷量 10.1KW，最大空气侧阻力 30Pa，最大水侧阻力 40Kpa。	60	台
20	干冷却盘管 DCC-4	风量：4000m3/h,外框名义尺寸：600*900mm，面风速 2.5m/s， 入口空气温度/湿度：23℃/50% ，出口空气温度/湿度：19℃/64%，进出口水温：14℃/19℃，冷量 5.4KW，最大空气侧阻力 30Pa，最大水侧阻力 40Kpa。	10	台
21	分体壁挂空调	KFR-50GW	3	套
22	全新风组合空调器	1、新风段新风接口方式 ： 顶接带电动密闭阀。 2、初效过滤段：过滤器形式及效率:板式 G4，最大面风速：2.5m/s，初 / 终阻力：50/100pa 带指针式压差计。 3、中效过滤段：过滤器形式及效率:袋式 F8，最大面风速：2.5m/s，初 / 终阻力：50/100pa 带指针式压差计。 4、热盘管段：制热量：450kw 40~45℃。 5、高压微雾加湿：加湿量：380kg/h，功率：2.2kw。 6、冷盘管段：制冷量：600kw 7~12℃。 7、再热盘管段：制热量：120kw 40~45℃。 8、风机段：送风量:40000m³/h 风机变频 机外静压：800 Pa 风机功率：37Kw 电源：380V/3/50Hz 风机能效等级≥ 2 级。 9、高效过滤段：过滤器形式及效率：V 型折板 H13，最大面风速：2.5m/s，初 / 终阻力：50/100pa 带指针式压差计。 10、送风段：接口方式： 顶接带电动调节阀。	2	台
23	变频油螺杆真空泵	抽速：2200m³/h；极限压力：0.35mbar(a)；频率：50Hz 3ph；功率：37KW；转速：3000r/min；净重：1819kg；外形尺寸：1965*1522*1455mm	3	台

24	不锈钢储气罐 AT-01	容积：8m³；主体材料：S30408;最高允许工作压力：1.1MPa；设计压力：1.1MPa；耐压试验压力：1.41MPa;设计温度：100℃；设计使用年限：10年；容器自重：1580Kg	1	台
25	不锈钢储气罐 AT-02、AT-03	容积：1.0m³；主体材料：S30408；工作压力：1.0MPa；设计压力：1.05MPa；耐压试验压力：1.6MPa；设计温度：110℃；产品标准：NB/T47052-2016；容器自重：185KG	2	台
26	不锈钢氮气工艺罐 NT-01	容积：0.8m³；主体材料：S30408；工作压力：1.0MPa；设计压力：1.05MPa；耐压试验压力：1.6MPa；设计温度：110℃；产品标准：NB/T47052-2016；容器自重：155KG	1	台
27	不锈钢氮气工艺罐 NT-02	容积：0.8m³；主体材料：S30408；工作压力：1.0MPa；设计压力：1.05MPa；耐压试验压力：1.6MPa；设计温度：110℃；产品标准：NB/T47052-2016；容器自重：155KG	1	台
28	不锈钢空气缓冲罐 AT-02	容积：1.0m³；主体材料：S30408；工作压力：1.0MPa；设计压力：1.05MPa；耐压试验压力：1.6MPa；设计温度：110℃；产品标准：NB/T47052-2016；容器自重：185KG	1	台
29	不锈钢空气缓冲罐 AT-04	容积：1.0m³；主体材料：S30408；工作压力：1.0MPa；设计压力：1.05MPa；耐压试验压力：1.6MPa；设计温度：110℃；产品标准：NB/T47052-2016；容器自重：185KG	1	台
30	除尘过滤器 FIL-01	（冷冻式干燥机后端配置），处理量：26m³/min；最大工作压力：1.6MPa；最大尽快温度：55℃；重量：6.12KG；除尘效率：N/A；除油精度：≤0.01mg/m³；铝合金材质	1	台
31	除尘过滤器 FIL-03	（制氮机后端配置除尘过滤器），处理量：3.5m³/min；最大工作压力：1.6MPa；最大尽快温度：55℃；重量：1.39KG；除尘效率：0.01μm99.87%、1μm99.97%、0.1μm99.81%；铝合金材质	1	台
32	除尘过滤器 FIL-05、FIL-06	（冷冻式干燥机前端配置），处理量：26m³/min；最大工作压力：1.6MPa；最大尽快温度：55℃；重量：6.12KG；除尘效率：N/A；除油精度：≤0.1mg/m³；铝合金材质	2	台

33	除尘过滤器 FIL-07、FIL-08	（冷冻式干燥机后端配置），处理量：26m³/min；最大工作压力：1.6MPa；最大尽快温度：55℃；重量：6.12KG；除尘效率：N/A；除油精度：≤0.01mg/m³；铝合金材质	2	台
34	除尘过滤器 FIL-09、FIL-11	（冷冻式干燥机后端配置），处理量：26m³/min；最大工作压力：1.6MPa；最大尽快温度：55℃；重量：6.12KG；除尘效率：N/A；除油精度：≤0.01mg/m³；铝合金材质	2	台
35	除尘过滤器 FIL-13	（离心机前段配置），自洁式空气过滤器；最大处理量：60m³/min；最大阻力：1000Pa；滤筒规格：11101432131/132；重量：380kg；外形尺寸：1620*1170*1832mm；过滤速度：0.9m/min;反吹耗气量：0.1m³/min；防护等级：IP54	1	台
36	风冷冷冻干燥机 FD-01、FD-02	公称进口容积流量：26m³/min；公称压力露点：3-10℃；额定/最高工作压力：0.7/1.3MPa；额定/最高环境温度：25/45℃；额定/最高进气温度：35/60℃；制冷剂：R410a；充注量：2.7KG；额定功率：2.9KW；净重：174Kg；外形尺寸：927*795*1126mm	2	台
37	风冷模块化冷热水机组 ASHP-01、ASHP-02、ASHP-03、ASHP-04	制冷量：330kW，供回水温度:7-12℃，制热量：426kW，供回水温度:45-40℃ N=380V-3-96.2kW 蒸发器流量:59.4m%%139/h	4	台
38	风冷无油变频螺杆式空压机 AC-02	最大工作压力 0.86MPa,最大排气量：22.2m³/min；驱动电动机功率：132KW；基准频率/下线频率：88.5/50；净重：3015kg；外形尺寸：3400*1660*2150mm；	1	台
39	鼓风再生吸附式干燥机 AD-02、AD-03	流量：28.8m³/min;压力露点：≤-40℃；额定工作压力 0.7MPa；最大工作压力 1.0mPa；净重：1300kg；外形尺寸：1764*1024*2558mm	2	台
40	精密除尘过滤器 FIL-02	(余热再生后端精密除尘过滤器)，处理量：75.6m³/min；最大工作压力：1.6MPa；最大尽快温度：66℃；重量：143KG；除尘效率：0.01μm99.992%、1μm99.999%、0.1μm99.97%	1	台

41	精密除尘过滤器 FIL-04	（制氮机后端配置除尘过滤器），处理量：3.5m³/min；最大工作压力：1.6MPa；最大尽快温度：55℃；重量：1.39KG；除尘效率：0.01μm99.87%、1μm99.97%、0.1μm99.81%；铝合金材质	1	台
42	精密除尘过滤器 FIL-10、FIL-12	（吸附式干燥机后端配置除尘过滤器）处理量：26m³/min；最大工作压力：1.6MPa；最大尽快温度：55℃；重量：1.39KG；除尘效率：0.01μm99.992%、1μm99.999%、0.1μm99.97%；铝合金材质	2	台
43	精密除尘过滤器 FIL-14	（制氮机后端配置精密除尘过滤器），处理量：3.5m³/min；最大工作压力：1.6MPa；最大尽快温度：55℃；重量：1.39KG；除尘效率：0.01μm99.992%、1μm99.999%、0.1μm99.97%；铝合金材质	1	台
44	冷冻水泵 CP-01、CP-02、CP-03、CP-04、CP-05、CP-06	L=19.5L/s N=380V-3-11kW H=34m n=2950r/min	6	台
45	冷却水泵 CWP-01/02	L=24.1L/s N=380V-3-11kW H=24m n=2950r/min	2	台
46	冷却塔 CWT-01	Q=80t/h 风机电量:N=380V-3-15kW 喷淋泵:N=380V-3-2.2kW	1	台
47	零气耗余热再生吸附式干燥机 AD-01	额定处理量：70Nm³/min；入口温度：≤120-150℃；工作压力：0.7-0.95MPa(G)；露点温度：≤-40℃；平均再生 气量：/；电源功率：380V 50Hz；净重：5200Kg；外形尺寸：4000*2000*2645mm	1	台
48	全程综合水处理器 VAT-01	L=80m³/h 220V-1-200W	1	台
49	热水泵 HP-01、HP-02、HP-03	L=22.4L/s N=380V-3-15kW H=34m n=2950r/min	6	台
50	水冷离心式空压机 AC-01	流量：60m³/min；排气压力：0.8MPa(G)；电机功率：370KW；轴功率：339KW；冷却水进口温度：30℃；冷却水温升：8℃；冷却水耗量：26-32m³/h；重量：8000KG	1	台
51	水冷一体化能源站 CH-01、CH-02	名义制冷量 Q1=1230kW 供回水温度：14/19° C（可调） 名义制冷总输入电功率 kW-254.5 名义制冷压缩机电功率 kW-182 冷源模块部分负荷性能系数 IPL-9.36 冷冻水泵：水量 212m3/h H=45m N=380V-3-30kW 冷却水泵：流量 263.9m3/h N=380V-3-18.5kW 冷却塔：N=380V-3-3.5kWx4 COP=6.76	2	台

52	真空缓冲罐 VT-01 VT-02 VT-03	容积：1m³；主体材料：S30408;最高允许工作压力：-0.1MPa；设计压力：-0.1MPa；耐压试验压力：0.13MPa;设计温度：150℃；设计使用年限：10 年；容器自重：220Kg；口径 DN80	3	台
53	制氮机 N01	氮气产量：60Nm³/h；氮气纯度：99.999%；耗气量：6m³/min；额定工作压力：0.8MPa;残氧含量：≤0.001%；氮气露点：≤-25℃；功率：0.2KW;电源：220V 50Hz；外形尺寸：L1810*W1150*H2540；重量：2500Kg	1	台
54	制氮机 N-02	氮气产量：60Nm³/h；氮气纯度：99.999%；耗气量：6m³/min；额定工作压力：0.8MPa;残氧含量：≤0.001%；氮气露点：≤-25℃；功率：0.2KW;电源：220V 50Hz；外形尺寸：L1810*W1150*H2540；重量：2500Kg	1	台
55	成品保温水箱 WT-01~04	V=3m³，承压 1.6MPa，不锈钢材质 1.2 厚	4	台
56	风冷无油定频螺杆式空压机 AC-03	最大工作压力：0.86MPa,公称容积流量：19.4m³/min；驱动电动机功率：132KW；净重：2965kg；外形尺寸：3400*1660*2150mm	1	台
57	配电箱 1AL1	详见施工图	1	台
58	配电箱 1AL2	详见施工图	1	台
59	配电箱 1AL3	详见施工图	1	台
60	配电箱 1AL4	详见施工图	1	台
61	配电箱 1AL5	详见施工图	1	台
62	配电箱 1AL6	详见施工图	1	台
63	配电箱 1ALZ	详见施工图	1	台
64	配电箱 1APbf1/1APbf2	详见施工图	2	台
65	配电箱 1APd11	详见施工图	1	台
66	配电箱 1APd12	详见施工图	1	台
67	配电箱 1APFU1	详见施工图	1	台
68	配电箱 1APIT1	详见施工图	1	台

69	配电箱 1APIT2	详见施工图	1	台
70	配电箱 1APjg	详见施工图	1	台
71	配电箱 1APkt1	详见施工图	1	台
72	配电箱 1APkt2	详见施工图	1	台
73	配电箱 1APqx1\1APqx2	详见施工图	2	台
74	配电箱 1APRD	详见施工图	1	台
75	配电箱 1APswj1/1APswj2	详见施工图	2	台
76	配电箱 1APsz	详见施工图	1	台
77	配电箱 1APu1-1、1APu1-3、1APu1-4\1APu2-1、1APu2-2、1APu2-4、1APu2-6	详见施工图	7	台
78	配电箱 1APu1-2、1APu2-3	详见施工图	2	台
79	配电箱 1APu1UPS	详见施工图	1	台
80	配电箱 1APu2-5	详见施工图	2	台
81	配电箱 1APu2UPS	详见施工图	1	台
82	配电箱 1APwx2	详见施工图	1	台
83	配电箱 1APwx3	详见施工图	1	台
84	配电箱 1APx2-1、1APx2-2、1APx2-3、1APx2-4、1APx2-9	详见施工图	5	台
85	配电箱 1APx2-5、1APx2-6、1APx2-7、1APx2-8、1APx2-10	详见施工图	5	台
86	配电箱 1APx3-n(n 为 1~10)	详见施工图	10	台
87	配电箱 1APx5-n	详见施工图	8	台
88	配电箱 1APxM-n	详见施工图	28	台

89	配电箱 1APxz1、1APxz4	详见施工图	2	台
90	配电箱 1APxz2	详见施工图	1	台
91	配电箱 1APxz3	详见施工图	1	台
92	配电箱 1APxz5	详见施工图	1	台
93	配电箱 1APZ2	详见施工图	1	台
94	配电箱 1APwx1	详见施工图	1	台
95	配电箱 1APZK	详见施工图	1	台
96	配电箱 3EPD2	详见施工图	1	台
97	配电箱 3EPD1	详见施工图	1	台
98	汇聚交换机	24 口万兆	3	台
99	视频监控工作站(含管理软件)	监控系统配套	1	台
100	网络视频录像机	NVR64 路 16 盘位	3	台
101	500T 逆流闭式冷却塔循环恒压变频泵	1.名称:500T 逆流闭式冷却塔循环恒压变频泵 2.参数:Q=550m3/h,H=32m,P=75KW 变频电机,弹簧减振器	2	台
102	闭式逆流冷却塔	1.名称:闭式逆流冷却塔(配置软水设施) 2.参数:冷量 2500000KcaI/h,循环量 500m3/h P=48KW 配套散热风机功率 11KW*5 台、内循环水泵功率 7.5KW*2 台 压降(kpa)≤260KPa、漂水率≤0.001	1	台
103	二级反渗透机组（超纯水）	详见施工图	1	套

104	工艺冷水机机组设备	1.名称:工艺冷水机机组设备(含控制柜) 2.参数:配置 2 台风冷冷水机组(制冷量 75KW,功率 P=22.5KW) 配置 7 立方保温水箱,外尺寸 2.2M*2.2M 配置外循环恒压变频冷冻水 泵,Q=120m3/h,H=69m, P=45KW(一用一备),变频电机,弹簧减振器 配置恒压变频供水自动控制柜,内置 PLC 自动控制系统 配置 DN80 电动压差旁通阀组,与自动控制柜配套连锁模拟量控制水量 含各机组间连接的管道\阀门\过滤器\保温\外铝皮\按电线等安装	1	套
105	一级反渗透机组（反渗透纯水）	详见施工图	1	套
106	PLC-1 控制柜	详见施工图	1	台
107	PLC-2 控制柜	详见施工图	1	台
108	PLC-3 控制柜	详见施工图	1	台
109	PLC-4 控制柜	详见施工图	1	台
110	PLC-5 控制柜	详见施工图	1	台
111	PLC-6 控制柜	详见施工图	1	台
112	操作站工业级计算机	详见施工图	3	台
113	服务器组态软件	详见施工图	1	套
114	历史数据库	详见施工图	1	套
115	成套 2000KVA 箱式配电室（3TM3）	详见施工图	1	座
116	成套 2000KVA 箱式配电室（3TM4）	详见施工图	1	座
117	成套一进五出环网柜	详见施工图	1	座

注：以上工程量为暂定数量，最终按实计算。

……三、商务要求：

1.付款方式：以合同中约定为准。

2.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45 日内完成交货(具体进场时间以招标人项目部通知为准)。

3.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具体以招标人项目部通知为准）。

4.交货方式：以招标人项目部的通知进行分批分次交付。
5.材料价格:本项目约定的单价为不含税包干价，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材料的原材料、生产、包装、装车、供货、运输(含保险费)、运输损耗、保险(包括第三方责任险、乙方自有人员和材料保险)、检验检测、卸货至施工现场甲方指定地点并完成堆码、验收、竣工资料整理、移交、完成供货所必须采取的一切措施和风险、企业规费、企业利润、配合审计、对市场未来价格走势的合理预判、对所供材料技术参数的深入研究、施工现场的自行踏勘及质保期内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等后期服务等内容和其他隐含或明显的风险等全部费用。作为响应人报价的依据，响应人自愿接受实施过程中施工方案和工程量增减变更风险，履约过程中单价不作调整。货到工地验收合格移交使用方后的保管由甲方负责。响应人对本工程所用材料的质量要求、合同条件、现场条件及周围环境、供货风险、现场管理要求等已详细研究并完全明确，在投标报价时已予以充分考虑。响应人承诺货物抵达工地移交使用方前如有错漏，概由响应人负责，该投标报价不因工程量的增减而调整。
6.报价要求：投标人报价不能高于最高投标限价，否则投标报价无效。

四、质保期与验收标准要求：

1.质保期：国家规定年限。
2.质量标准:①按照设计图纸、国家最新执行标准及行业标准进行供货，并达到现场抽检合格率为 100%的验收标准；②投标人所供材料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规范要求，需提供材料出厂合格证及材料复检报告。
3.运输：投标人须负责全部材料的包装运输、收发货、卸车堆码等全部工作内容，按照行业相关规定，若须在使用前进行检验、校准的，由投标人负责。
4.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须经招标人、监管单位、上级主管单位、监理等验收合格，达到现场抽检合格率为 100%的验收标准。
5.验收要求：在货物到达工程项目地点后，中标人应在 48 小时内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在招标人在场的情况下开箱清点货物。

一级反渗透机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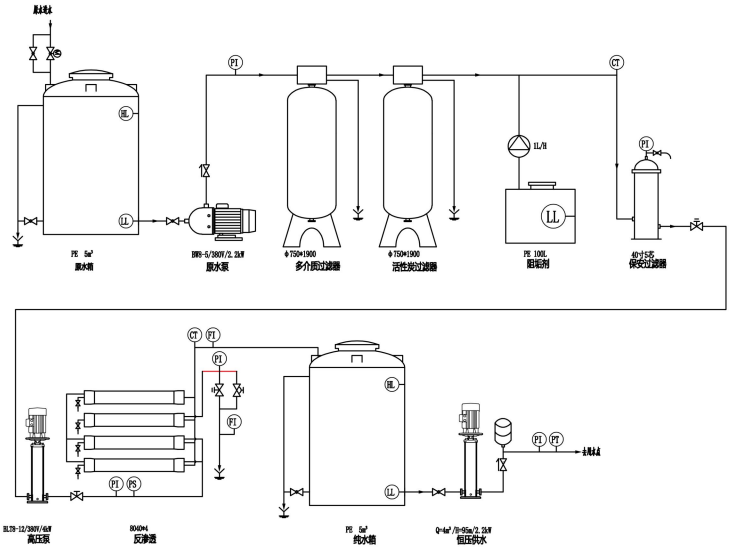

图例	名称	图例	名称	图例	名称	图例	名称	图例	名称	图例	名称	图例	名称	图例	名称
	电接点表		压力表		高压安全阀		手动球阀		闸阀		电磁阀	——	废水	——	一级水
	电导率表		压力开关		低压安全阀		隔膜阀		电动球阀		排气阀	——	软水	——	自来水
	流量变送器		流量计		水流方向		截止阀		电动截止阀		取样阀	——	原纯水	——	原始值
	压力变送器		PH计		排入地沟		单向阀		单向阀		排入大气	——	二级水		

一级反渗透机组\工艺图

数量1台

PLC-1 控制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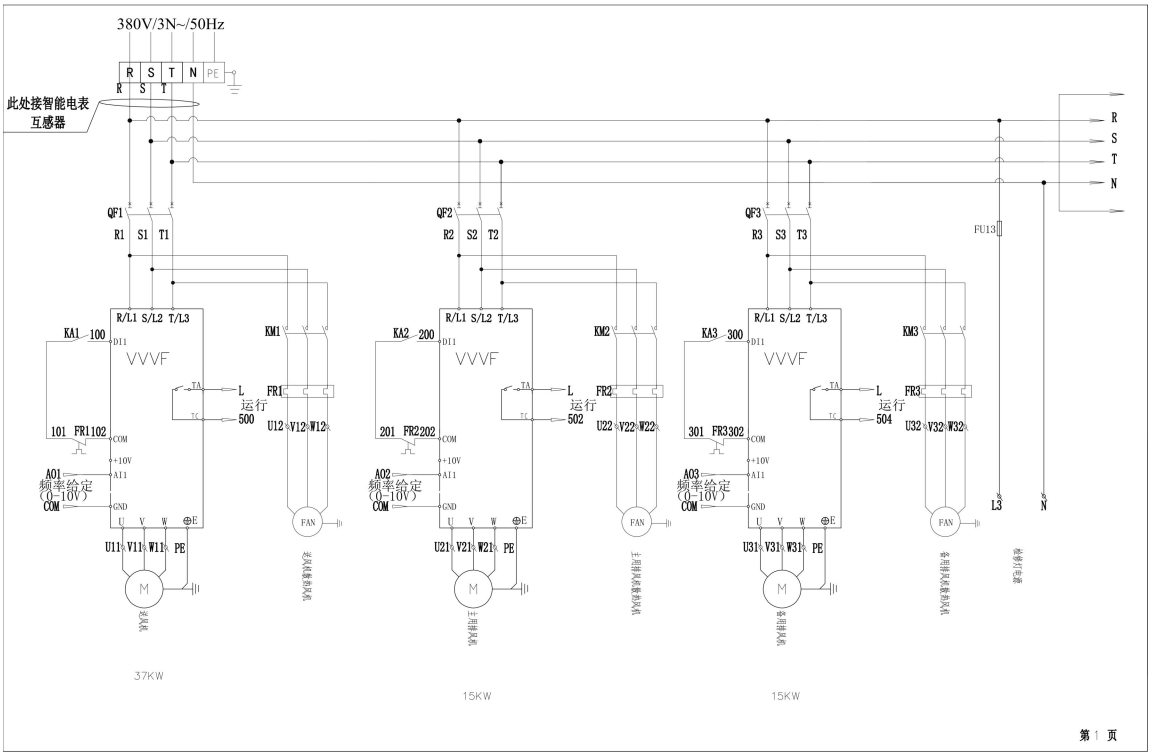

第 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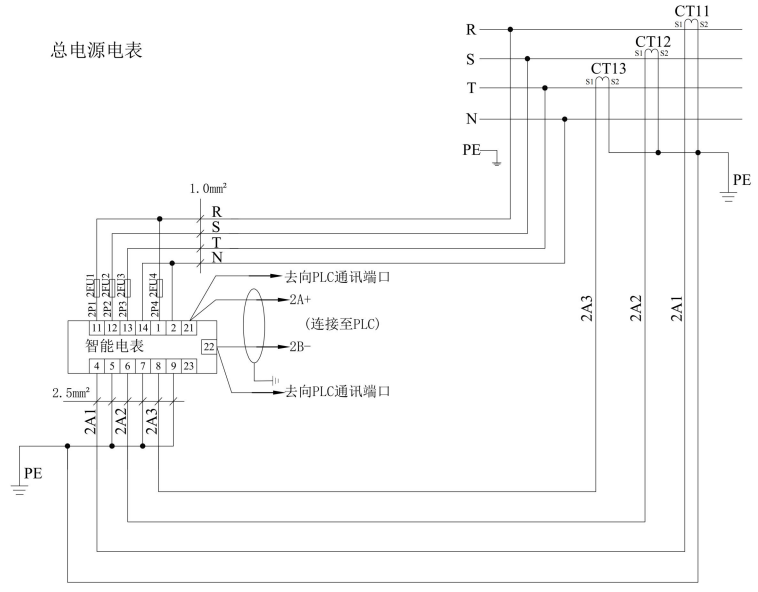

电表接线

第 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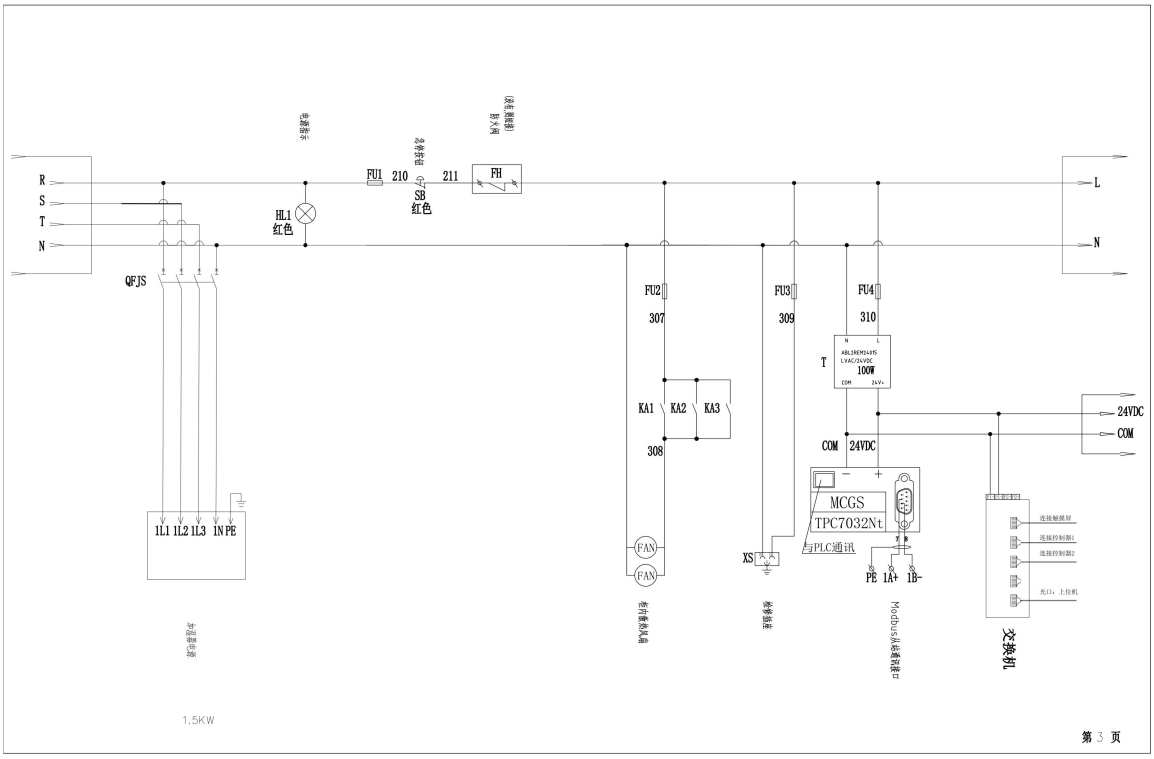
R
S
T
N
L
N
QFJS
HL1
红色
SB
红色
FU1
210
211
FH
FU2
307
FU3
309
FU4
310
KA1
KA2
KA3
308
T
100W
COM
24VDC
24VDC
COM
MCGS
TPC7032Nt
与PLC通讯
XS
FAN
FAN
PE
1A+
1B-
交换机
1L1 1L2 1L3 1N PE
1.5KW
第 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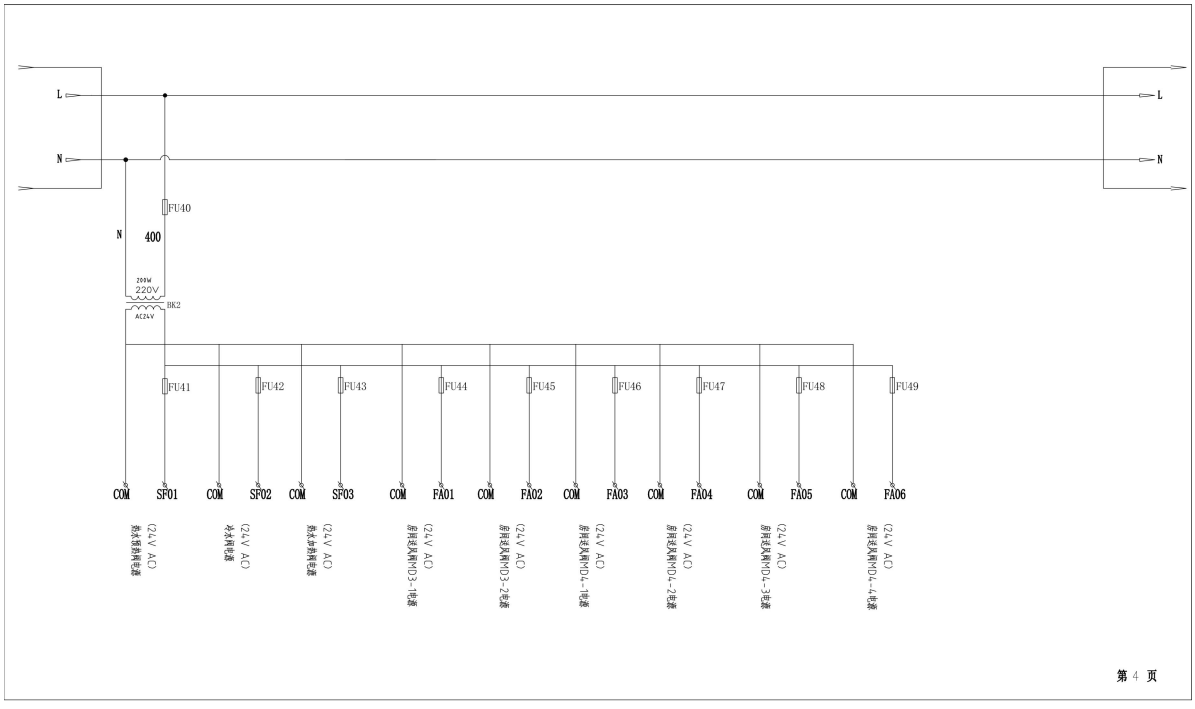
L
N
L
N
FU40
400
220V
AC24V
BK2
FU41
FU42
FU43
FU44
FU45
FU46
FU47
FU48
FU49
COM
SF01
COM
SF02
COM
SF03
COM
FA01
COM
FA02
COM
FA03
COM
FA04
COM
FA05
COM
FA06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第 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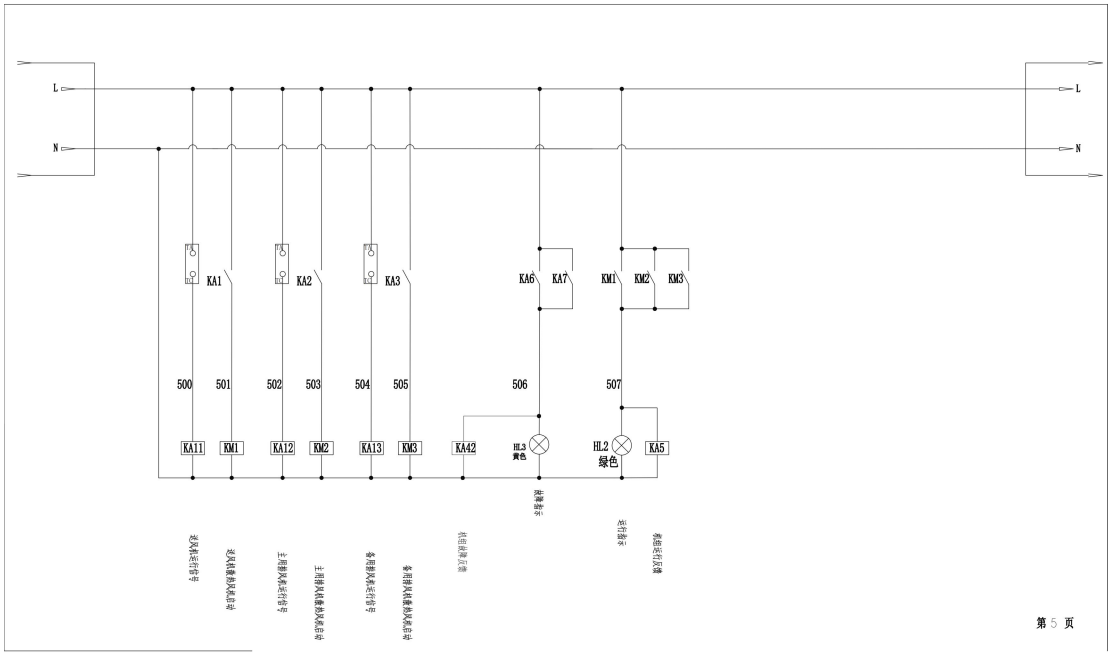
L
N
KA1
KA2
KA3
KA6
KA7
KM1
KM2
KM3
500
501
502
503
504
505
506
507
KA11
KM1
KA12
KM2
KA13
KM3
KA42
HL3
黄色
HL2
绿色
KA5
第 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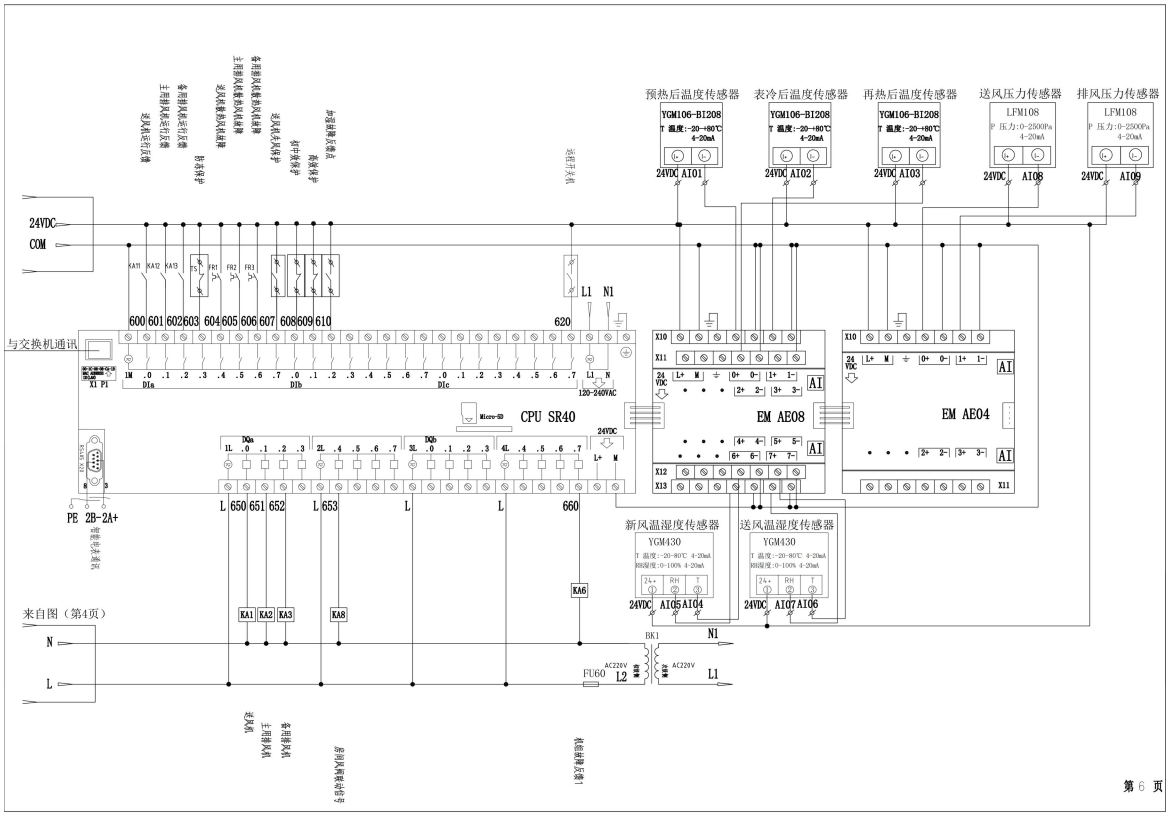
预热后温度传感器
表冷后温度传感器
再热后温度传感器
送风压力传感器
排风压力传感器
YGM106-BI208
T 温度:-20~80℃
4-20mA
LFM108
P 压力:0-2500Pa
4-20mA
24VDC AI01
24VDC AI02
24VDC AI03
24VDC AI08
24VDC AI09
24VDC
COM
600 601 602 603 604 605 606 607 608 609 610
620
L1 N1
与交换机通讯
CPU SR40
EM AE08
EM AE04
新风温湿度传感器
送风温湿度传感器
YGM430
T 温度:-20~80℃ 4-20mA
RH湿度:0-100% 4-20mA
24VDC AI05 AI04
24VDC AI07 AI06
L 650 651 652 L 653 L L 660
PE 2B-2A+
KA6
KA1 KA2 KA3 KA8
来自图（第4页）
N
L
BK1
FU60
AC220V
L2
L1
第 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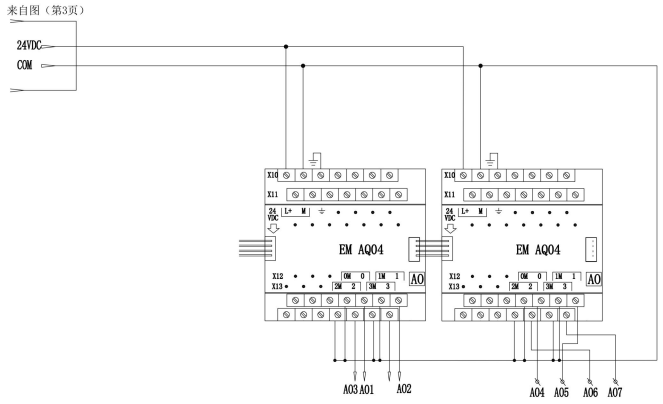
来自图（第3页）
24VDC
COM
EM AQ04
EM AQ04
AO
AO
A03 A01
A02
A04
A05
A06
A07
900
903
KA5
KA42
KA42
901
902
904

第 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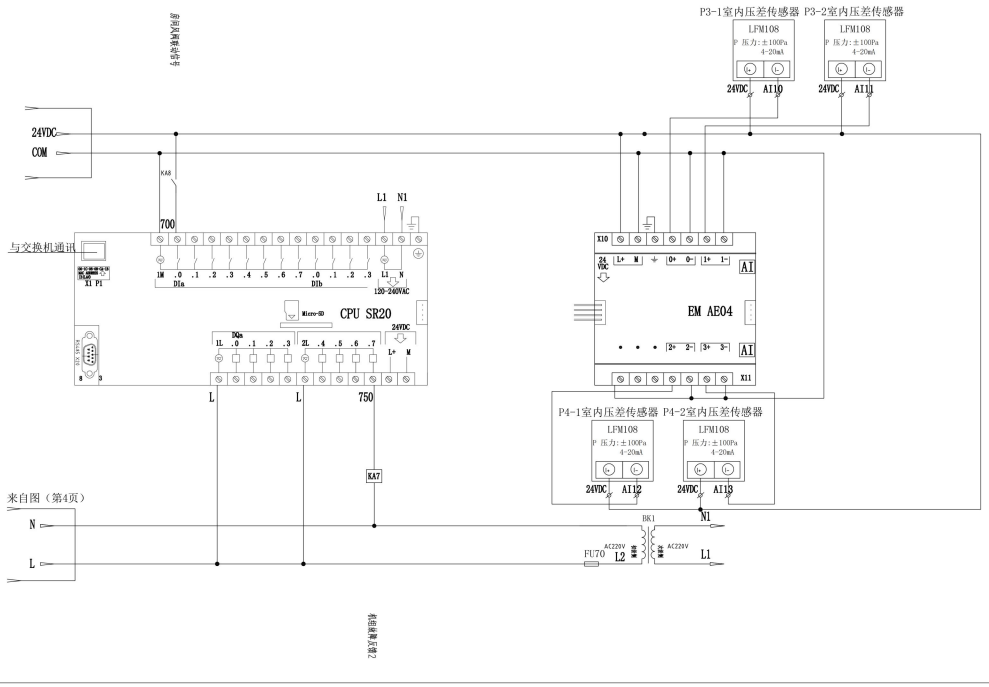
P3-1室内压差传感器 P3-2室内压差传感器
LFM108
P 压力:±100Pa
4-20mA
24VDC
AI10
AI11
24VDC
COM
KA8
700
L1 N1
与交换机通讯
CPU SR20
Micro-SD
24VDC
L
L
750
KA7
EM AE04
AI
AI
P4-1室内压差传感器 P4-2室内压差传感器
AI12
AI13
来自图（第4页）
N
L
BK1
FU70
AC220V
L2
L1
N1

第 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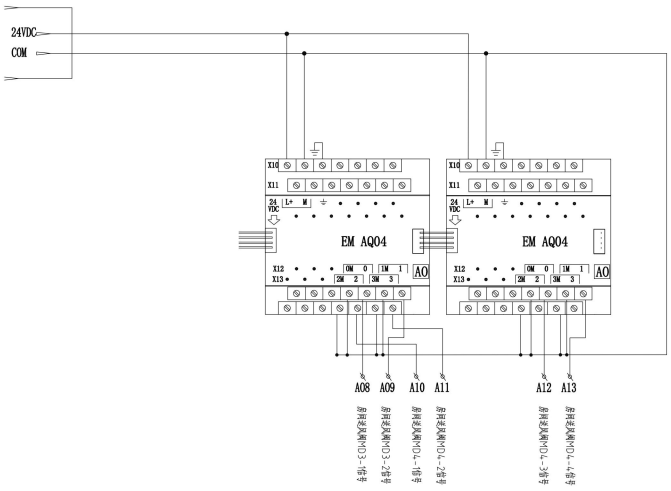

第 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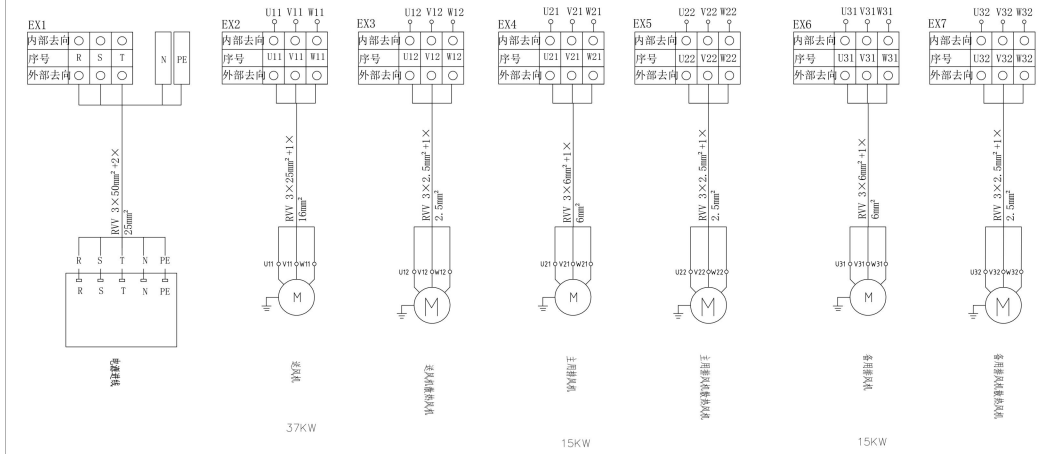

图例及备注：

1. 电线和电缆型号说明

RVV 2X1.0mm²

①电线型号：RVV 软心电缆；RVVP 屏蔽电

2. " " 屏蔽电缆屏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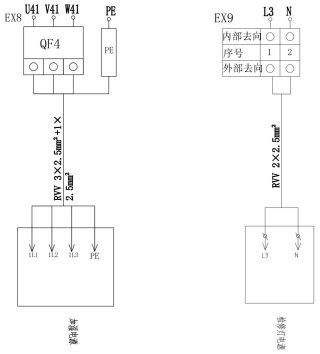

图例及备注：

1. 电线和电缆型号说明

RVV 2×1.0mm²

①电线型号：RVV 软芯电缆；RVVP 屏蔽电

2. " "屏蔽电缆屏蔽

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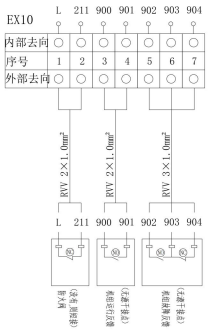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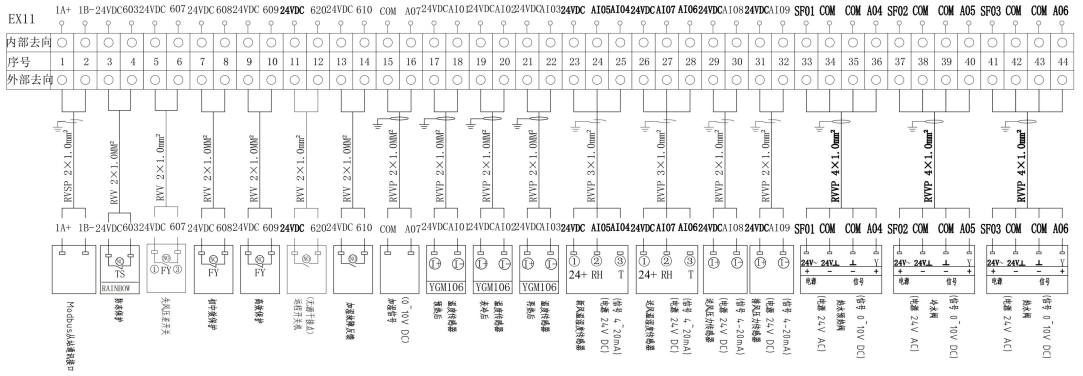
EX11
内部去向
序号
外部去向
1A+ 1B- 24VDC 603 24VDC 607 24VDC 608 24VDC 609 24VDC 620 24VDC 610 COM A07 24VDCAI01 24VDCAI02 24VDCAI03 24VDC AI05 AI04 24VDC AI07 AI06 24VDC AI08 24VDC AI09 SF01 COM COM A04 SF02 COM COM A05 SF03 COM COM A06
RVSP 2×1.0mm²
RVV 2×1.0mm²
RVVP 2×1.0MM²
RVVP 4×1.0mm²
Modbus从站通讯端口
RAINBOW
FY
YGM106
24+ RH T
24V~ 24V⊥ ⊥ Y
电源 信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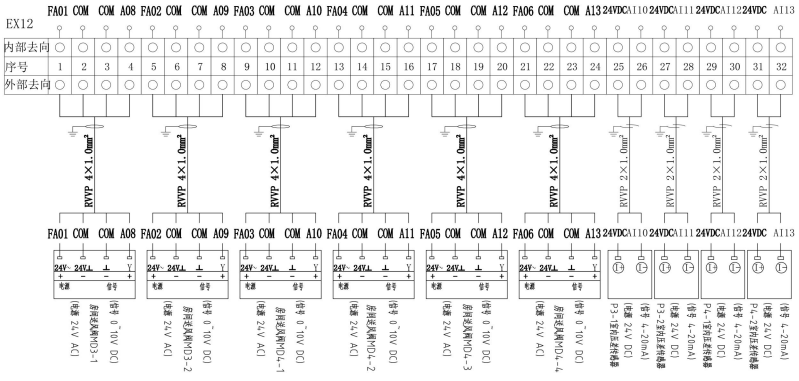
EX12
内部去向
序号
外部去向
FA01 COM COM A08 FA02 COM COM A09 FA03 COM COM A10 FA04 COM COM A11 FA05 COM COM A12 FA06 COM COM A13 24VDCAI10 24VDCAI11 24VDCAI12 24VDC AI13
RVVP 4×1.0mm²
RVVP 2×1.0mm²
24V~ 24V⊥ ⊥ Y
电源 信号

PLC-2 控制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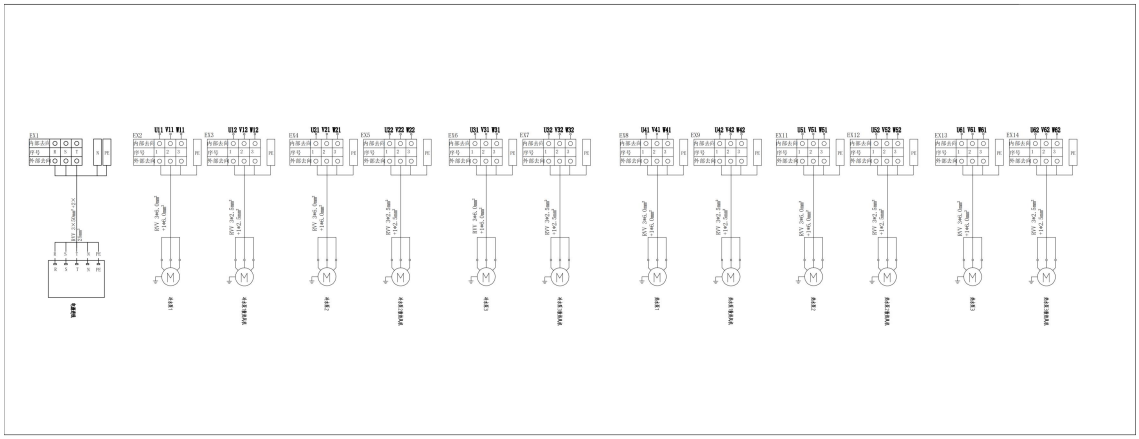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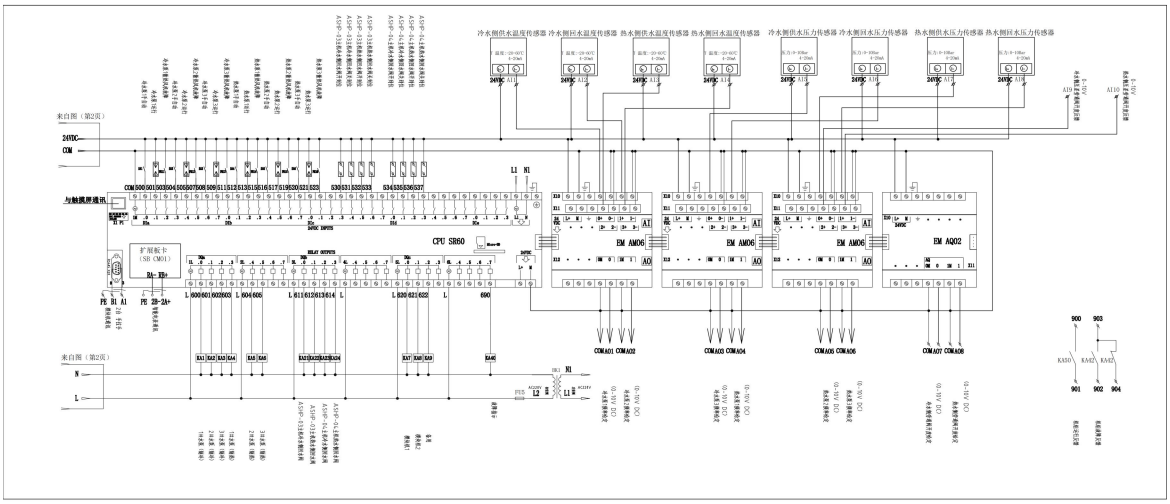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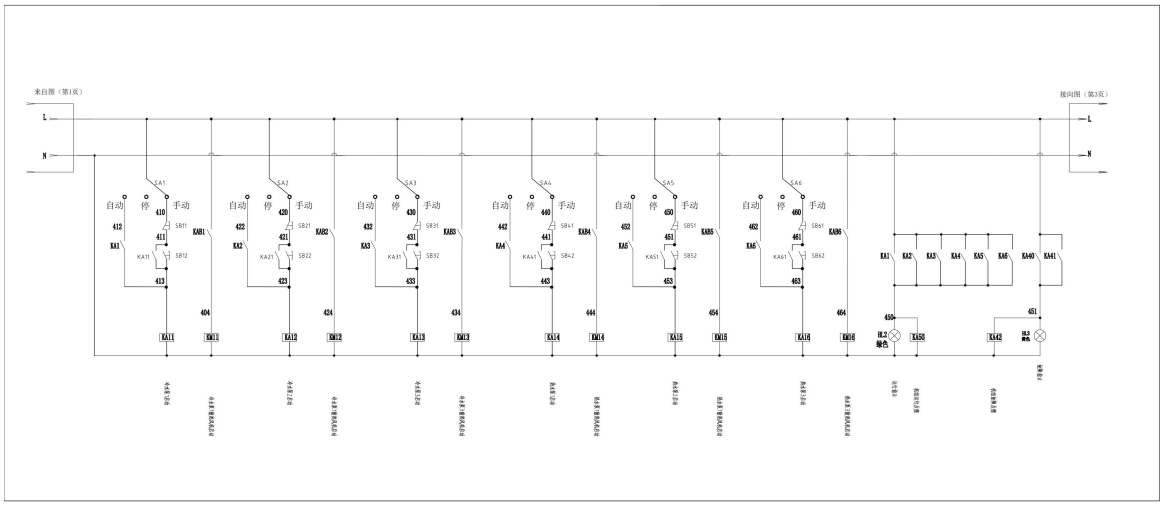
来自图（第1页）
接向图（第3页）
L
N
自动
停
手动
SA1
SA2
SA3
SA4
SA5
SA6
SB11
SB12
SB21
SB22
SB31
SB32
SB41
SB42
SB51
SB52
SB61
SB62
KA11
KA12
KA13
KA14
KA15
KA16
KA21
KA22
KA23
KA24
KA25
KA26
KA31
KA32
KA33
KA34
KA35
KA36
KA41
KA42
KA43
KA44
KA45
KA46
KA51
KA52
KA53
KA54
KA55
KA56
KA61
KA62
KA63
KA64
KA65
KA66
KA40
KA50
HL2
绿色
HL3
红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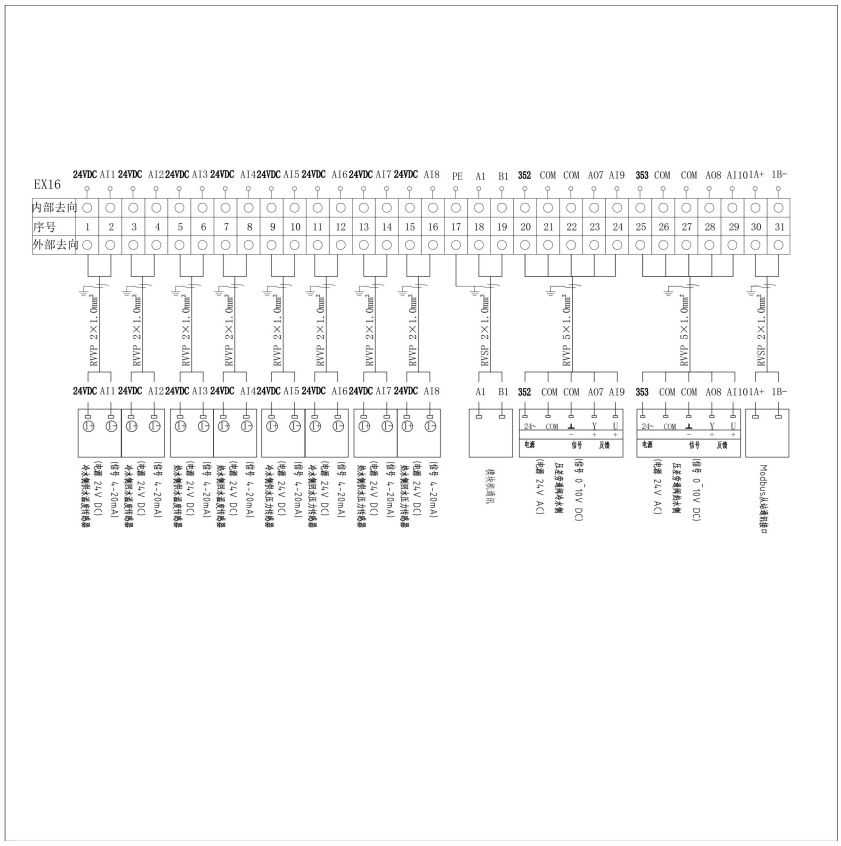
EX16
内部去向
序号
外部去向
24VDC AI1 24VDC AI2 24VDC AI3 24VDC AI4 24VDC AI5 24VDC AI6 24VDC AI7 24VDC AI8 PE A1 B1 352 COM COM AO7 AO9 353 COM COM AO8 AI10 1A+ 1B-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RVVP 2×1×2.0mm²
RVSP 2×1×2.0mm²
RVVP 5×1×1.0mm²
(信号 4~20mA)
(电源 24V DC)
传输系统
(电源 24V AC)
(信号 0~10V DC)
Modbus从站通讯接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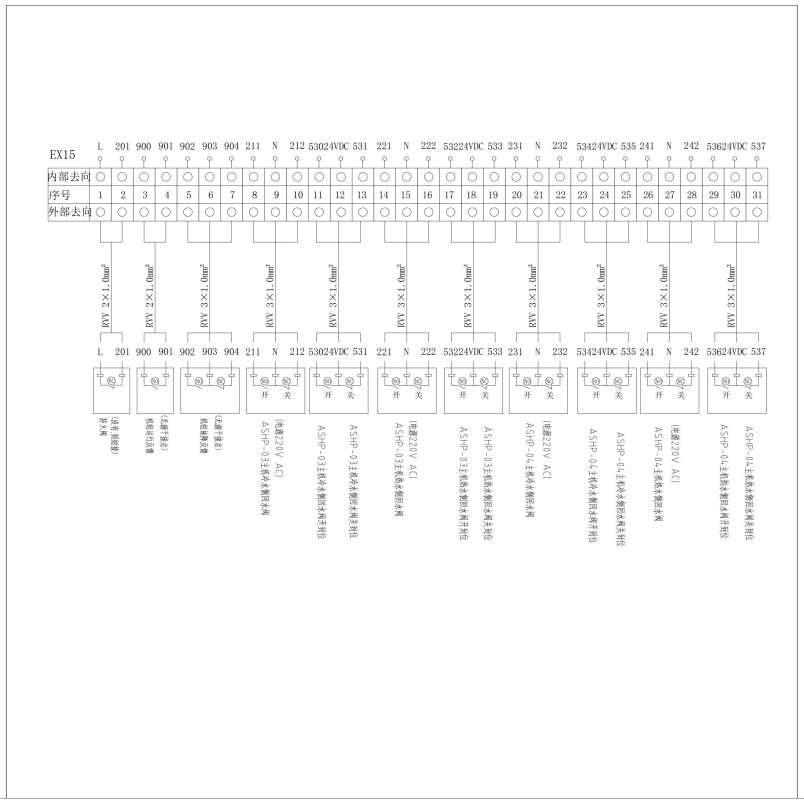
EX15
内部去向
序号
外部去向
L 201 900 901 902 903 904 211 N 212 53024VDC 531 221 N 222 53224VDC 533 231 N 232 53424VDC 535 241 N 242 53624VDC 537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RVV 3×1.0mm²
开
关
(冷库门限制)
防火阀
(去新风机房)
(去新风机房)
(电源220V AC)
ASHP-03主机冷水侧回水阀
ASHP-03主机冷水侧回水阀开到位
ASHP-03主机热水侧回水阀
ASHP-03主机热水侧回水阀开到位
ASHP-04主机冷水侧回水阀
ASHP-04主机冷水侧回水阀开到位
ASHP-04主机热水侧回水阀
ASHP-04主机热水侧回水阀开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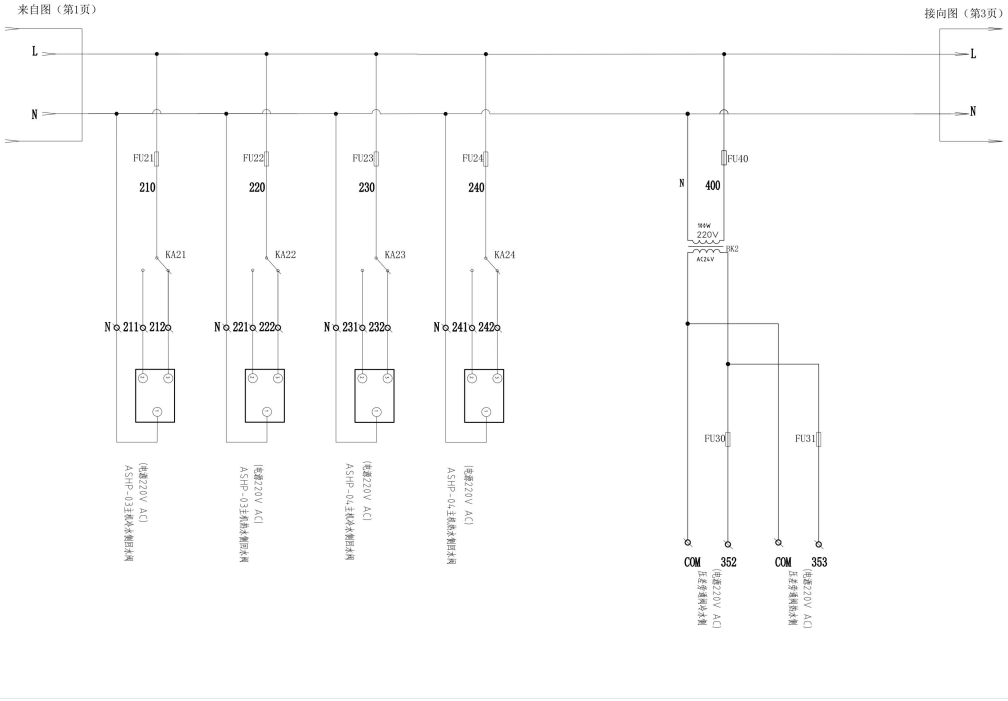
来自图（第1页）
接向图（第3页）
L
N
FU21
FU22
FU23
FU24
FU40
210
220
230
240
400
KA21
KA22
KA23
KA24
N 211 212
N 221 222
N 231 232
N 241 242
100W
220V
AC24V
K2
FU30
FU31
COM 352
COM 353
(电源220V AC)
ASHP-03主机冷水侧回水阀
(电源220V AC)
ASHP-03主机热水侧回水阀
(电源220V AC)
ASHP-04主机冷水侧回水阀
(电源220V AC)
ASHP-04主机热水侧回水阀
(电源220V AC)
压差旁通阀冷水侧
(电源220V AC)
压差旁通阀热水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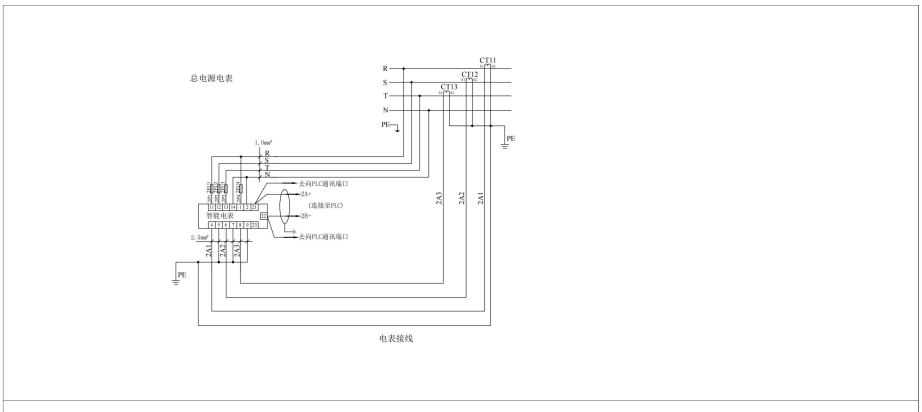
总电源电表
R
S
T
N
PE
CT11
CT12
CT13
1.0mm²
去污PLC通讯端口
24V
(连接至PLC)
智能电表
2B-
2.5mm²
2A1
2A2
2A3
电表接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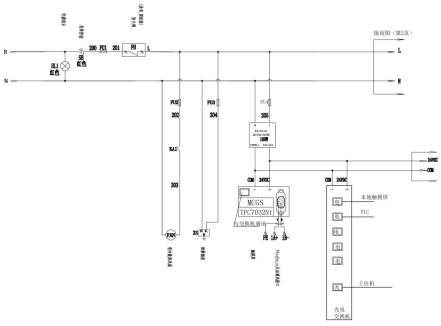
R
N
L
N
MCGS
TPC7032Xi
本地触摸屏
PLC
上位机
冷水机
水泵
交流接触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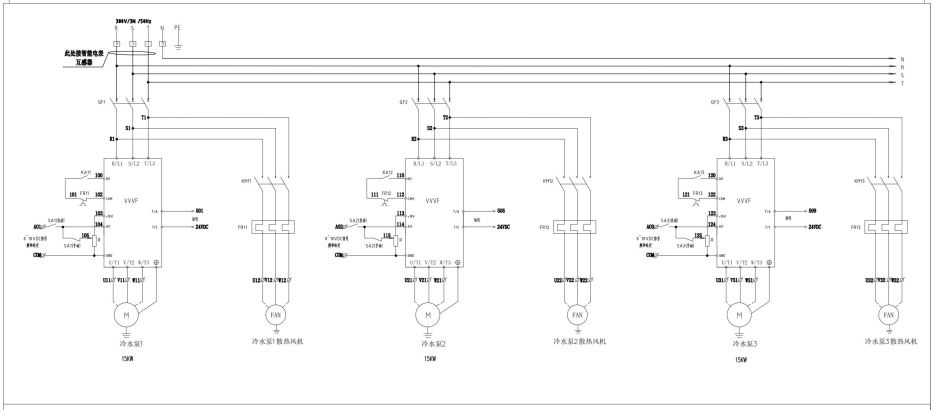
380V/3N /50Hz
此处接智能电表
互感器
VVVF
冷水泵1
冷水泵1散热风机
冷水泵2
冷水泵2散热风机
冷水泵3
冷水泵3散热风机
150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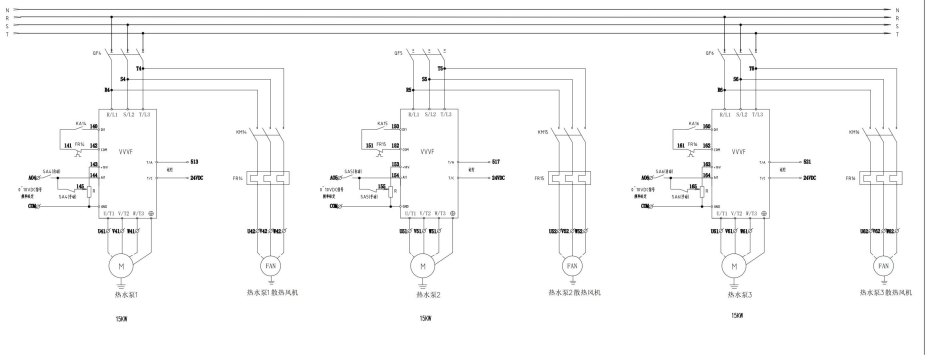
VVVF
热水泵1
热水泵1散热风机
热水泵2
热水泵2散热风机
热水泵3
热水泵3散热风机
150W

PLC-3 控制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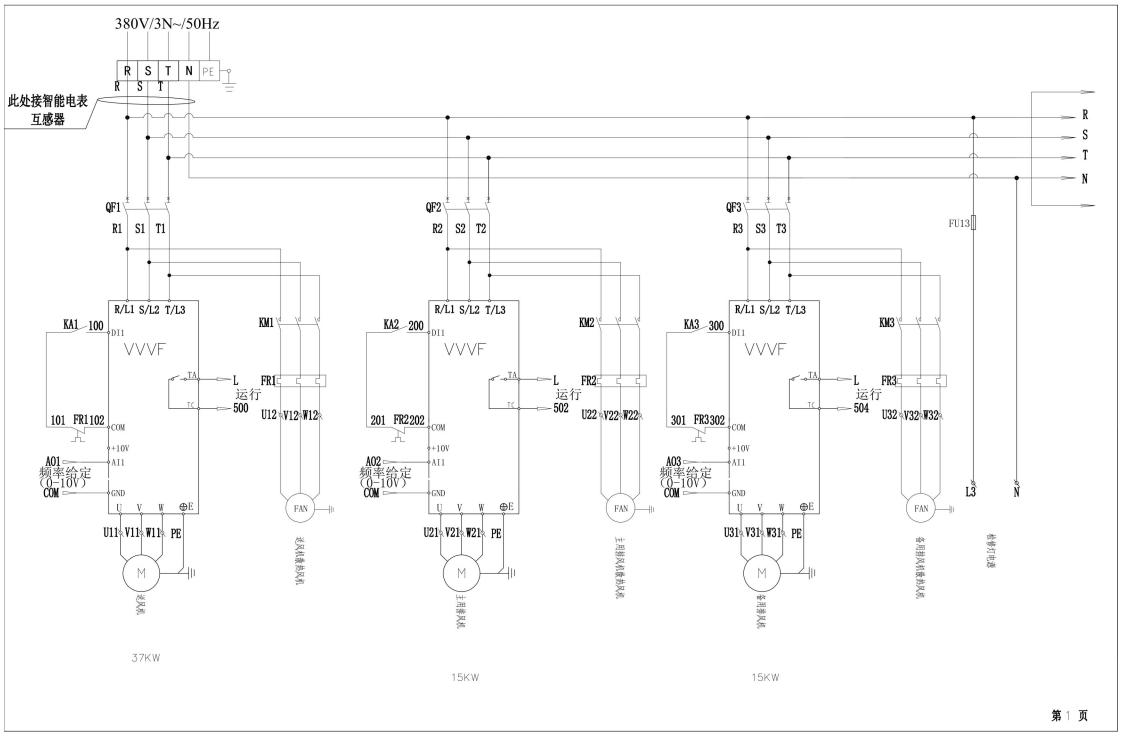
380V/3N~/50Hz
R S T N PE
此处接智能电表
互感器
QF1
QF2
QF3
FU13
KA1 100
KA2 200
KA3 300
KM1
KM2
KM3
VVVF
运行
500
502
504
FR1
FR2
FR3
101 FR1102
201 FR2202
301 FR3302
AO1
AO2
AO3
频率给定
(0-10V)
COM
U11 V11 W11 PE
U21 V21 W21 PE
U31 V31 W31 PE
U12 V12 W12
U22 V22 W22
U32 V32 W32
L3
N
37KW
15KW
15KW
第 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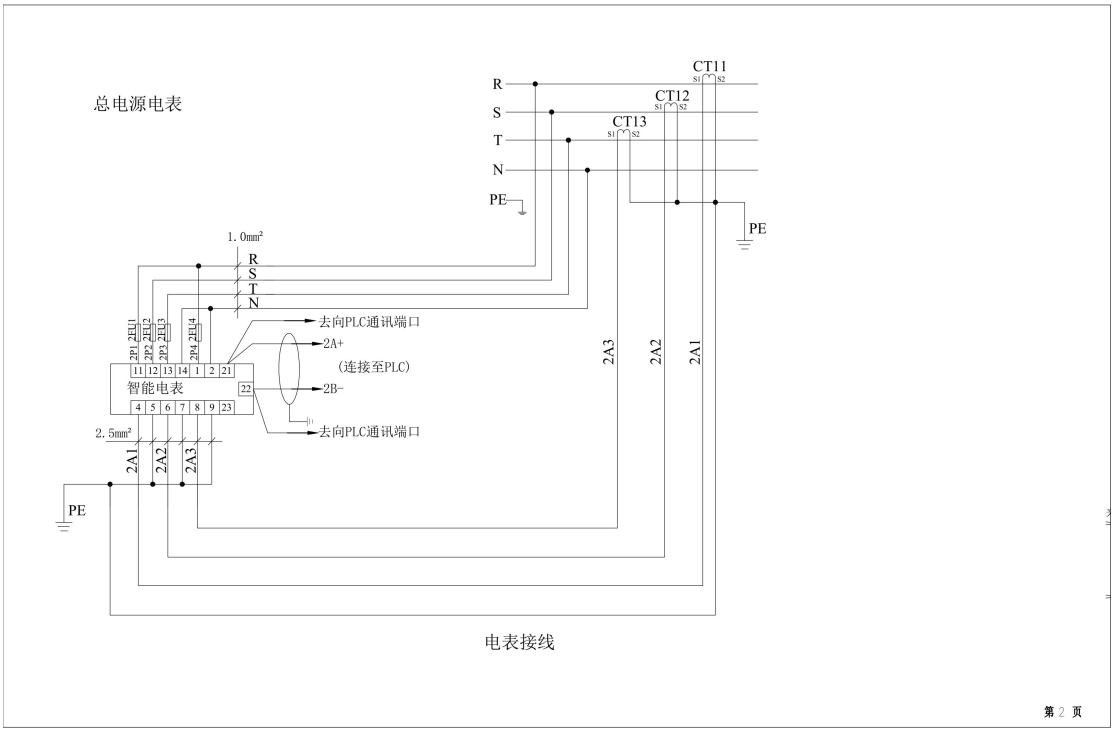
总电源电表
CT11
CT12
CT13
R
S
T
N
PE
1.0mm²
2.5mm²
去向PLC通讯端口
2A+
(连接至PLC)
2B-
智能电表
2A1
2A2
2A3
电表接线
第 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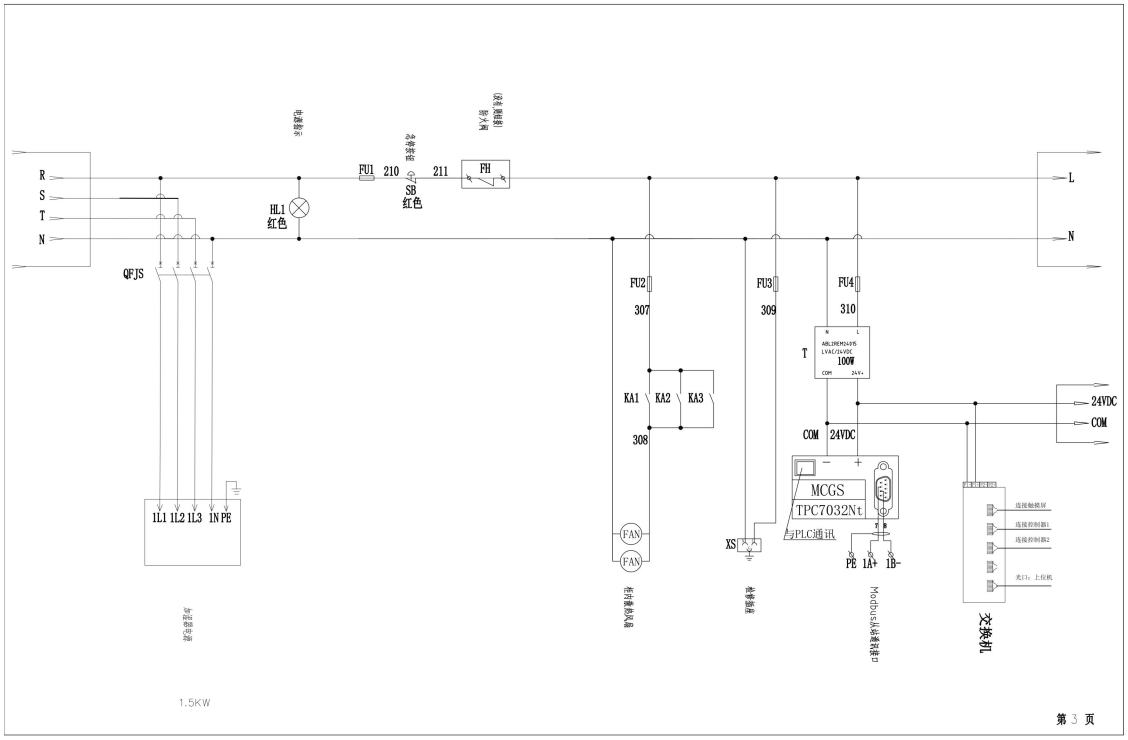
R
S
T
N
QFJS
1L1 1L2 1L3 1N PE
HL1
红色
FU1
210
SB
红色
211
FH
L
N
FU2
307
FU3
309
FU4
310
KA1
KA2
KA3
308
FAN
FAN
XS
T
100W
COM
24VDC
24VDC
COM
MCGS
TPC7032Nt
与PLC通讯
PE
1A+
1B-
交换机
1.5K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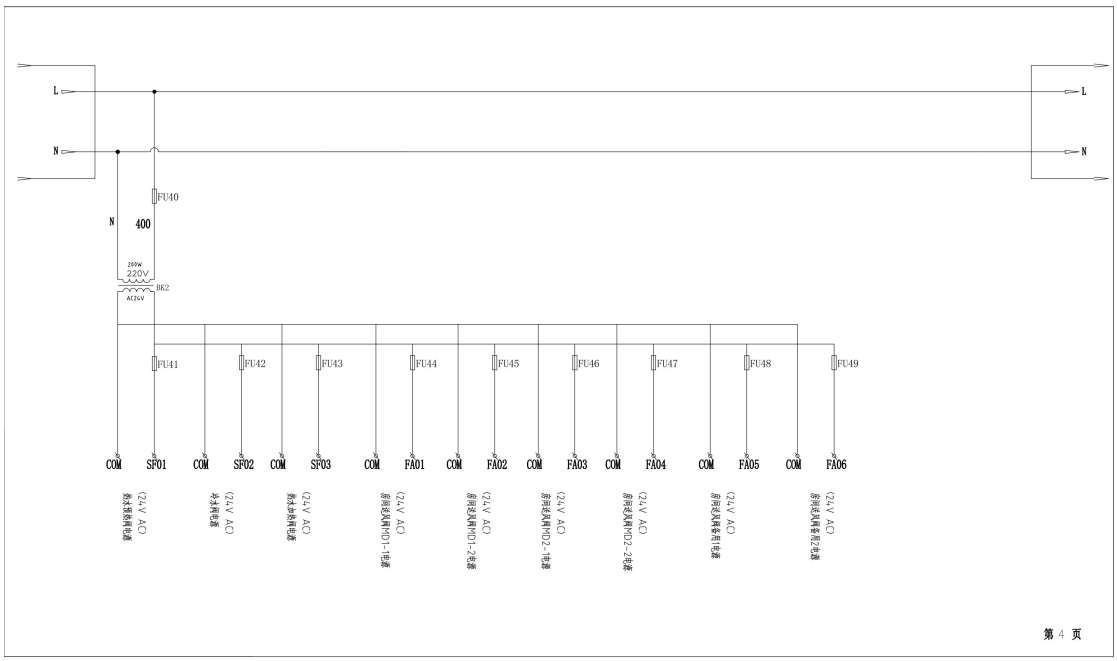
L
N
L
N
FU40
N
400
200W
220V
AC24V
FU41
FU42
FU43
FU44
FU45
FU46
FU47
FU48
FU49
COM
SF01
COM
SF02
COM
SF03
COM
FA01
COM
FA02
COM
FA03
COM
FA04
COM
FA05
COM
FA06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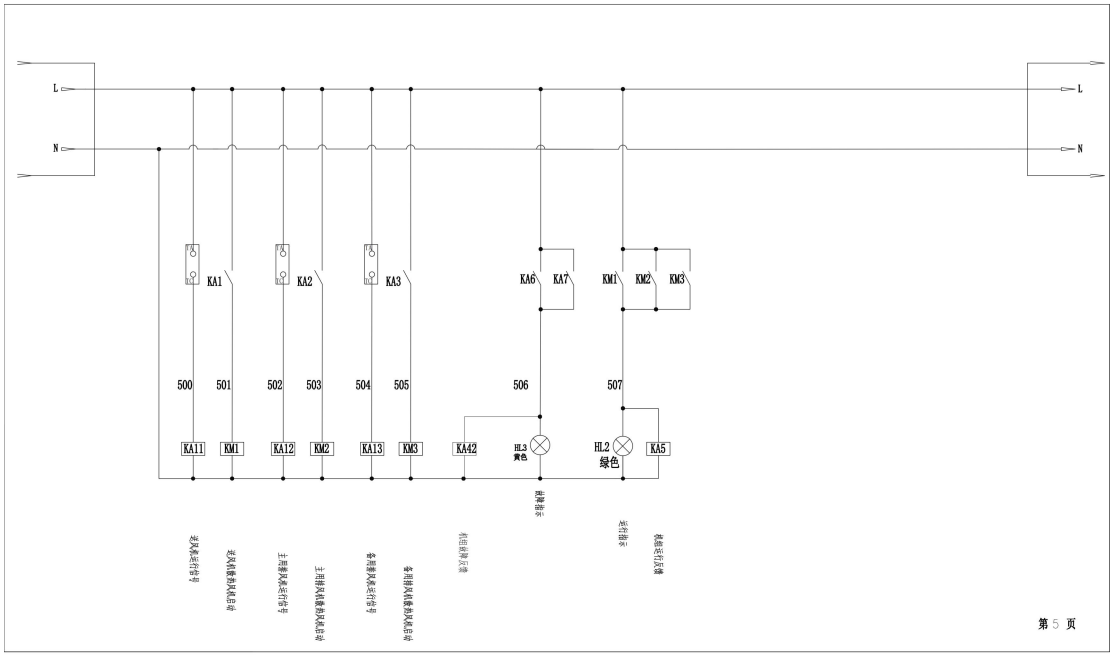
L
N
KA1
KA2
KA3
KA6
KA7
KM1
KM2
KM3
500
501
502
503
504
505
506
507
KA11
KM1
KA12
KM2
KA13
KM3
KA42
HL3
黄色
HL2
绿色
KA5
第 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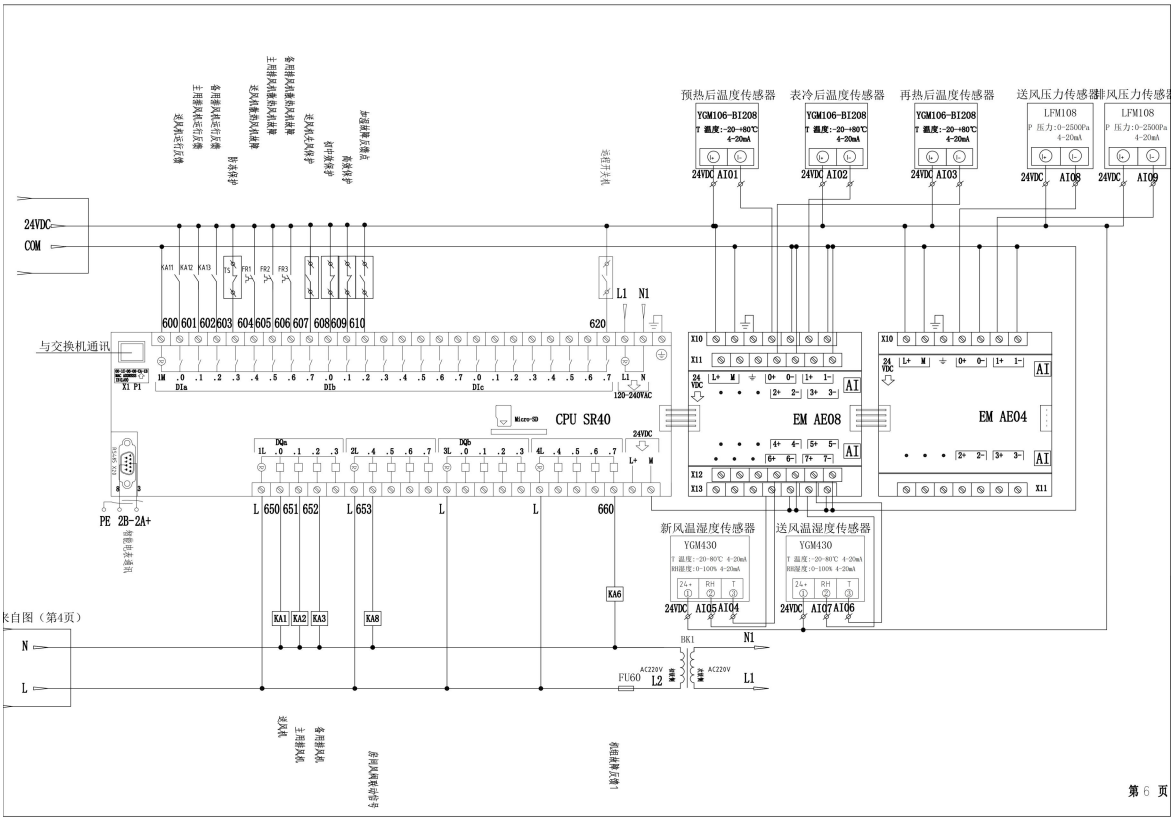
预热后温度传感器
表冷后温度传感器
再热后温度传感器
送风压力传感器
排风压力传感器
YGM106-BI208
T 温度:-20~+80℃
4-20mA
LFM108
P 压力:0-2500Pa
4-20mA
24VDC AIO1
AIO2
AIO3
AIO8
AIO9
24VDC
COM
600 601 602 603 604 605 606 607 608 609 610
620
L1 N1
与交换机通讯
CPU SR40
EM AE08
EM AE04
AI
新风温湿度传感器
送风温湿度传感器
YGM430
T 温度:-20-80℃ 4-20mA
RH湿度:0-100% 4-20mA
24VDC AIO5 AIO4
AIO7 AIO6
PE 2B-2A+
L 650 651 652 L 653 L L 660
KA1 KA2 KA3 KA8 KA6
BK1
AC220V
FU60 L2
L1
N1
N
L
来自图（第4页）
第 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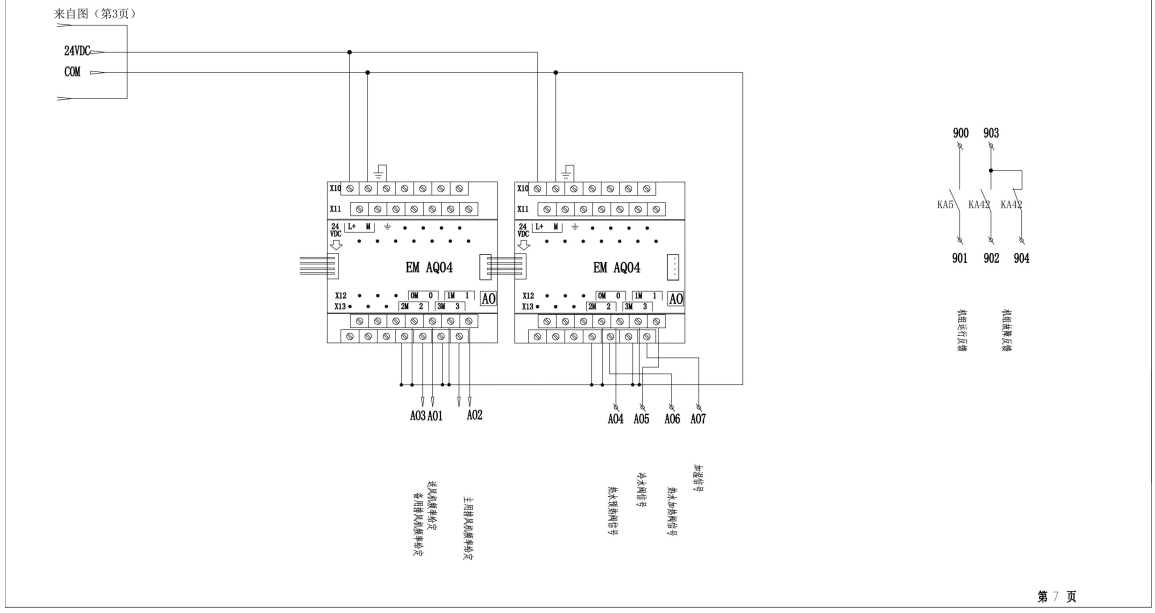
来自图（第3页）
24VDC
COM
EM AQ04
EM AQ04
AO
AO
A03 A01 A02
A04 A05 A06 A07
900 903
KA5 KA42 KA42
901 902 904

第 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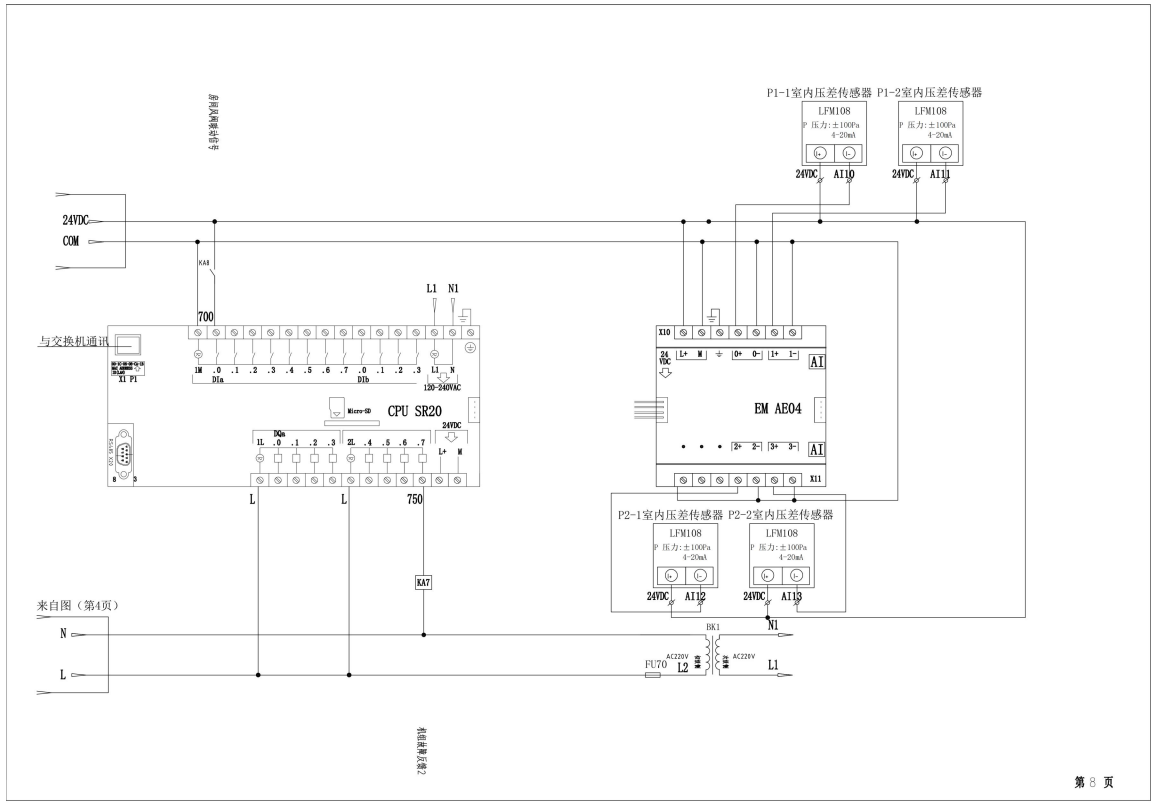
P1-1室内压差传感器 P1-2室内压差传感器
LFM108
P 压力:±100Pa
4-20mA
24VDC AI10
24VDC AI11
24VDC
COM
KA8
700
L1 N1
与交换机通讯
CPU SR20
EM AE04
AI
AI
P2-1室内压差传感器 P2-2室内压差传感器
24VDC AI12
24VDC AI13
KA7
750
来自图（第4页）
N
L
BK1
FU70
AC220V
AC220V

第 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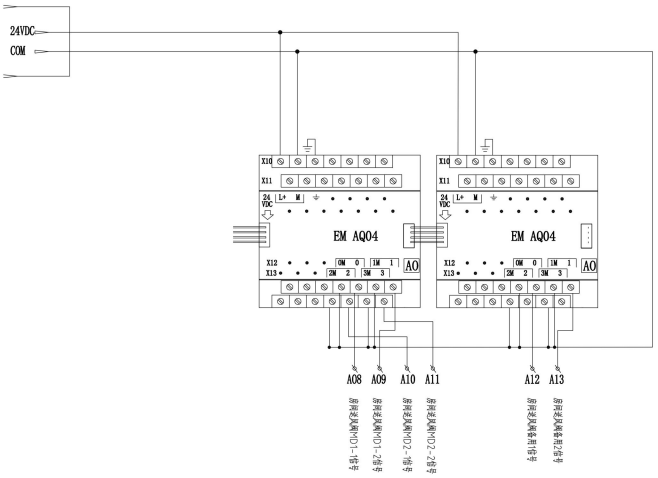

第 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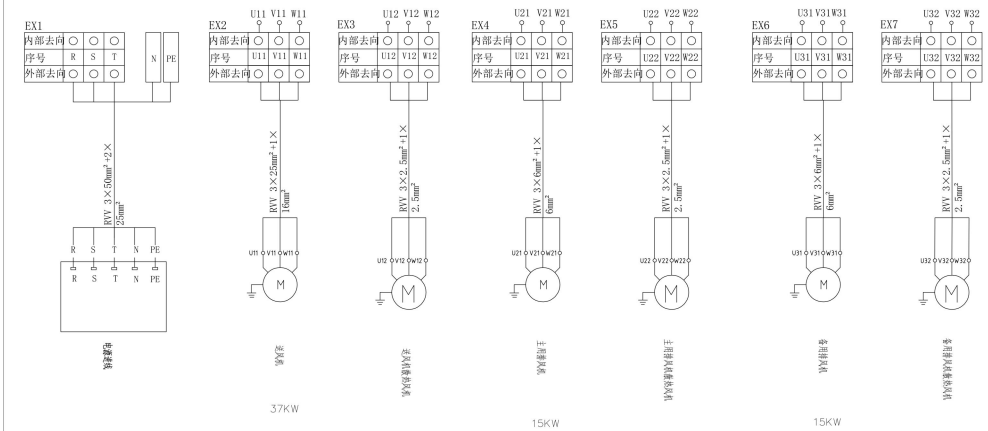

图例及备注：

1. **电线和电缆型号说明**

RVV 2×1.0mm²

①电线型号：RVV 软芯电缆；RVVP 屏蔽电

2. " "屏蔽电缆屏蔽

第 1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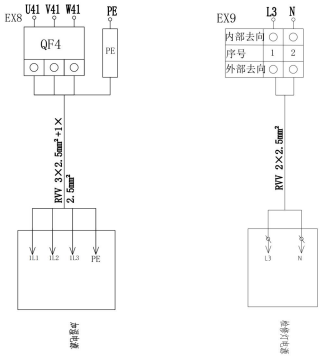

图例及备注：

1.电线和电缆型号说明

RVV 2×1.0mm²

①电线型号：RVV-软芯电缆；RVVP 屏蔽电

2.“ ”屏蔽电缆屏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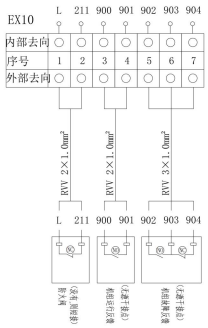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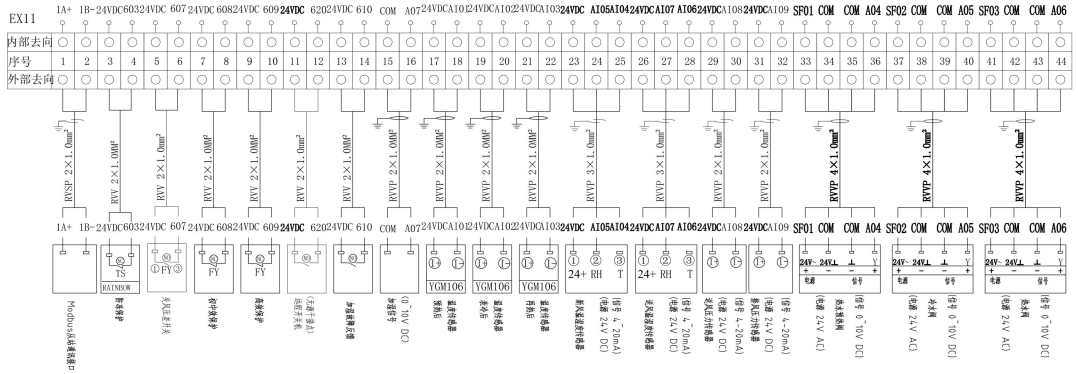
EX11
内部去向
序号
外部去向
1A+ 1B- 24VDC 603 24VDC 607 24VDC 608 24VDC 609 24VDC 620 24VDC 610 COM A07 24VDC AI01 24VDC AI02 24VDC AI03 24VDC AI05 AI04 24VDC AI07 AI06 24VDC AI08 24VDC AI09 SF01 COM COM A04 SF02 COM COM A05 SF03 COM COM A06
RVSP 2×1.0mm²
RVV 2×1.0mm²
RVVP 2×1.0mm²
RVVP 4×1.0mm²
Modbus从站通讯接口
TS
RAIN/SOW
FY
YGM106
24+ RH T
24- 24V⊥ ⊥ ~
电源
信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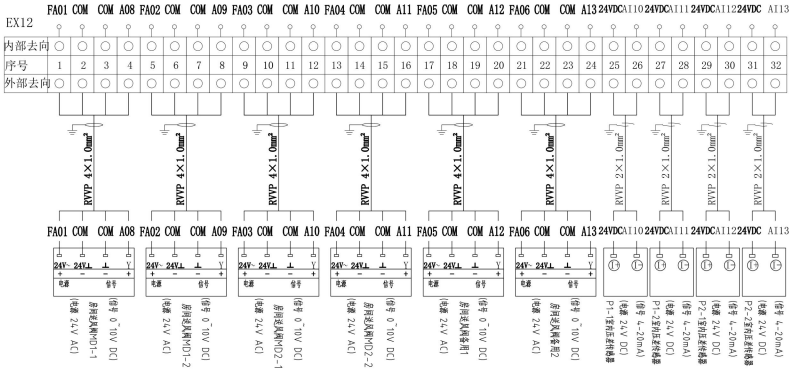
EX12
内部去向
序号
外部去向
FA01 COM COM A08 FA02 COM COM A09 FA03 COM COM A10 FA04 COM COM A11 FA05 COM COM A12 FA06 COM COM A13 24VDC AI10 24VDC AI11 24VDC AI12 24VDC AI13
RVVP 4×1.0mm²
RVVP 2×1.0mm²
24- 24V⊥ ⊥ ~
+ - 电源 信号

PLC-4 控制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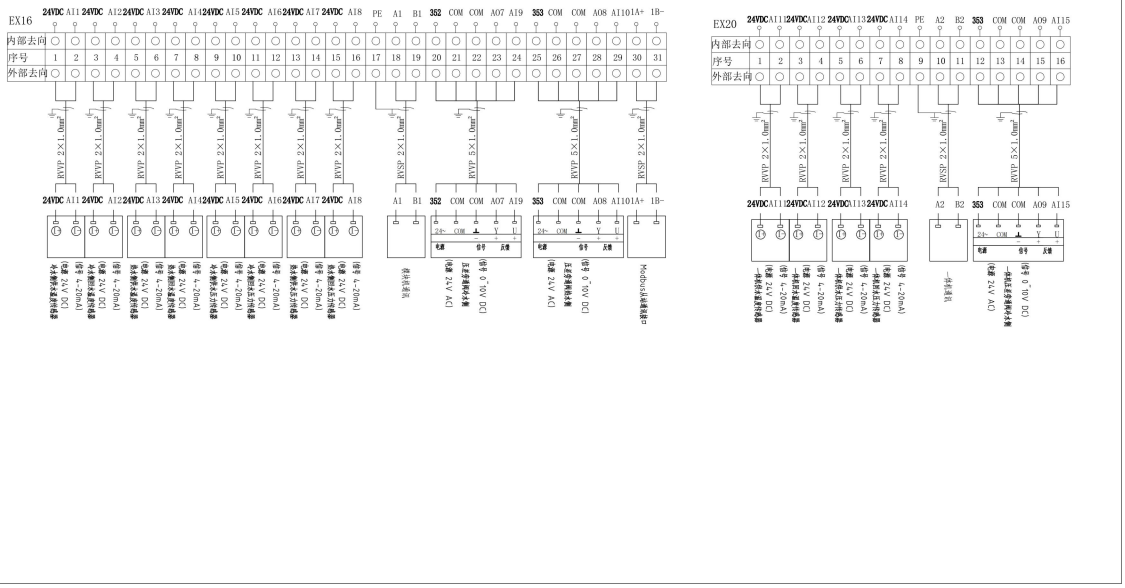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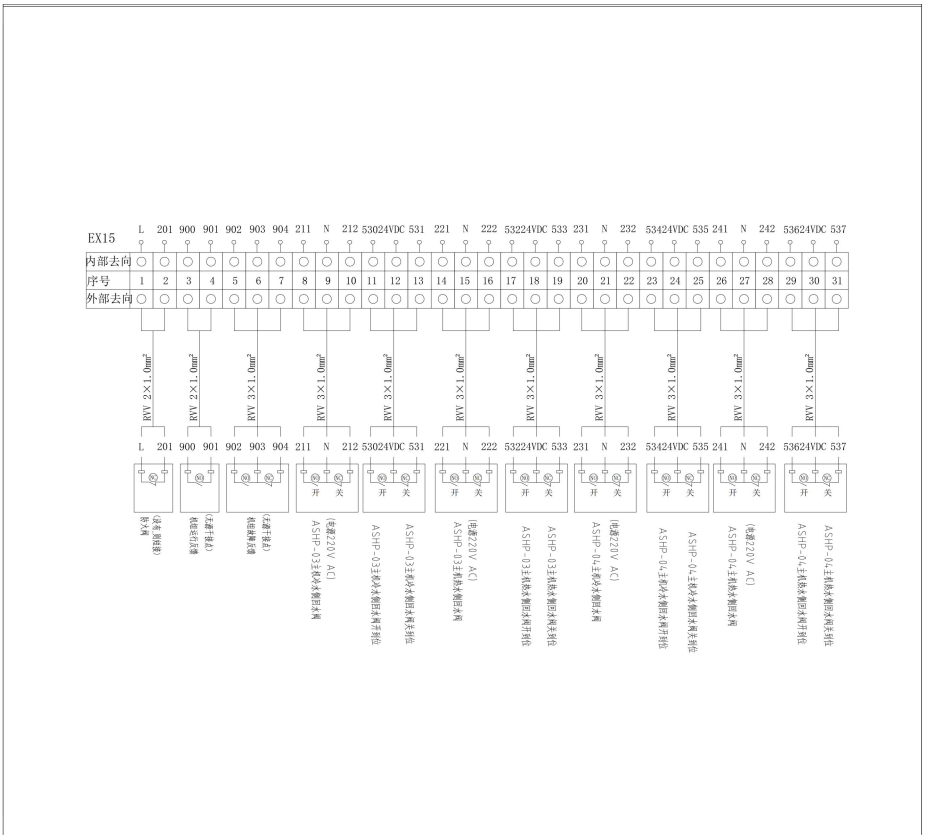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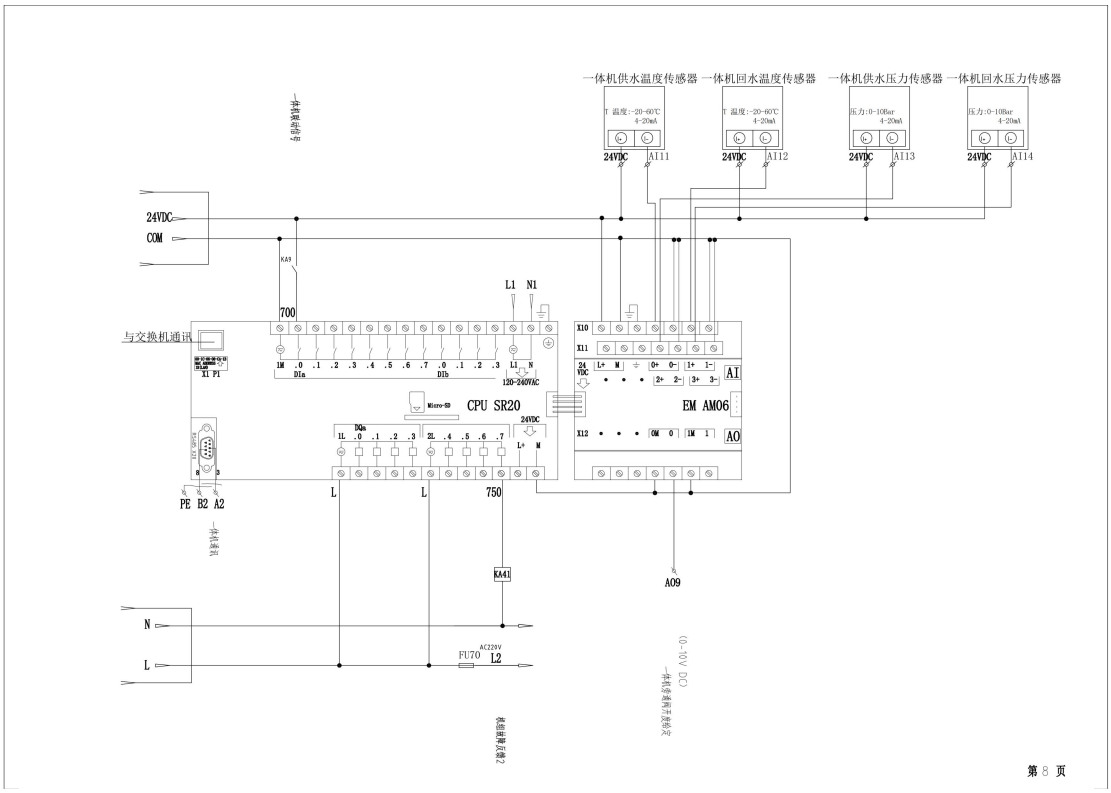
一体机供水温度传感器
一体机回水温度传感器
一体机供水压力传感器
一体机回水压力传感器
T 温度:-20-60℃
4-20mA
压力:0-10Bar
4-20mA
24VDC
AI11
AI12
AI13
AI14
24VDC
COM
KA9
700
L1 N1
与交换机通讯
X1 P1
1M .0 .1 .2 .3 .4 .5 .6 .7
DIa
.0 .1 .2 .3 L1 N
DIb
120-240VAC
CPU SR20
Micro-SD
DQa
1L .0 .1 .2 .3
2L .4 .5 .6 .7
24VDC
L+ M
X10
X11
24 VDC
L+ M
0+ 0-
1+ 1-
2+ 2-
3+ 3-
AI
EM AM06
X12
CM 0
1M 1
AO
PE B2 A2
L
L
750
KA41
AO9
N
L
AC220V
FU70 L2
(0-10V DC)

第 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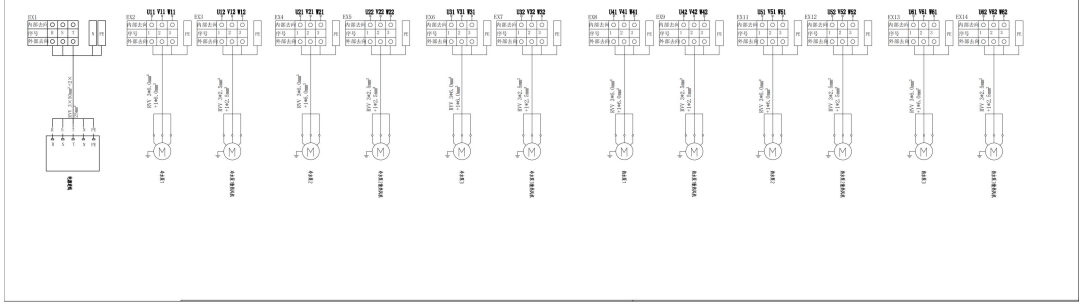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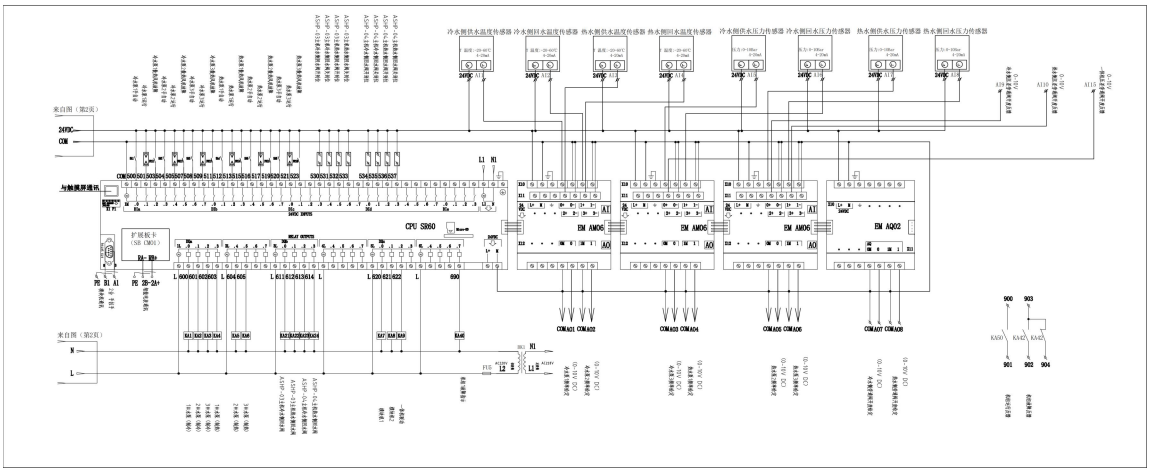
冷水侧供水温度传感器
冷水侧回水温度传感器
热水侧供水温度传感器
热水侧回水温度传感器
冷水侧供水压力传感器
冷水侧回水压力传感器
热水侧供水压力传感器
热水侧回水压力传感器
CPU S200
EM AM06
EM AQ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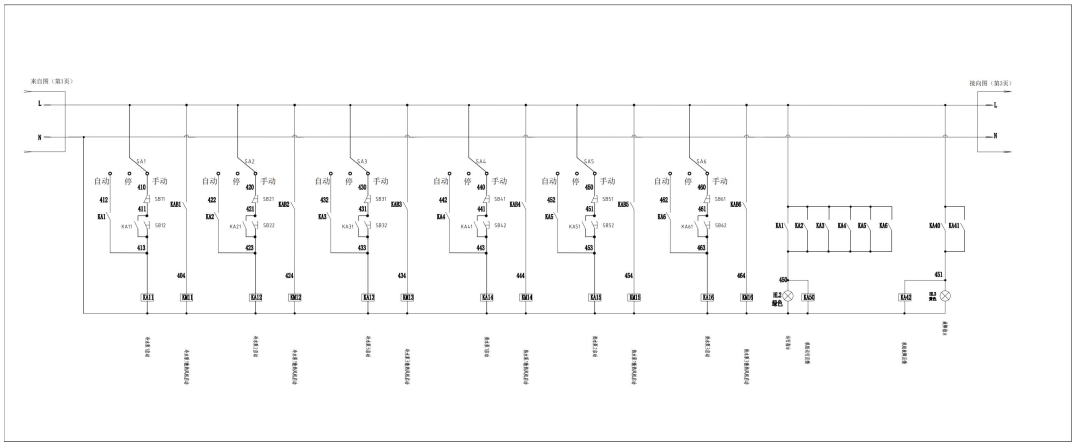
自动
停
手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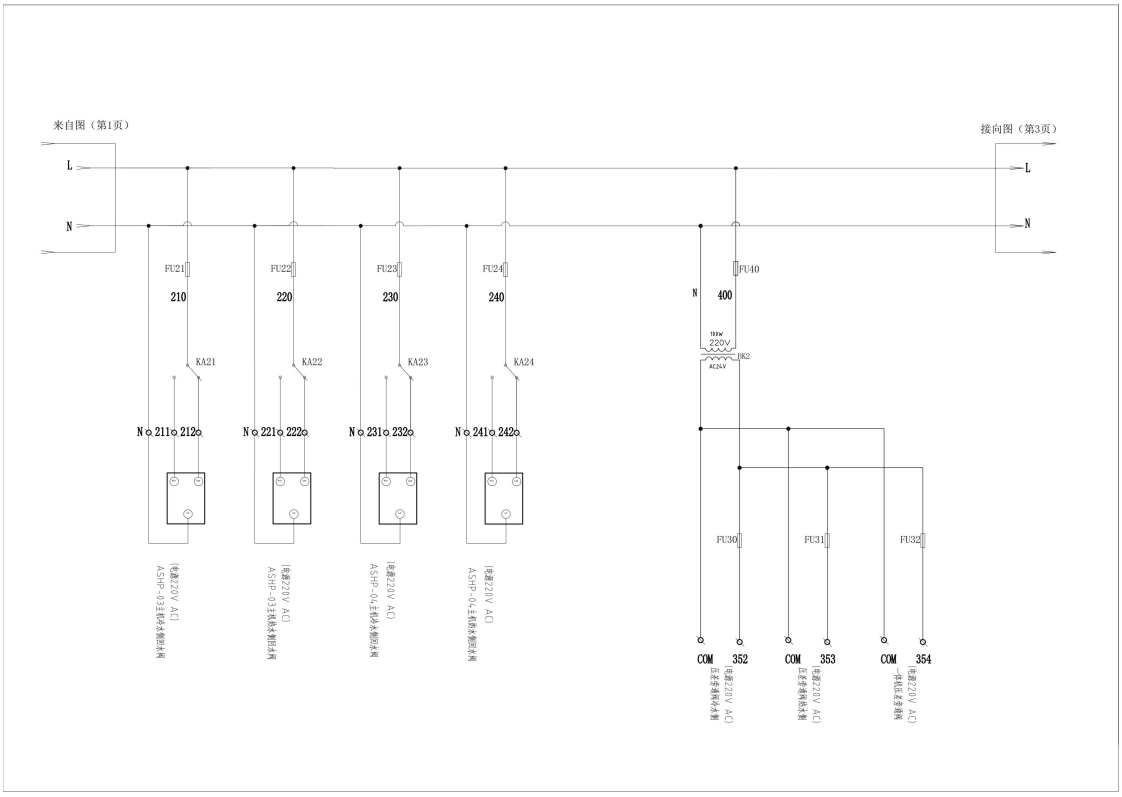
来自图（第1页）
接向图（第3页）
L
N
FU21
FU22
FU23
FU24
210
220
230
240
KA21
KA22
KA23
KA24
N 211 212
N 221 222
N 231 232
N 241 242
FU40
N
400
100W
220V
AC24V
KA2
FU30
FU31
FU32
COM 352
COM 353
COM 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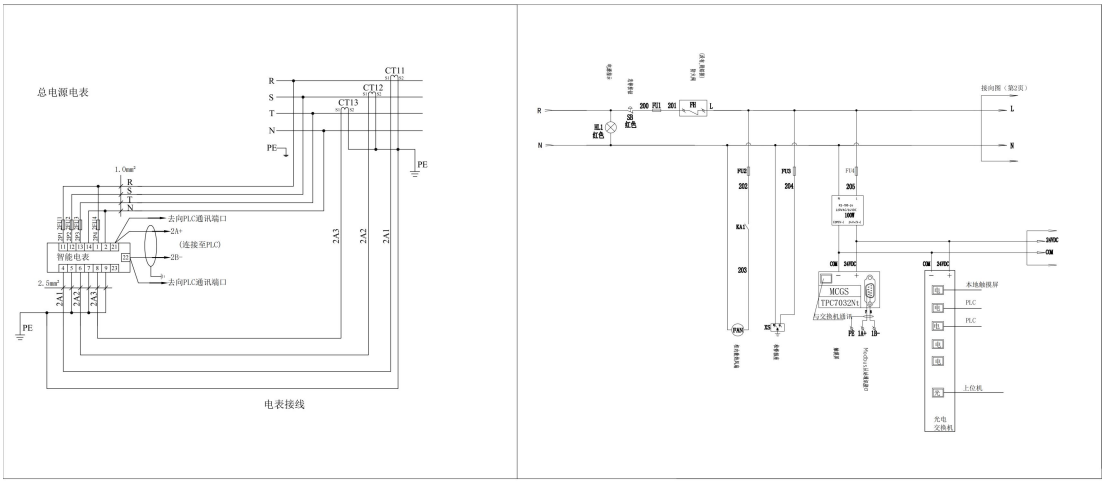
总电源电表
CT11
CT12
CT13
R
S
T
N
PE
1.0mm²
2.5mm²
去向PLC通讯端口
2A+
2B-
(连接至PLC)
智能电表
2A1
2A2
2A3
电表接线
接向图（第2页）
MCGS
TPC7032N1
触控与显示终端
本地触摸屏
PLC
上位机
先电
交换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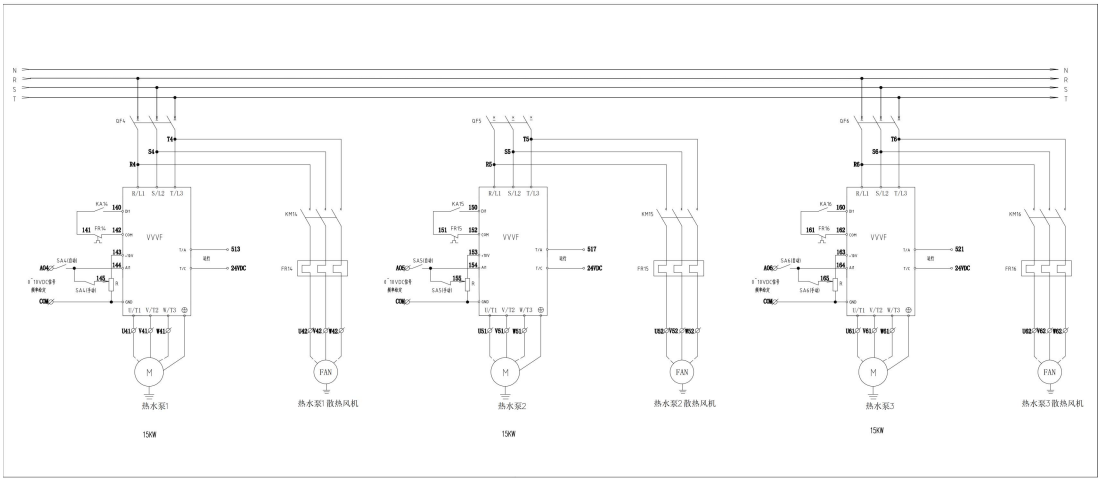
N
R
S
T
QF4
QF5
QF6
R/L1 S/L2 T/L3
VVVF
U/T1 V/T2 W/T3
KA10
KA11
KA12
FR14
FR15
FR16
KM14
KM15
KM16
SA1自动
SA1手动
SA2自动
SA2手动
SA3自动
SA3手动
24VDC
COM
FAN
M
热水泵1
热水泵1散热风机
热水泵2
热水泵2散热风机
热水泵3
热水泵3散热风机
15K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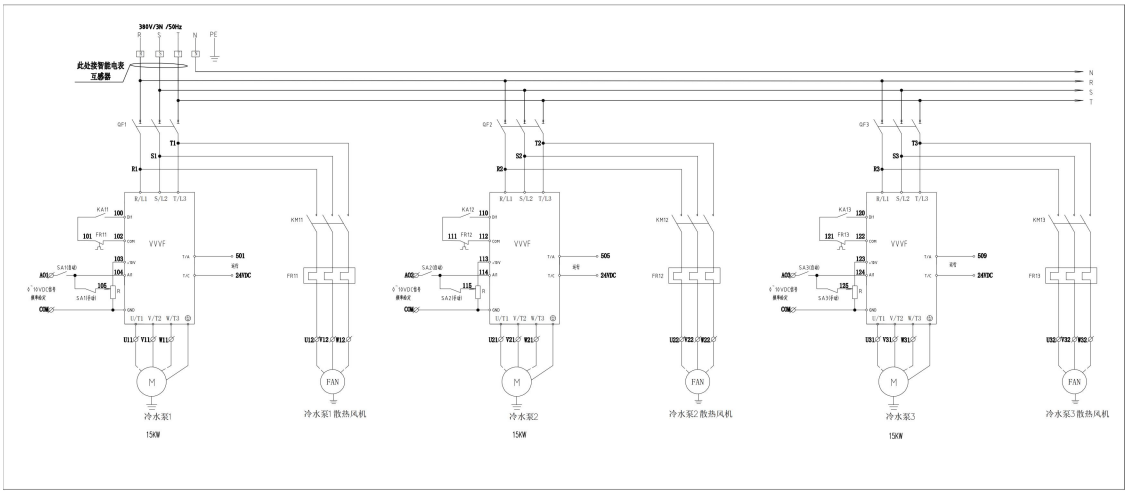
380V/3N /50Hz
此处接智能电表
互感器
N
PE
QF1
QF2
QF3
R/L1 S/L2 T/L3
VVVF
U/T1 V/T2 W/T3
KA11
KA12
KA13
FR11
FR12
FR13
KM11
KM12
KM13
SA1自动
SA1手动
SA2自动
SA2手动
SA3自动
SA3手动
24VDC
COM
FAN
M
冷水泵1
冷水泵1散热风机
冷水泵2
冷水泵2散热风机
冷水泵3
冷水泵3散热风机
15KW

PLC-5 控制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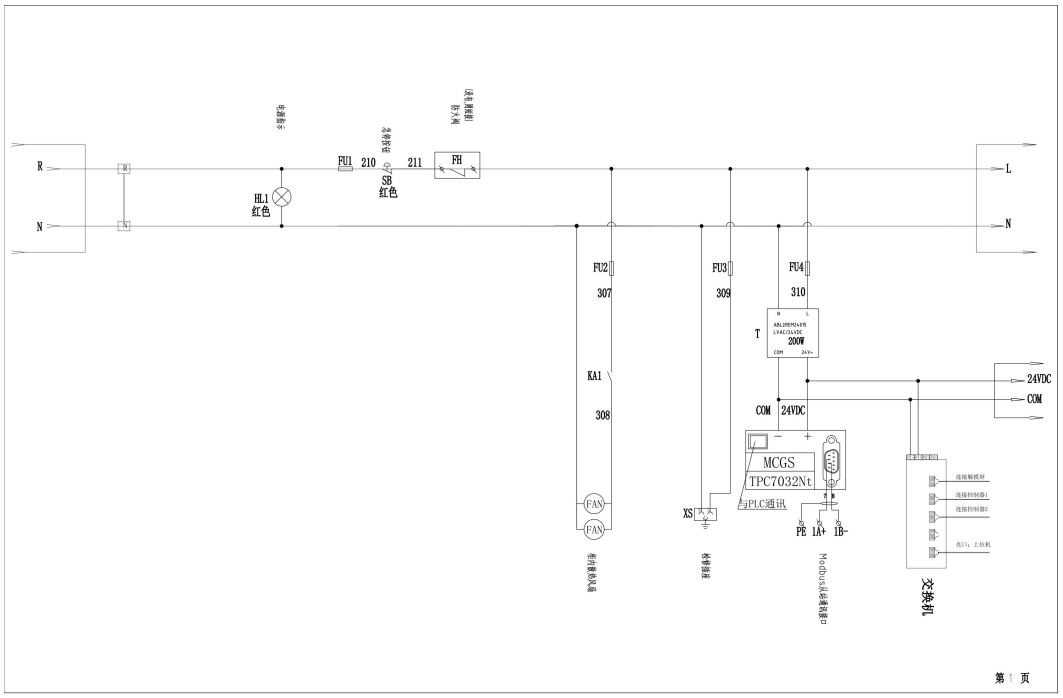
R
N
HL1
红色
FU1
210
SB
红色
211
PH
L
N
FU2
307
FU3
309
FU4
310
T
KA1
308
24VDC
COM
MCGS
TPC7032Nt
与PLC通讯
XS
FAN
FAN
PE
1A+
1B-
交换机
第 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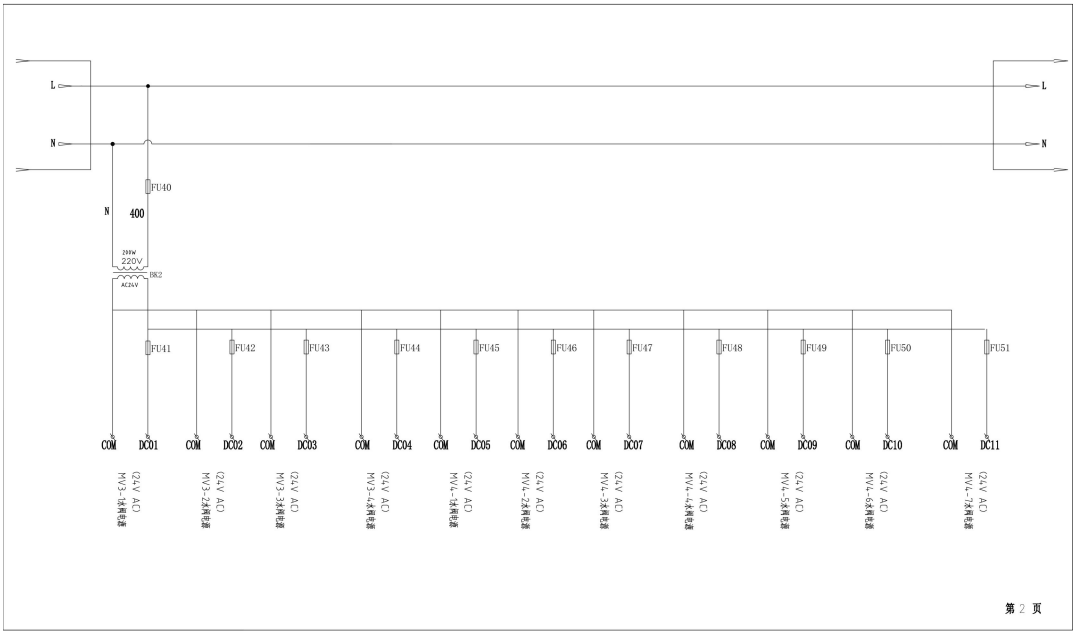
L
N
FU40
400
220V
FU41
FU42
FU43
FU44
FU45
FU46
FU47
FU48
FU49
FU50
FU51
COM
DC01
DC02
DC03
DC04
DC05
DC06
DC07
DC08
DC09
DC10
DC11
第 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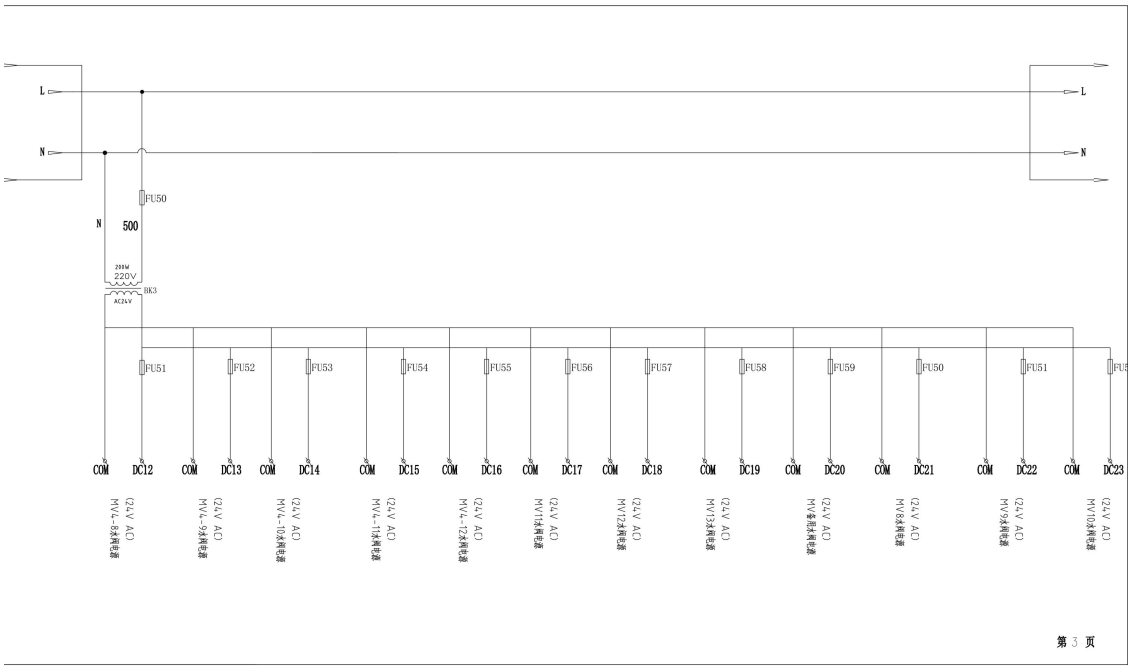
L
N
FU50
500
220V
BK3
AC24V
FU51
FU52
FU53
FU54
FU55
FU56
FU57
FU58
FU59
FU50
FU51
COM
DC12
DC13
DC14
DC15
DC16
DC17
DC18
DC19
DC20
DC21
DC22
DC23
(24V AC)

第 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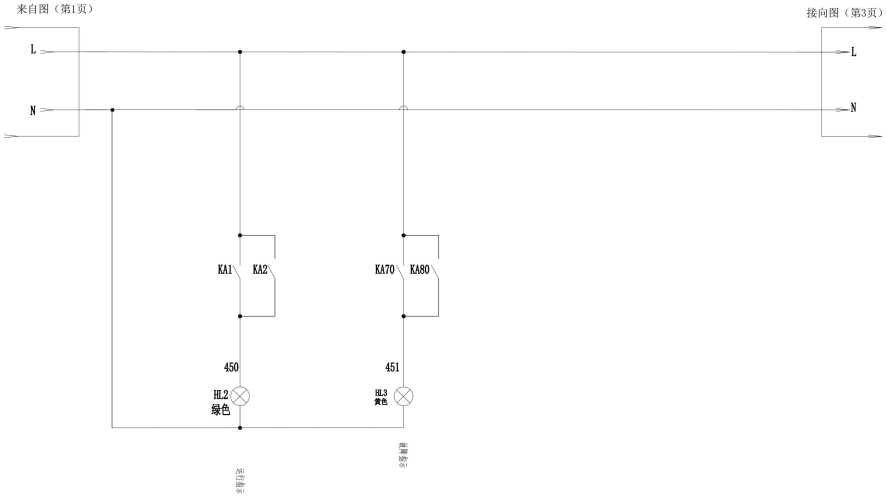
来自图（第1页）
接向图（第3页）
L
N
KA1
KA2
KA70
KA80
450
451
HL2
绿色
HL3
黄色

第 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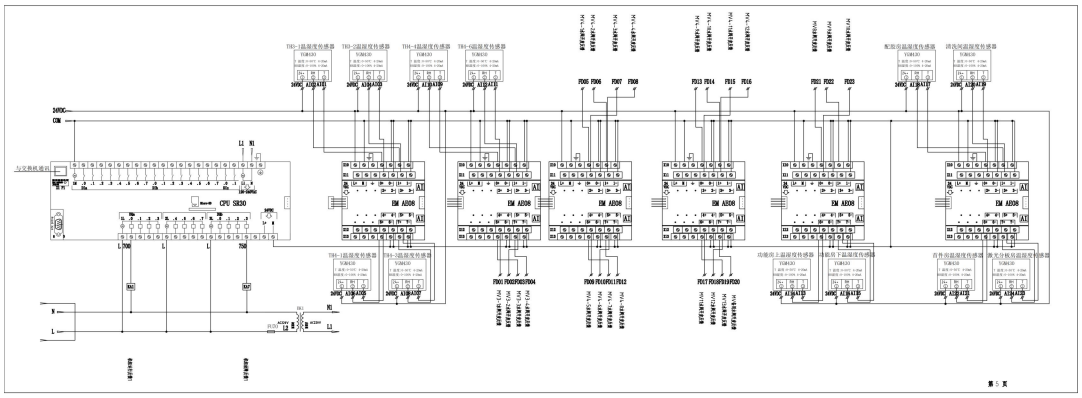
24VDC
COM
CPU SR30
EM AD08
EM AQ04
第 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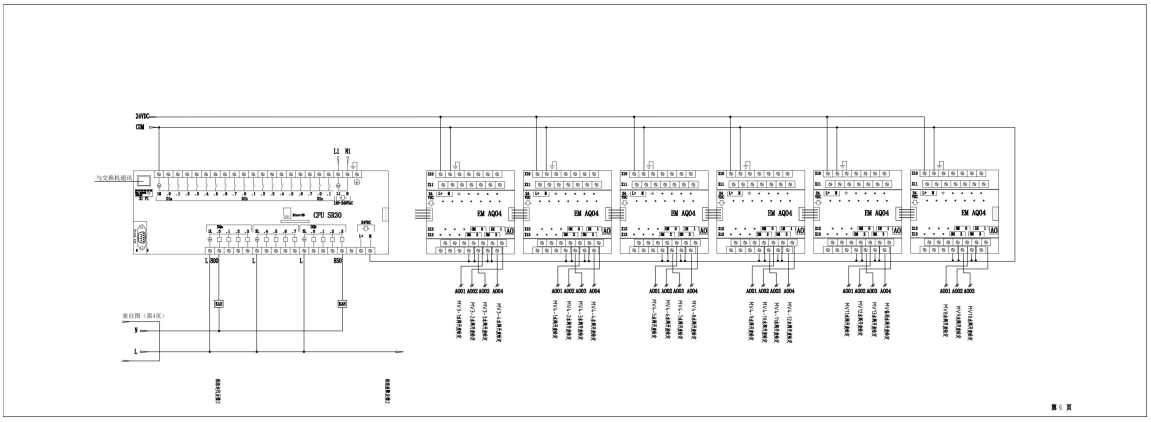
24VDC
COM
CPU SR30
EM AQ04
第 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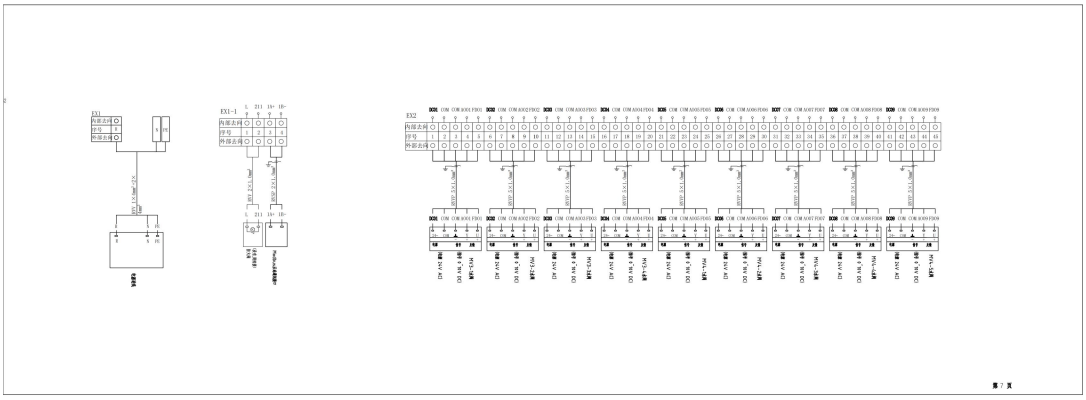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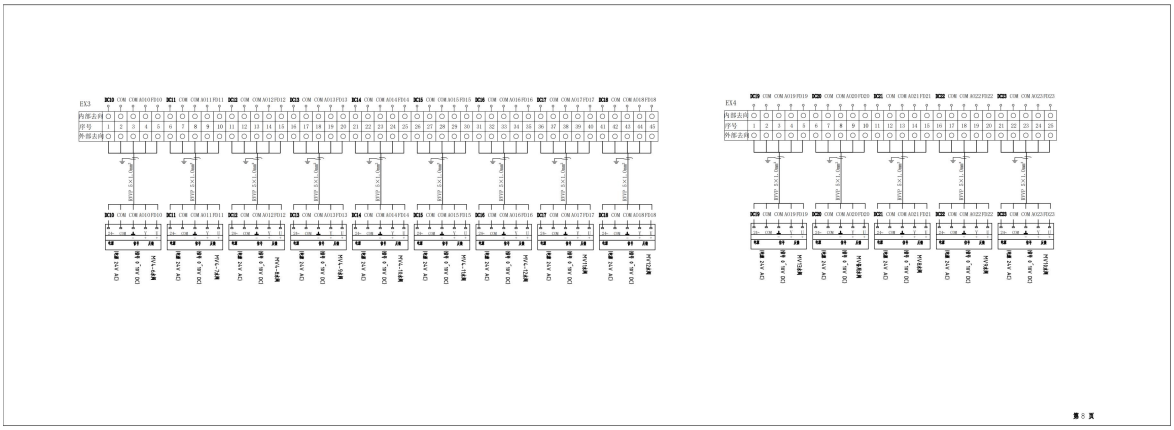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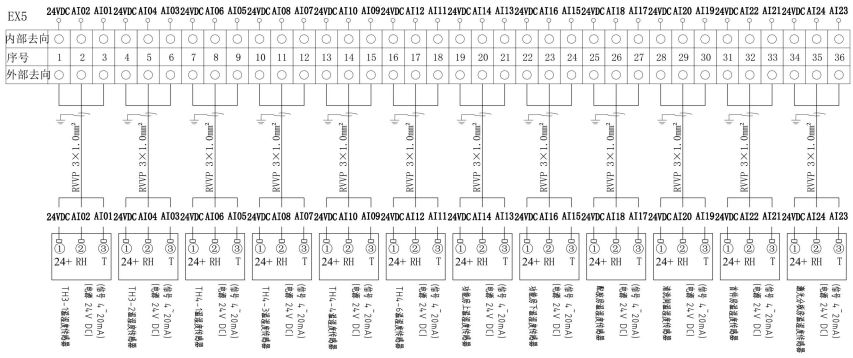
EX5
内部去向
序号
外部去向
24VDC AI02 AI01 24VDC AI04 AI03 24VDC AI06 AI05 24VDC AI08 AI07 24VDC AI10 AI09 24VDC AI12 AI11 24VDC AI14 AI13 24VDC AI16 AI15 24VDC AI18 AI17 24VDC AI20 AI19 24VDC AI22 AI21 24VDC AI24 AI23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RVVP 3×1.0mm²
24+ RH T
TH3-1温湿度传感器
TH3-2温湿度传感器
TH4-1温湿度传感器
TH4-2温湿度传感器
TH4-3温湿度传感器
TH4-4温湿度传感器
冷库上层温湿度传感器
冷库下层温湿度传感器
配电房温湿度传感器
冰机房温湿度传感器
冷冻冷藏温湿度传感器
蒸发冷冷库温湿度传感器
(信号 4-20mA)
(电源 24V DC)

第 9 页

PLC-6 控制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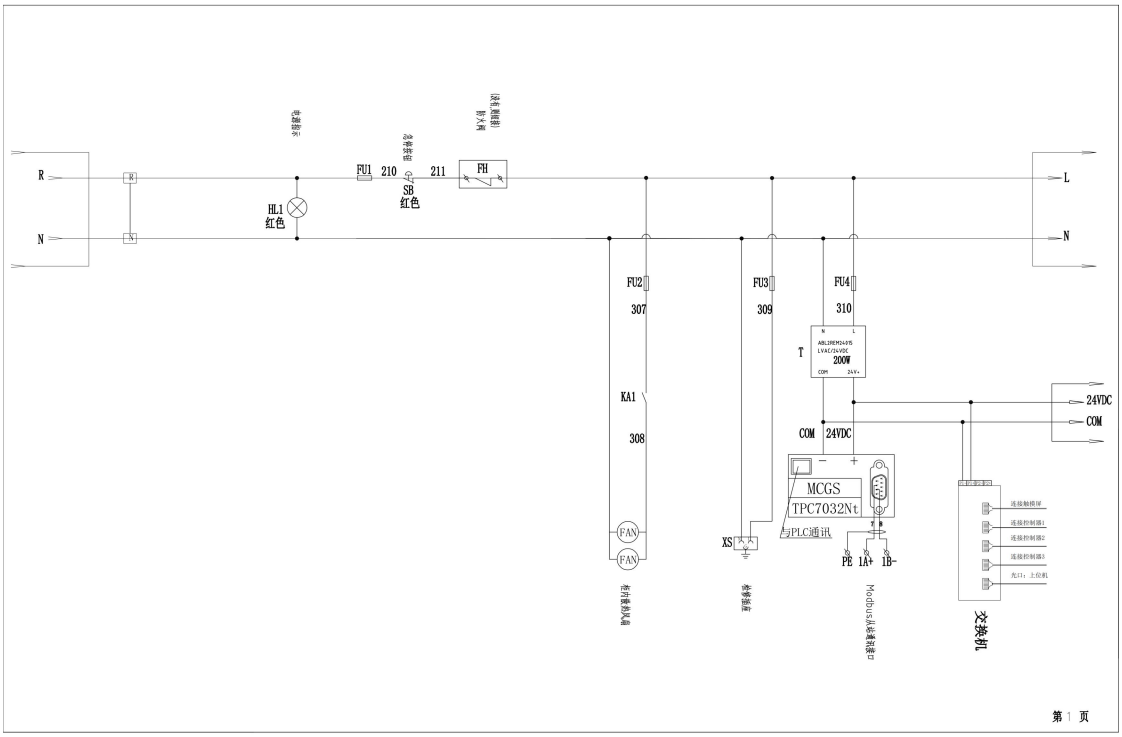
R
N
L
N
HL1
红色
SB
红色
FU1
210
211
FH
FU2
307
FU3
309
FU4
310
KA1
308
FAN
FAN
XS
T
ABL1REM040S
1VAC/24VDC
200W
COM
24V+
24VDC
COM
MCGS
TPC7032Nt
与PLC通讯
PE
1A+
1B-
24VDC
COM
连接触摸屏
连接控制器1
连接控制器2
连接控制器3
光口1，上位机
交换机
ModBus从站通讯口
第 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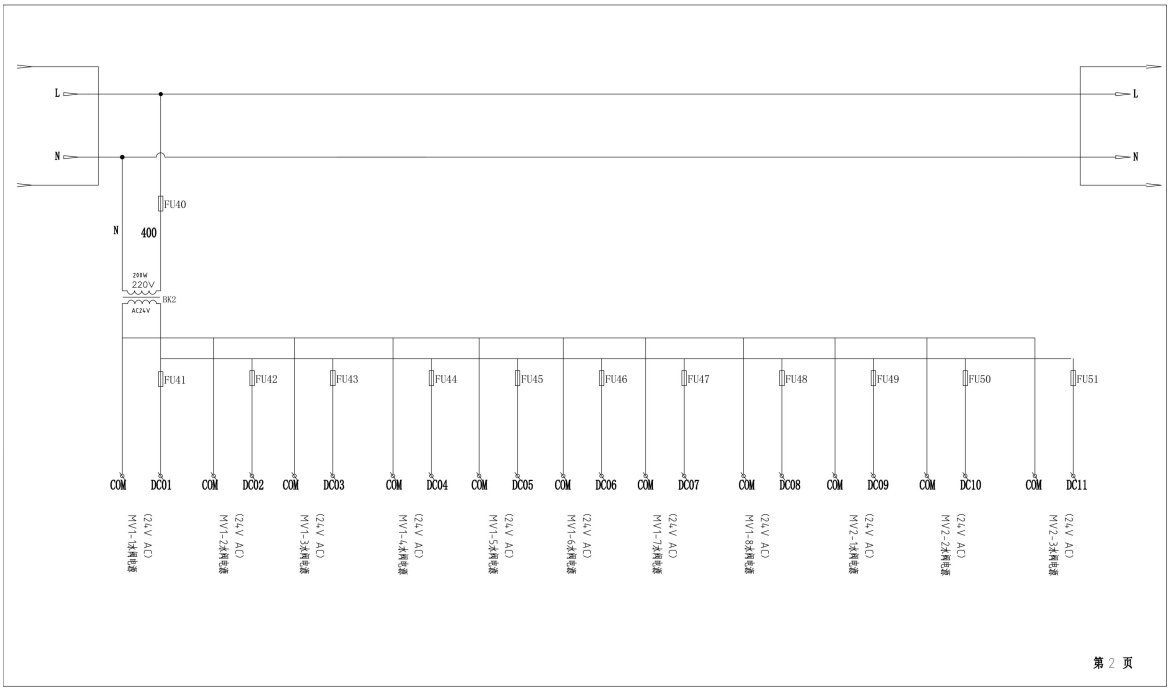
L
N
L
N
FU40
400
200W
220V
BK2
AC24V
FU41
FU42
FU43
FU44
FU45
FU46
FU47
FU48
FU49
FU50
FU51
COM
DC01
COM
DC02
COM
DC03
COM
DC04
COM
DC05
COM
DC06
COM
DC07
COM
DC08
COM
DC09
COM
DC10
COM
DC11
MV1-1水阀电源 (24V AC)
MV1-2水阀电源 (24V AC)
MV1-3水阀电源 (24V AC)
MV1-4水阀电源 (24V AC)
MV1-5水阀电源 (24V AC)
MV1-6水阀电源 (24V AC)
MV1-7水阀电源 (24V AC)
MV1-8水阀电源 (24V AC)
MV2-1水阀电源 (24V AC)
MV2-2水阀电源 (24V AC)
MV2-3水阀电源 (24V AC)
第 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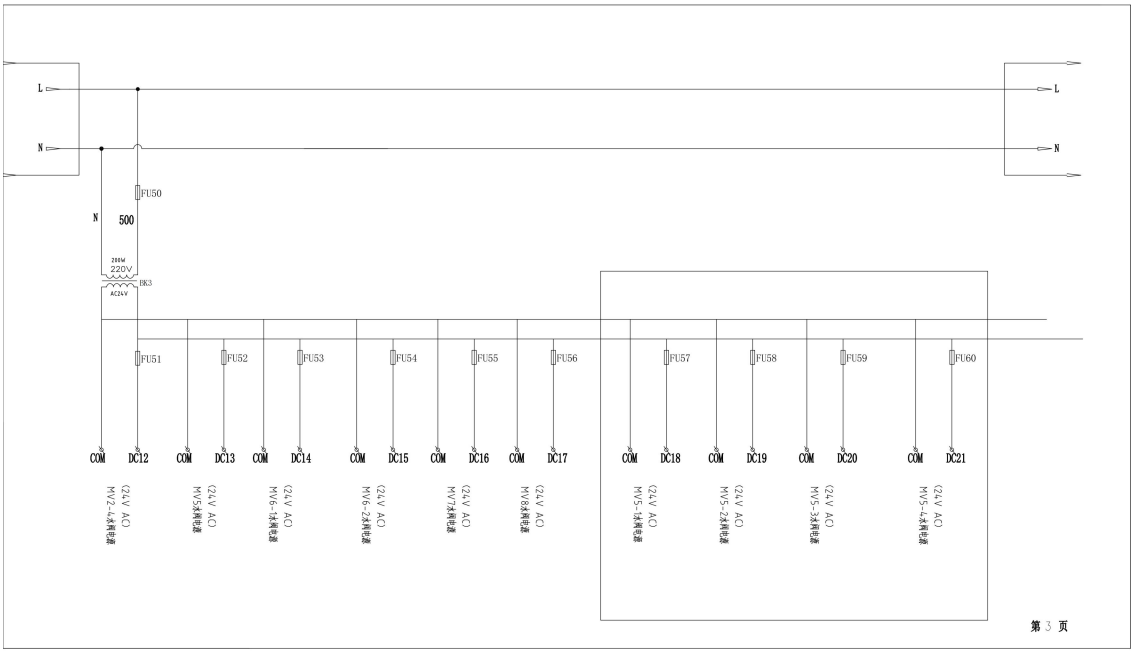
L
N
FU50
N
500
220V
AC24V
BK3
FU51
FU52
FU53
FU54
FU55
FU56
FU57
FU58
FU59
FU60
COM
DC12
COM
DC13
COM
DC14
COM
DC15
COM
DC16
COM
DC17
COM
DC18
COM
DC19
COM
DC20
COM
DC21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24V AC)
第 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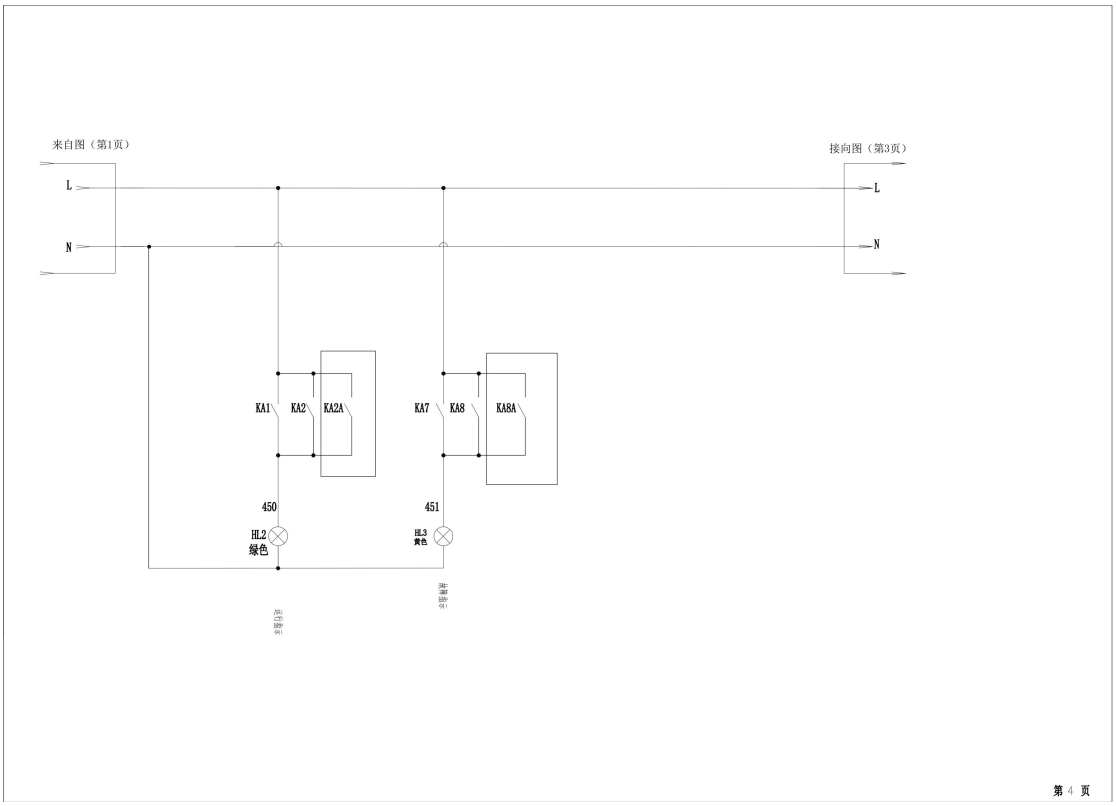
来自图（第1页）
接向图（第3页）
L
N
L
N
KA1
KA2
KA2A
KA7
KA8
KA8A
450
451
HL2
绿色
HL3
黄色
第 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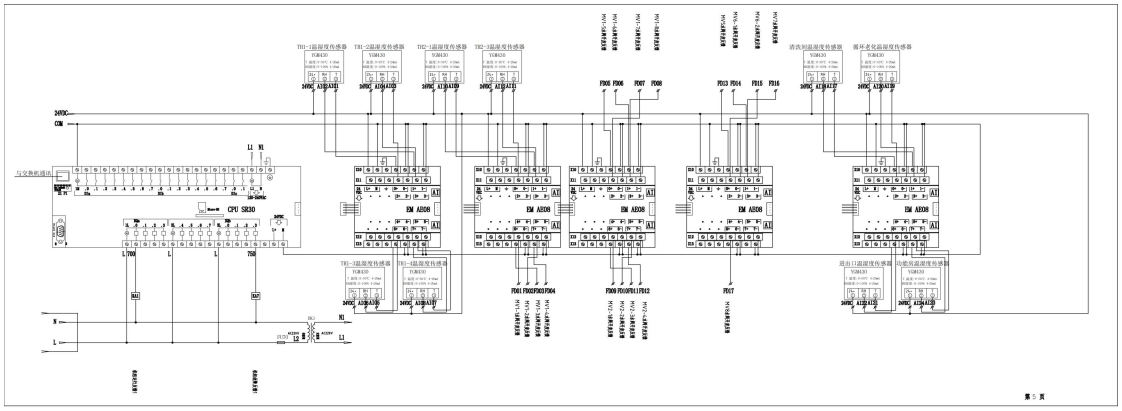
TH1-1温湿度传感器
TH1-2温湿度传感器
TH2-1温湿度传感器
TH2-2温湿度传感器
清洗间温湿度传感器
循环皮包温湿度传感器
TH1-3温湿度传感器
TH1-4温湿度传感器
迎出口温湿度传感器
均质房温湿度传感器
24VDC
COM
L1 N1
与交换机通讯
CPU SR30
EM AE08
EM AQ04
第 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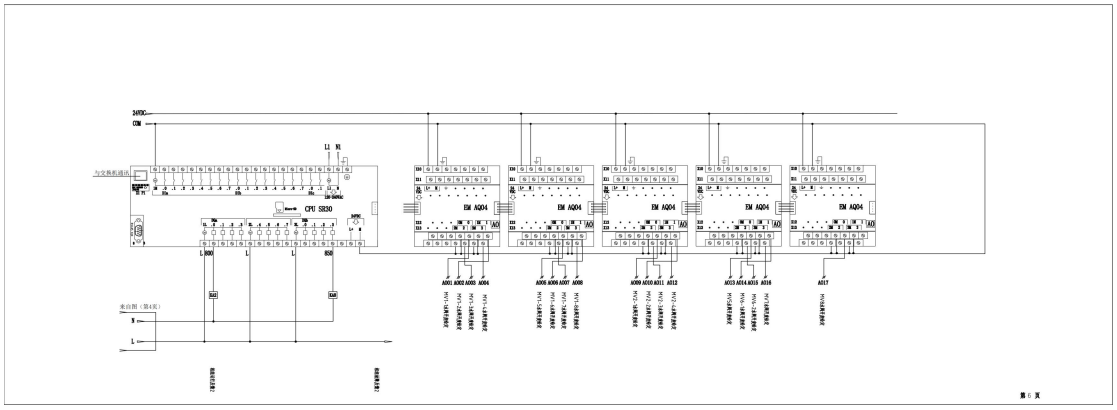
24VDC
COM
L1 N1
与交换机通讯
CPU SR30
EM AQ04
来自图（第4页）
第 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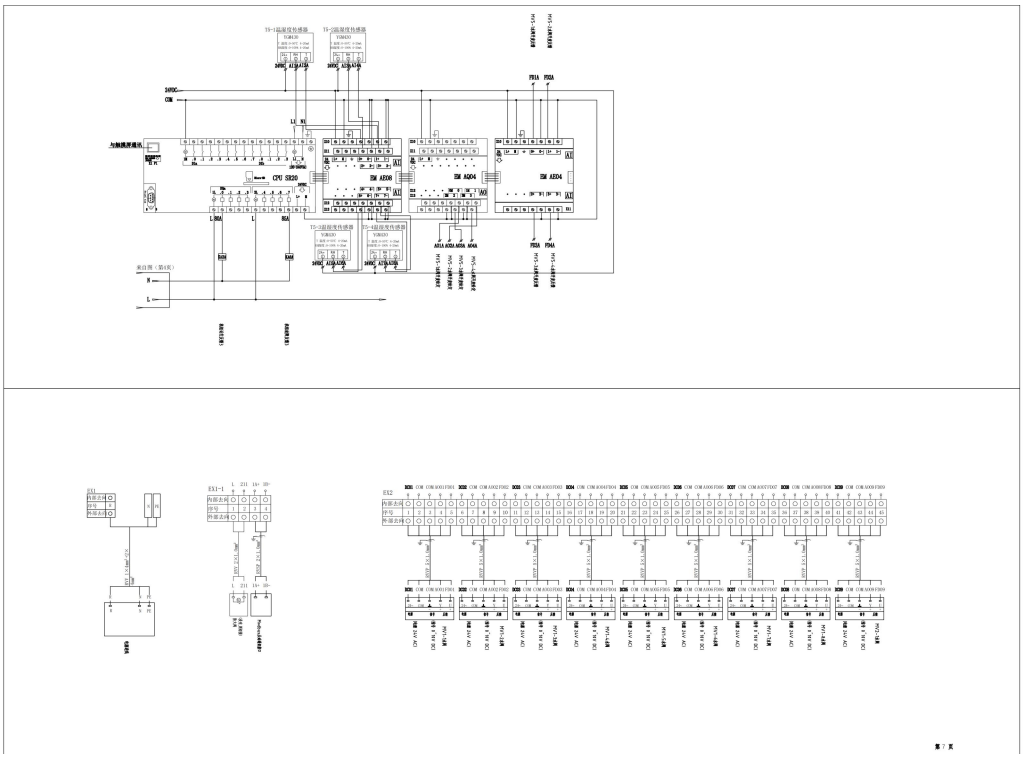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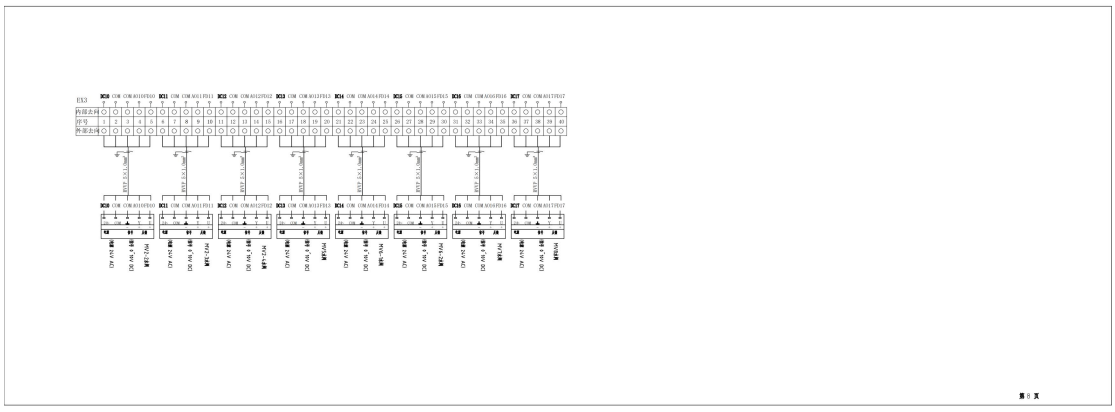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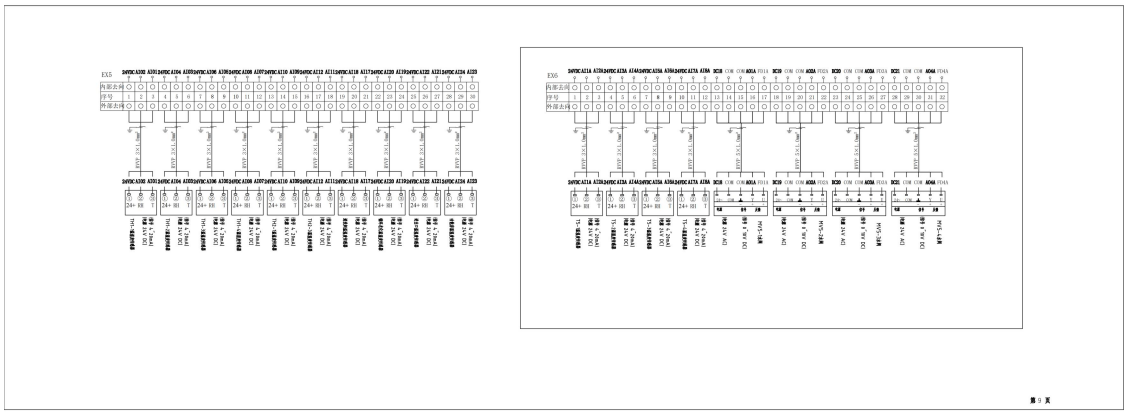

工业级计算机、服务器组态软件、历史数据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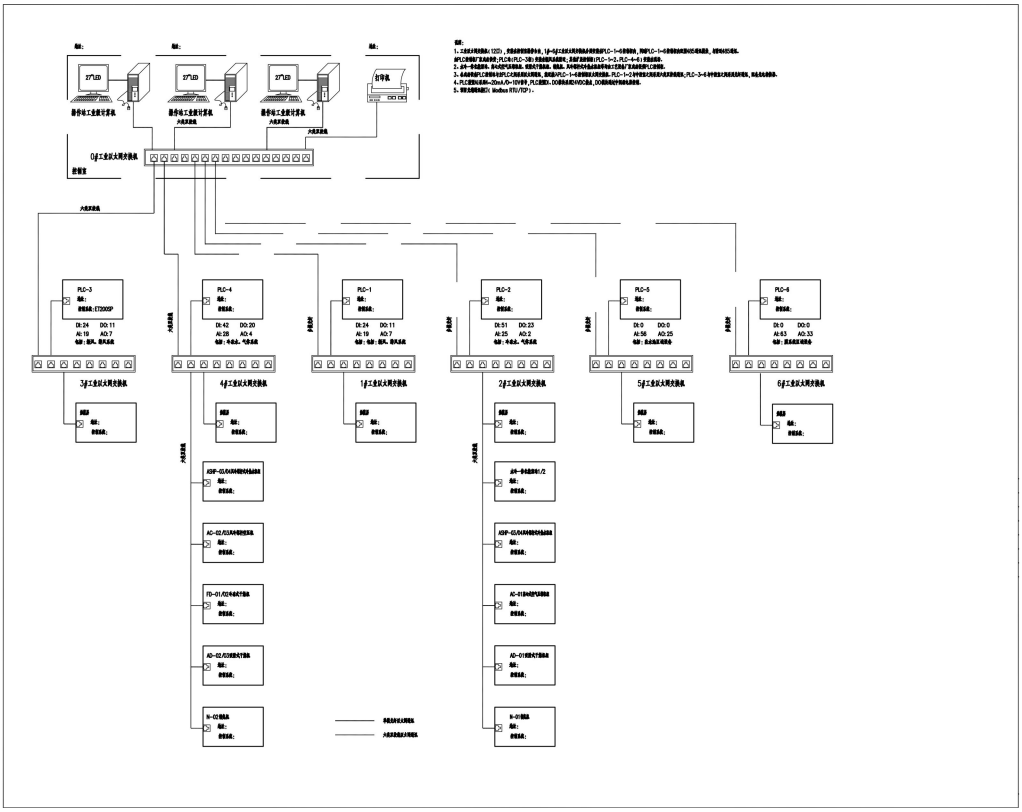

成套 2000KVA 箱式配电室（3TM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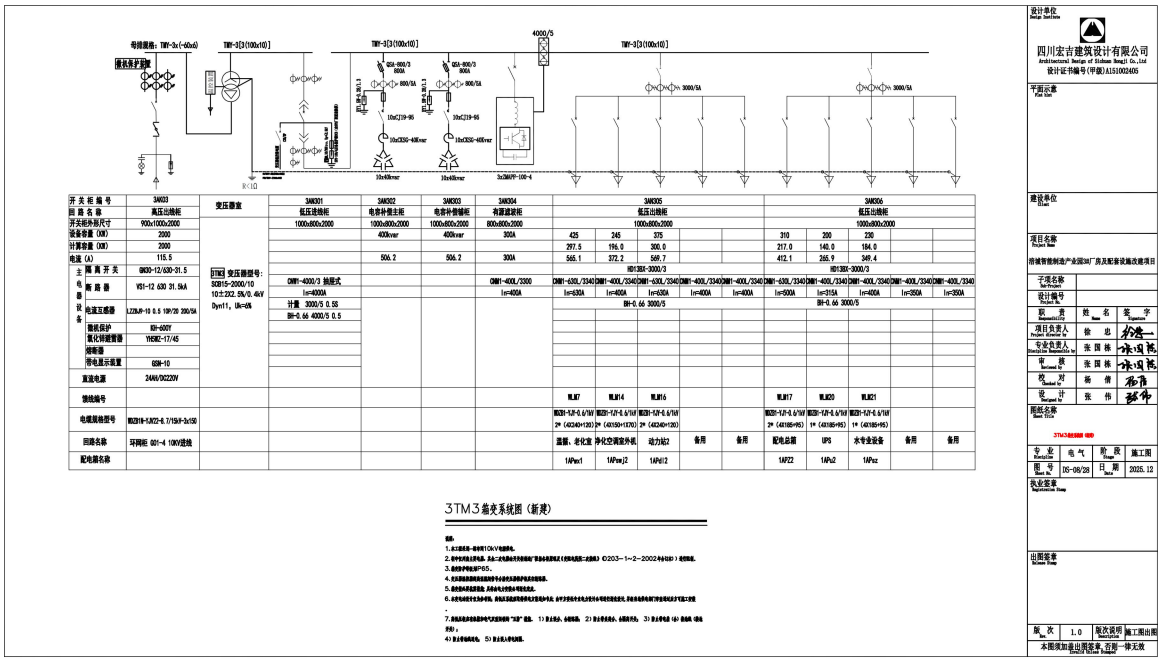

成套 2000KVA 箱式配电室（3TM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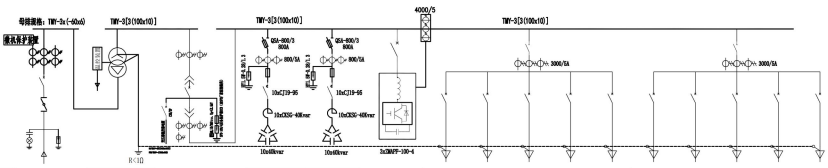

开关柜编号		3AM04	变压器室	3AM401	3AM402	3AM403	3AM404	3AM405					3AM406				
回路名称		高压出线柜		低压进线柜	电容补偿主柜	电容补偿辅柜	有源滤波柜	低压出线柜					低压出线柜				
开关柜外形尺寸		900x1000x2000		1000x800x2000	1000x800x2000	1000x800x2000	800x800x2000	1000x800x2000					1000x800x2000				
设备容量（kW）		2000			400kvar	400kvar	300A	335	305	105			370	245	62	100	
计算容量（kW）		2000						234.5	213.5	84.0			296.0	196.0	50.4	70.0	
电流（A）		115.5			506.2	506.2	300A	445.4	406.5	159.3			562.2	372.2	95.7	132.9	
主电器设备	隔离开关	GN30-12/630-31.5	3TM4 变压器型号：SCB15-2000/10 10±2X2.5%/0.4kV Dyn11，Uk=6%					HD13BX-3000/3					HD13BX-3000/3				
	断路器	VS1-12 630 31.5kA		CMM1-4000/3 抽屉式			CMM1-400L/3300	CMM1-630L/3340	CMM1-630L/3340	CMM1-250L/3340	CMM1-250L/3340	CMM1-250L/3340	CMM1-630L/3340	CMM1-400L/3340	CMM1-250L/3340	CMM1-250L/3340	CMM1-400L/3340
				In=4000A			In=400A	In=500A	In=500A	In=160A	In=200A	In=200A	In=630A	In=400A	In=125A	In=160A	In=350A
	电流互感器	LZZBJ9-10 0.5 10P/20 200/5A		计量 3000/5 0.5S						BH-0.66 3000/5					BH-0.66 3000/5		
				BH-0.66 4000/5 0.5													
	微机保护	KH-600Y															
	氧化锌避雷器																
	烟雾器	YH9BZ-17/45															
	带电显示装置	GSN-10															
直流电源		24AH/DC220V															
馈线编号								WLM3	WLM9	WLM15			WLM10	WLM13	WLM16	WLM19	
电缆规格型号		WDZBYJ-0.6/1kV 2*（4X185+95）						WDZBY-YJF-0.6/1kV 2*（4X185+95）	WDZBY-YJF-0.6/1kV 2*（4X185+95）	WDZBY-YJF-0.6/1kV 1*（4X95+50）			WDZBY-YJF-0.6/1kV 2*（4X240+120）	WDZBY-YJF-0.6/1kV 2*（4X150+1X70）	WDZBY-YJF-0.6/1kV 1*（4X300+1X35）	WDZBY-YJF-0.6/1kV 1*（4X70+1X35）	
回路名称		环网柜 GG1-S 10KV进线						温振、老化室	温振、老化室	动力站1	备用	备用	水冷离心式空压机控制柜	净化空调室外机	空调房	UPS	备用
配电箱名称								1APmc2	1APmc3	1APd11			控制柜	1APmj1	1APm11	1APu1	

3TM4 箱变系统图（新建）

说明：

1. 本工程采用一级环网10kV电缆供电。
2. 由甲供商负责供电。具体一次电缆由甲供商提供厂家参与参数核对及（详见电缆表二次图纸）©2003-1-2-2002甲供设计）处理确定。
3. 箱变参考型号SCB15-。
4. 本点供电由供电局负责提供电子计量计费及供电手续办理及协调等事宜。
5. 具体参数请按图纸。具体电力供电要求可咨询供电局。
6. 此变电站设计为永久性变电站，供电局及其他供电单位负责办理永久性（永久性变电站是指可以长期存在，并能承担电网中某个电压等级的变电任务，并能长期稳定地运行的变电站）变电站。
7. 供电局负责负责提供电气专业设计资料图（1）供电局、电缆图。2）供电局电缆、电缆清单。3）供电局电缆（4）供电局（供电局）。
4）供电局电缆清单。5）供电局入户电缆。

设计单位 Design Institute	四川宏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rchitectural Design of Hichess Group Co.,Ltd 设计证书编号（甲级）A151002405
平面示意 Plan View	
建设单位 Client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纳城智能制造产业园3M厂房及配套设施改建项目
子项名称 Sub-Project	
设计编号 Project No.	
职责 Responsibility	姓名 Name / 签字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Project Director	徐总
专业负责人 Professional Responsible	张国栋
审核 Reviewed by	张国栋
校对 Checked by	杨倩
设计 Designed by	张伟
图纸名称 Sheet Title	3TM4箱变系统图 NEW
专业 Discipline	电气
阶段 Stage	施工图
图号 Sheet No.	DS-09/28
日期 Date	2025.12
执业签章 Registration Stamp	
出图签章 Release Stamp	
版次 No.	1.0
版次说明 Description	施工图出图

本图须加盖出图签章，否则一律无效 This Drawing Without Release Is Invalid

一进五出环网柜

主母线：630A

10KV 一次系统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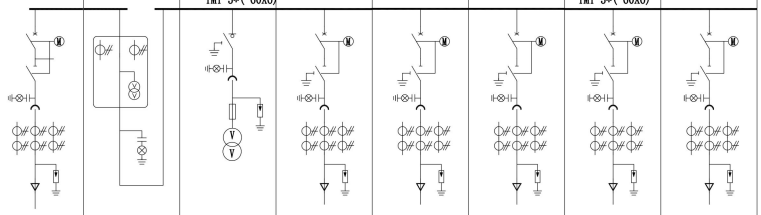

屏柜编号		G01-1	G01-2	G01-3	G01-4	G01-5	G01-6	G01-7	G01-8
屏柜型号		V	M	PT	V	V	V	V	V
屏柜外形 宽*深*高(mm)		325*751*1436+400	800*900*1836	400*751*1436+400	325*751*1436+400	325*751*1436+400	325*751*1436+400	325*751*1436+400	325*751*1436+400
屏柜用途		进线	计量柜	PT柜	3TM3出线	3TM4出线	预留	预留	预留
主要元件	负荷开关			12/630-25 (3工位) 1					
	断路器	12/1250-25 1			12/630-25 1	12/630-25 1	12/630-25 1	12/630-25 1	12/630-25 1
	隔离/接地开关	2工位 1			3工位 1	3工位 1	3工位 1	3工位 1	3工位 1
	操作机构	电动 DC48V		手动	电动 DC48V	电动 DC48V	电动 DC48V	电动 DC48V	电动 DC48V
	熔断器			XRNP1-12/0.5A 3					
	电流互感器 LSY3-10	700/5 0.5/10P10 1			200/5 0.5/10P10 1	200/5 0.5/10P10 1	200/5 0.5/10P10 1	200/5 0.5/10P10 1	200/5 0.5/10P10 1
	零序互感器 LXK-φ120		JLSZV-10 500/5 0.2S 1						
	电压互感器 JSZV12-10R		10/0.1 0.2 (组合式)	10/0.1/0.22 0.5/3 1					
	微机保护装置	NR-311H 备自投 1			NR-310H 1	NR-310H 1	NR-310H 1	NR-310H 1	NR-310H 1
	电(压)流表	99T1-A 3		99T1-V 10/0.1KV 3	99T1-A 3	99T1-A 3	99T1-A 3	99T1-A 3	99T1-A 3
	电缆前插头	3		35 mm²铜 3	3		3	3	3
	避雷器后接	HW5WZ-17/45 3		HW5WZ-17/45 3	HW5WZ-17/45 3	HW5WZ-17/45 3	HW5WZ-17/45 3	HW5WZ-17/45 3	HW5WZ-17/45 3
	带电显示器	DXN-Q附电磁锁 1	DXN-Q配电磁锁 1	DXN-T 1	DXN-T 1	DXN-T 1	DXN-T 1	DXN-T 1	DXN-T 1
	故障指示器	EKL4 1			EKL4 1	EKL4 1	EKL4 1	EKL4 1	EKL4 1
	除湿装置	CS02-15 1	CS02-15 1	CS02-15 1	CS02-15 1	CS02-15 1	CS02-15 1	CS02-15 1	CS02-15 1
保护方式		过流、速断、零序	与计量及总进线互锁	过流、速断、零序	过流、速断、零序	过流、速断、零序	过流、速断、零序	过流、速断、零序	过流、速断、零序
备注			2表位	20AH/DC48V直流模块	引至图变XAK03柜	引至图变XAK04柜			
电力电缆		WDZB1-YJY22-8.7/15kV-3x300			WDZB1-YJY22-8.7/15kV-3x150	WDZB1-YJY22-8.7/15kV-3x150			

说明：
1、环网柜采用IP4X全密封全绝缘环网柜，电缆下进下出方式，进出线电缆均配置可触摸绝缘封头。
2、高压柜必须满足“五防”要求，高压进线前面下门内安有方便拆卸的通明隔板，断路器柜应设有“远方”、“就地”开关，所有进、出线柜带电显示器安装在高压柜前下门。
3、断路器与带弹簧储能操作机构，进出线断路器设（速断、过流）保护，所有进出线柜内均配置除湿装置一套。
4、操作电源DC48V取自PT柜直流电源模块。
5、户外箱(3000宽*1200深*2250高)采用冷轧钢板，喷塑国环棕，护等级为IP65。
6、本表根据现场供电方案通知书后，并经当地供电部门审定通过后方可施工安装。

设计单位 Design Institute

四川宏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rchitectural Design of Sichuan Hongji Co.,Ltd
设计证书编号(甲级)A151002405

平面示意 Plan View

建设单位 Client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涪城智能制造产业园38厂房及配套设施改建项目

子项名称 Sub-Project			
设计编号 Project No.			
职责 Responsibility	姓名 Name	签字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Project director by	徐忠		
专业负责人 Discipline Responsible by	张国栋		
审核 Reviewed by	张国栋		
校对 Checked by	杨倩		
设计 Designed by	张伟		

图纸名称 Sheet Title

专业 Discipline	电气	阶段 Stage	施工图
图号 Sheet No.	DS-05/28	日期 Date	2025.12

执业签章 Registration Stamp

出图签章 Release Stamp

版次 Rev.	1.0	版次说明 Description	施工图出图

本图须加盖出图签章，否则一律无效
Unsealed Unless Stamped

第三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注：“_____（盖单位章）”的，下划线上填写单位全称（法定名称），在单位全称上加盖单位章，单位全称应与单位章一致。

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 ____ 标段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签字）

___年___月___日

目录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二、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三、联合体协议书

四、投标保证金

五、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六、分项报价表

七、资格审查资料

八、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九、技术支持资料

十、相关服务计划

十一、其他资料

注：投标文件无须编制页码。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投标报价，交货期：_____，提供材料需求一览表中所列全部材料名称及相关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4）投标保证金（如有）；

（5）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6）分项报价表；

（7）资格审查资料；

（8）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9）技术支持资料；

（10）相关服务计划；

（11）其他资料。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真实可信，不存在弄虚作假或隐瞒。

经我方认真核查，本投标人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网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___年___月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亲自投标而不委托代理人投标适用。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授权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材料采购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结束为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2）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提供最近 6 个月连续缴费证明）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　　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　　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不亲自投标而委托代理人投标适用。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委托他人投标的，委托代理人应是投标人本单位（联合体投标为牵头人）的人员。

（3）最近 6 个月（企业设立不足 6 个月，从设立时起，下同）连续缴费的社保证明是指从招标文件开始下载时间的上一个月或上上个月起算，往前推 6 个月的连续、不间断的缴费证明。

三、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_____标段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扫描件；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扫描件。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　　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　　字）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协议书为联合体投标时适用，非联合体投标时无需填写。

四、投标保证金

（1）若采用转账方式，投标人应附银行给投标人的转账回单扫描件、人民银行颁发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材料扫描件。

（2）若采用银行电子保函或专业担保公司电子保函或电子保险合同方式，投标文件中无需附相应材料。

五、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1			
2			
3			
4			
5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六、分项报价表

1. 分项报价表说明

2. 分项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2						
3						
4						
5						
……	……					
合计报价						

七、资格审查资料

注：（1）联合体投标的，“资格审查资料”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联合体的每一成员都应提供（明确不提供的除外）。

（2）新成立企业不满足招标人年度要求的，投标人只提供成立后相应年度的资料。

（一）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与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单位				
与投标人存在控股关系的单位				
与投标人存在管理关系的单位				
投标材料制造商名称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材料制造商需具有的资质证书				
备注				

注：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如果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对投标材料制造商的资质提出了要求，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资质证书扫描件。

（一）基本情况表（成员单位）

联合体成员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与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单位				
与投标人存在控股关系的单位				
与投标人存在管理关系的单位				
投标材料制造商名称				
投标人须知要求 投标材料制造商需具有的资质证书				
备注				

注：如果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对投标材料制造商的资质提出了要求，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资质证书扫描件。非联合体投标时无需填写。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注：（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5.2 提供相应年份的财务状况表扫描件，可以不含财务情况说明书。

“近年财务状况表”分两种情况。例：招标文件开始下载的时间在 6 月 1 日以前的，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为“近 3 年”，“近 3 年”是指当年之前的 3 个年度或当年的上一年之前的 3 个年度。如某项目招标，招标文件开始下载的时间是 2020 年 5 月 1 日，“近年财务状况表”是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的财务状况，或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的财务状况，采用哪 3 个年度，由投标人选择；招标文件开始下载的时间在 6 月 1 日以后（含 6 月 1 日）的，“近 3 年”是指当年之前的 3 个年度，如某项目招标，招标文件开始下载的时间是 2020 年 6 月 5 日，“近年财务状况表”是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的财务状况。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不足 3 年的，以此类推。

（2）新设立企业只提供设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破产重整企业视为新设立企业。

（3）若无要求，无需填写。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材料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注：

（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要求投标人提供投标材料的业绩的，投标人应按照上表的格式提供投标材料的业绩情况并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类似项目业绩是指:详见资格条件及评标办法要求，证明材料为合同协议书、材料进场验收证书。类似项目业绩时间以材料进场验收证书中载明的验收时间为准。

（4）类似项目业绩的合同协议书、材料进场验收证书无法体现招标文件要求的材料技术规格的，则投标人还需提供买方出具的证明文件。

（5）若无要求，无需填写。

（四）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材料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签约合同价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注：

（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4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要求投标人提供投标材料的业绩的，投标人应按照上表的格式提供投标材料的业绩情况并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4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类似项目业绩是指:详见资格条件及评标办法要求，证明材料为合同协议书。类似项目业绩时间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

（4）类似项目业绩的合同协议书无法体现招标文件要求的材料技术规格的，则投标人还需提供买方出具的证明文件。

（5）若无要求，无需填写。

（五）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序号	案由	双方当事人名称	判决、裁决时间
1	……	……	……
……	……	……	……
……	……	……	……

注：（1）本表为调查表，填写投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诉讼、仲裁情况，并按投标人须知第 3.5.5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诉讼、仲裁的起算时间为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文书的时间。

（六）制造商授权书

制造商授权书

致：_____（招标人）

我单位_____（制造商名称）是按_____（国家／地区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制造商地址）。兹授权按____（国家／地区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投标人的单位地址）的_____（投标人名称）以我单位制造的_____（材料名称）进行_____（项目名称）投标活动。我单位同意按照中标合同供货，并对产品质量承担责任。授权期限：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制造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签字人职务：_____签字人职务：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签字人签名：_____

八、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九、技术支持资料

十、相关服务计划

十一、其他资料

注：招标人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其他材料应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1.1“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中列出。

第七章　定标方案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	定标时限	定标时限：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结束之日起 20 日内完成 注：定标一般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结束之日起 20 日内完成。
2	是否进行中标候选人核查	☑不进行 □进行　核查的内容：/ 注：核查可包括信用状况、履约能力、是否受到可能影响履约的行政处罚、是否被标注“资质异常”、是否被安全生产许可预警标注等内容，以及招标人认为需要核查的其他内容。核查应在定标前完成并将相关核查结果作为定标资料提交定标会议。
3	是否进行现场考察	☑不进行 □进行　考察的内容：/ 注：开展考察的，应当基于公平原则涵盖所有中标候选人，不得区别对待。考察期间，不得与中标候选人就中标条件、合同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考察活动应当全过程录音、录像并纳入招标档案统一存档备查。考察应在定标前完成并将相关考察结果作为定标资料提交定标会议。
4	是否进行拟派项目团队现场答辩	☑不进行 □进行　答辩内容与要求:/ 注：开展答辩的，应当基于公平原则涵盖所有中标候选人，不得区别对待。答辩期间，不得与中标候选人就中标条件、合同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答辩活动应当全过程录音、录像并纳入招标档案统一存档备查。答辩应在定标前完成并将相关答辩结果作为定标资料提交定标会议。
5	定标因素	定标因素:（1）价格因素：根据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报价综合考量；（2）企业实力：根据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情况，以及企业过往

		类似项目业绩（业绩难易程度、影响力、规模）等进行综合考量；（3）企业信誉：根据中标候选人企业信用状况进行综合考量；（4）投标方案：根据中标候选人提交的投标方案综合考量；（5）拟派团队能力与水平：根据中标候选人拟派项目团队人员的资信实力等综合考量；（6）服务质量：根据中标候选人提出的服务质量进行综合考量。在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择优确定中标人。 注：（1）招标人应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选择定标因素，不宜将投标文件编写水平优劣、评标专家评价高低、报价高低作为唯一依据，还应结合项目特征、规模、技术难度等，重点考察企业实力、信用状况、拟派团队管理技术实力等直接关系到履约能力和水平的因素。定标可参考以下要素：价格因素、企业实力、企业信誉、投标方案、拟派团队能力与水平、提供产品服务质量、招标人认为需要考量的其他合理因素。
6	定标方式	☑招标人领导班子（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的党委、党组，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相应“三重一大”决策层级）集体决策 依据定标因素确定中标人 □组建定标委员会确定（□直接票决制□逐轮票决制□其他） （具体规则）/ 定标委员会组成:/ 数量:/ 定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回避的具体情形：/ 注：全市依法必须招标的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除技术复杂、存在特殊要求外，招标控制价在 5000 万元以下的施工项目（标段）面向建筑业中小企业发包，原则上 3000 万元以下的优先发包给小微建筑企业，宜通过招标人议事决策机制直接定标。项目规模较大、技术较为复杂的项目，招标人可以组建定标委员会负责定标事宜。

注：招标人应结合项目实际编制定标方案，具体要求详见《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扩面推广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中标候选人评定分离机制的通知》。